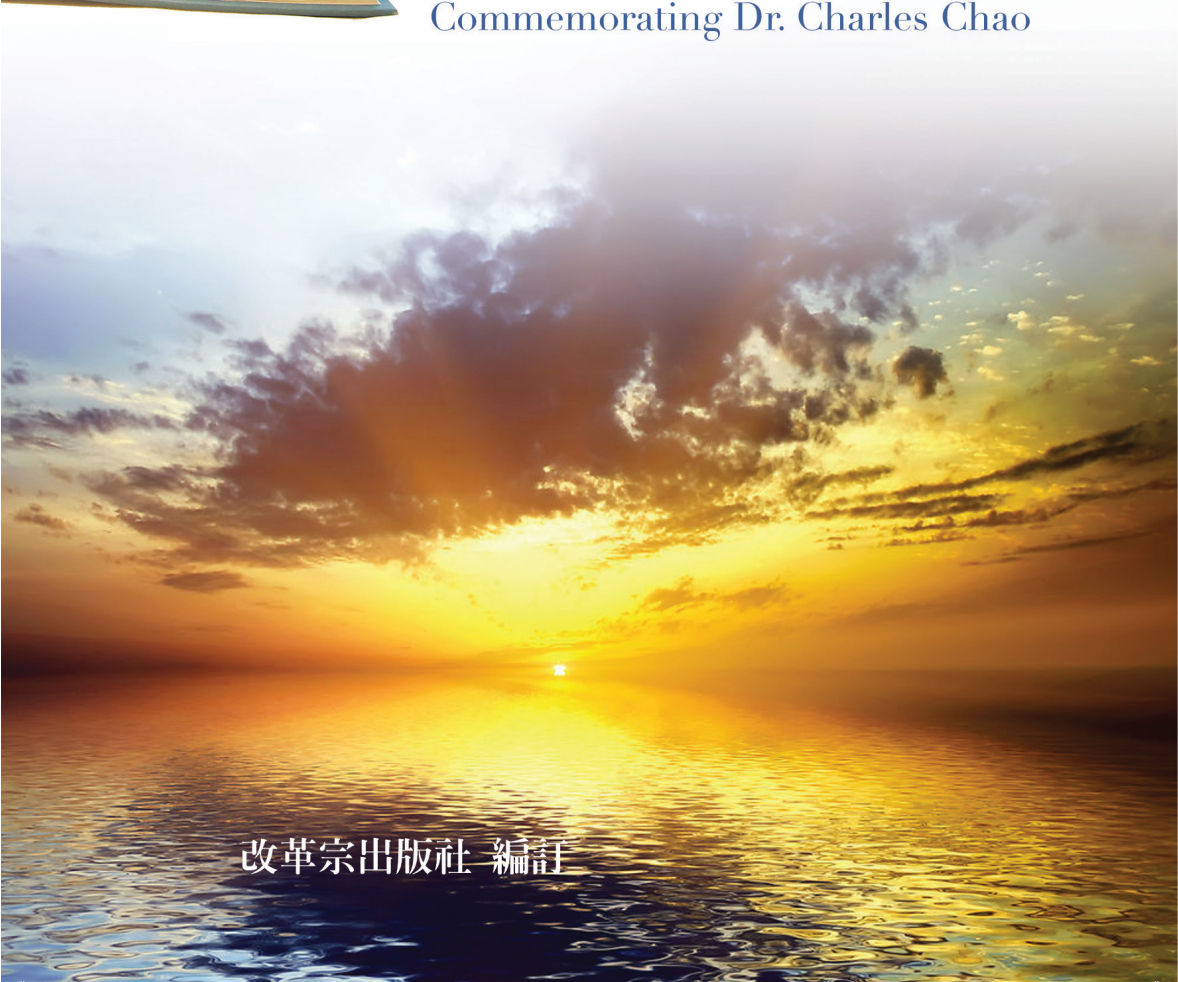




傳到地極

—— 紀念趙中輝牧師

His Words Have Gone Out
Commemorating Dr. Charles Chao



改革宗出版社 編訂



传到地极

——纪念赵中辉牧师

编辑：改革宗出版社编辑部

封面设计排版：刘芬

书名题字：缪麟

出版发行：改革宗出版有限公司

TEL：（886）2-2718-1110

FAX：（886）2-2718-1500

通讯处：台北市105松山区南京东路4段75巷30号

划拨帐号：19902327 户名：改革宗出版有限公司

承印者：永望文化事业有限公司

行政院新闻局出版事业登记证局版北市业字1731号

2011年 1月 初版

版权所有 请勿翻印

Website: www.crtsbooks.net

His Words Have Gone Out *Commemorating Dr. Charles Chao*

Editor: RTF Publishing Co., Ltd. (Taiwan)

© 2011 by RTF Publishing Co., Ltd. (Taiwan)

No. 30, Lane 75, Sec. 4, Nan-Jing E. Road, Taiwan, R.O.C.

Tel: (886) 2-2718-1110 Fax: (886) 2-2718-1500

e-mail: rtf4tw@ms64.hinet.net

· All Right Reserved · Printed in Taiwan ·

ISBN : 978-986-6687-21-1

定价：新台币300元

挽言

聽說敬愛的趙中輝牧師被神接去，心中哀慟不已，久不能平定，緬想他終生艱苦忠心的事奉，黯然淚下，銘感五中，深信神在他的榮耀上見了他的勞苦與痛楚，賜他滿足的喜樂。

趙老牧師繼其愛子天恩牧師安息主懷，前沒不過數年，實是中國教會，普世信徒莫大之損失。趙牧師因久病，未能公開露面，漸被人遺忘，但他一生的貢獻是無人可替代的，在普世教會信仰混亂的廿世紀中，他一人度，懷忘食，憂渴飲清，晝睡夜醒的堅守聖道，數十年如一日，以最嚴謹的改革宗神學拯救教會，脫離新派神學的腐蝕，更恩惠的欺蒙，每日造早晚，晚禱，普世最重要的神學巨著逐字逐行，一篇又一篇，一本又一本地翻成中文，充實中國教會之屬靈寶庫，奠定了現代中國傳道人的信仰基礎，更糾正了前代聖徒們的信仰偏差，並艱苦精心編成中國教會有史以來最詳盡的神學詞典，實名副其實地創舉，不可或缺之巨著。

趙牧師是使徒人的使徒，牧師的牧師，是聖道千城中的流砥柱，他超越了眾多的神學教授，是神國度的忠臣，我們眾人的楷模。

願藏動靈收師的靈力能感動我們
願終生由他同甘共苦忠實的陪伴他的這群由(余)治題
願更多後輩就神恩起延續至三無証師的國度
願一如葉耀輝證神求世永存。

基督如僕

唐榮榮敬啟。

輓言

聽到敬愛的趙中輝牧師被神接去，心中哀慟不已，久久不能平定。緬想他終身艱苦忠心的事奉，黯然淚下，銘感五中，深信神在他的榮耀中，止息他的勞苦與痛楚，賜他滿足的喜樂。

趙老牧師繼其愛子天恩牧師安息主懷，前後不過數年，實在是中國教會、普世信徒莫大之損失。趙牧師因久病未能公開露面，漸漸被人遺忘，但他一生的貢獻是無人可替代的。在普世教會信仰混亂的二十世紀中，他一人廢寢忘食，衆濁獨清、衆睡獨醒地堅守真道，數十年爲一日，以最嚴謹的改革宗神學，拯救教會脫離新派神學的腐蝕，重恩亂局的欺瞞。每日從早到晚，將普世重要神學著作逐字逐行，一篇又一篇，一本又一本的翻成中文，充實中國教會的屬靈寶庫，奠定了數代中國傳道人的信仰基礎，更糾正了無數聖徒的信仰與生活，並艱苦精心地編成中國教會有史以來最詳盡的神學辭典，實在是名副其實地創舉一本不可或缺的巨著。

趙牧師是傳道人的傳道，牧師的牧師，是聖道千城信仰的中流砥柱。他超越了眾多的神學教授，是神國度的忠臣，我們眾人的楷模。

願感動趙牧師的靈加倍感動我們；

願終身與他同甘共苦，忠心陪伴他的趙師母深得安慰；

願更多後輩被神興起延續聖工，興旺神的國度。

願一切榮耀歸於神，永世無盡。

基督奴僕

唐崇榮 敬輓

目录

吕序：献我一生／吕沛渊	11
信仰与生命之旅	
赵中辉牧师生平事略／赵享恩	16
神奇妙的带领／赵中辉	20
我和我家的见证／赵李玉珍师母 口述	33
附录一、廿年回忆／包义森	44
附录二、廿周年纪念献词／伯特纳	47
附录三、神的道却不被捆绑／包义森	49
附录四、致读者／赵中辉	53
《信仰与生活》文选	
（一）怎样做忠心的传道人	55
前言／陈渔	56
传道人的本分	60
传道人的特性	67
传道人的危险	71
给传道人的信息	76
神的仆人	81

培灵——一篇给传道人的信息	89
牧师骄傲的罪	94
系统神学与传道人	99
何谓解经性讲道？	104
从圣经观点论牧职及教会行政诸问题	110

(二) 针对时代的呼声	121
什么是真理	122
文化与圣经	129
改革社会？重生个人？	140
所谓社会福音	144
福音派的信仰	152
新神学派与基督教的差别	159
中国教会的可悲现象	163
漫谈「中国本色的基督教神学」	169
今日教会对神学的轻视	180
神学恐惧症	186
论神医问题	191
怎样对付魔鬼	200

(三) 对信徒的教导	203
基督的宝血	204
基督复活	211
浪子的比喻	222
救恩之路	235
属神的人	246
火热的心	257
青年人的三大问题	265
基督教学识的重要性	269
复刊词	278
 赵中辉博士与翻译社大事记	 280
 后记 我信「圣徒相通」／改革宗出版社编辑部	 285



吕序

献我一生

我现在被浇奠，我离世的时候到了。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就是按着公义审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赐给我的；不但赐给我，也赐给凡爱慕他显现的人。

—— 提摩太后书四章6-8节

前言

赵中辉牧师被主接去，安息主怀，我们心里充满感恩。他将一生献上为主，致力于「改革宗翻译社」之圣工，给我们这些后生晚辈留下美好的榜样。笔者谨以〈献我一生〉此篇短文，作为纪念，彼此劝勉，与赵牧师一同将生命献与主。

人生只有两大问题：「主阿，你是谁？」与「主阿，你要我作什么？」这是保罗在往大马色的路上，蒙主光照后所问的两个问题。简言之，就是「生命」（谁是我生命的主宰）与「使命」（什么是主差遣我去作的）。有「生命」而无「使命」，则是浪费生命；有「使命」而不遵行，则是抗命。

我们因著神的大爱，从罪中得释放，成为新造的人。从此，我们没有一个人为自己活，也没有人為自己死。我

们若活著，是为主而活；若死了，是为主而死；所以我们或活或死，总是主的人。我们是生是死，总叫主基督在我身上照常显大。基督徒的一生，是要事奉神，遵行传福音的大使命，荣耀神，以他为乐直到永远。

所以，你我们每位基督徒，都是「献我一生，为主而活」的人。我们可以从使徒保罗在提摩太后书四章6-8节来思考「献我一生」的真义：

一、何谓「献我一生」

我们将自己的生命献上，当作活祭为主所用，是永不收回的。正如「奠祭」所献的酒，奉献是完全的倾倒，散发出因认识基督而有的馨香之气。不但奉献自己的生命，也帮助别人奉献他们的生命给主，以增加其馨香之气。此馨香之气是叫人活的香气，也是叫人不断喜乐〈林后二14-16；腓二17〉。我们行完今世路程，就离世与基督同在，这是好得无比的，是「解缆启航」进入天家。对「献我一生」的基督徒来说，生是「浇奠」，死是「离世归家」。

二、如何「献我一生」

当如何将一生献给主呢？保罗教导我们三件事：（1）「打那美好的仗」：要像罗马的军人，成为基督精兵，不将世务缠身，好叫召我们的主喜悦；（2）「跑当跑得路」：要效法希腊运动员，按规矩操练，在场上认真比赛，得那永不衰残的冠冕；（3）「守住所信的道」：要学习巴勒斯坦的农夫，劳力工作看守庄稼，牢牢守住善道，至死忠心。

三、「献我一生」的结果

每一「献我一生」的人，都有公义的冠冕为他存留。虽然他们活在不义的世界，自己过去也是不义的人，但是因悔改相信那义者主基督，就因信基督而称义，披上了基督的义袍。义人因信得生，也因信而活。虽然不义的君王与不义的审判，逼迫基督徒，夺去他们的生命，但是有那「义」的冠冕为他们在天上存留。到了时候，主要赐此生命冠冕给一切「献我一生」的人，就是爱慕主耶稣和他显现的人。

结论

所以，亲爱的弟兄姊妹，基督的爱激励我们；因我们深知他替我们死，是要我们这些活著的人，不再为自己活，乃为替我们死而复活的主活。请问你是否已经「献我一生」给主？你是否真的在「为主而活」？让我们靠主恩典，脱离卑贱的事，作贵重的器皿，成为圣洁合乎主用。将你最好的完全献上，毫无保留，毫不退缩，毫不后悔。唯靠主的恩典，只为神的荣耀，求主「用我一生」！

吕沛渊

美国圣荷西圣经归正教会牧师

改革宗神学院代理院长

2011年1月

信仰与生命之旅



赵中辉牧师生平事略

赵享恩

赵牧师于1916年农历6月6日出生在中国辽宁省开原市中固镇。十九岁参加王明道先生在营口举办的奋兴布道会时信主，并立志奉献传道，常赴宣教士处所，参加英文查经班，奠定英文学习的基础与兴趣。尔后竟因此蒙上帝引领，投入翻译英文神学著作的事工，成为终身的志业。

1936年赵牧师就读营口圣经神学院，院长是康慕恩牧师（James McCommon），其退休后由美国改革宗圣经神学的权威魏司道牧师（J. G. Vos）继任。赵牧师从他修习「新约旧约神学」等课程，建立了稳固的神学根基和改革宗神学立场，此后一生致力于辩证时代主义的错误，极力指出自由主义神学违背圣经之处。毕业后赴东北开荒布道，未久被召回母校，担任魏司道院长的助理，协助翻译教材，包括《基督教预定论》等。又因魏司道牧师的介绍，结识伯特纳（Lorraine Boettner）博士、包义森（Samuel E. Boyle）博士，彼此成为一生相知的好友与同工，世交的亲密关系一直延伸到第三代。1941年，太平洋战争珍珠港事件爆发，宣教士被迫回国，赵牧师临危授命，代理营口神学院，直到一年后该神学院遭到日本人关闭。

1942年到1947年，赵牧师在营口附近的大石桥长老会担任助理牧师，其翻译伯特纳牧师所著《圣经的默示》在渾阳问世，成为最早捍卫圣经权威的中文读本。1948年应包义森牧师邀约，共同草创「改革宗主义信仰翻译社」，

1949年出版《改革宗主义信仰双月刊》，1953年更名为《信仰与生活》季刊，翻译纯正的改革宗神学著作，成为全球华人牧者、信徒重要的灵粮，被视为在当代抵挡自由主义横行及共产主义赤焰的一个中流砥柱。历年来收到无数读者来函，有发自台湾、香港、印尼、新加坡、马来西亚、澳州、纽西兰、美国、加拿大、英国等地的，甚至也有从中国大陆辗转而至，显示赵牧师多年默默无闻的翻译编辑工作，已对华人教会信徒产生难以衡量的影响。

赵牧师于1932年与李玉珍女士成婚，1948年初在广州成立改革宗翻译社时，已育有七个子女，1950年底由香港再迁至日本神户、轻井泽，在那里又添了三个孩子，已蔚然而成十二口之家。1954年中辉牧师就读日本关西大学英美文学系，同年5月被按立为改革宗长老会远东教区牧师，1956年毕业，旋即只身赴美匹兹堡改革宗长老会神学院（**Reformed Presbyterian Seminary, Pittsburgh**）深造。次年转至韦斯敏斯特（**Westminster Theological Seminary**）神学院就读，师从知名学者范泰尔（**Cornelius Van Til**），受其影响甚深。1958年蒙神恩典，举家迁美，家人得以团圆。尔后十年间与包义森牧师合作译书，从未间断。1967年改革宗翻译社办事处迁至台北，赵牧师在翻译工作之余，也在附近教会讲道，并且成立翻译团契，亲自带领、训练有志翻译神学作品的年轻人。多年下来，培育不少译界新秀。

在中国文化大革命期间，赵中辉牧师认为，要救大陆百姓于水火，最有效的方法莫过于积极培养破解马克思主义的中国神学家。他有感于中文神学著作的重要及迫切性，积极鼓励二子天恩于1965年赴台教书，观察台湾神学

教育的环境。

赵老牧师自1948年开始译述生涯，直到1996年八十岁退休。将近五十年，不求闻达，不计得失，用一只译笔苦苦耕耘，服事这个世代。前后共计出版了85本神学书籍，22本福音护教小册子，许多都成为华人神学院的必备参考书。此外，他还编译了46年以讲道、神学、护教为主要内容，一百八十期的《信仰与生活》杂志。其一生译著之丰富多量，在中国基督教出版界难有人能望其项背。

随著中国大陆的改革开放，赵牧师自翻译社退休之后，曾数次随二子天恩赴大陆培训。每至一处，总有弟兄姐妹们索取他的译作，特别是《要道初阶》、《预定论》、《末世论》、《基督教神学》、《现代神学论评》、《基督教教义史》、《与神同行》、《赎罪论》、《英汉神学名词辞典》。其中有不少已出现翻印本。这些神学书籍遍布中华大地，在过去卅年间家庭教会的成长过程中，扮演了相当重要的角色，不仅奠定许多教会的改革宗神学基础，并且扩展了整个中国教会的神学视野。如今改革宗神学显然已成为中国基督教的风潮，赵牧师可谓居功甚伟。

赵牧师晚年中风，又罹患帕金森症，但仍坚持每天执笔2小时，直到2007年再次中风，方才停笔。儿女们探望父亲时，常见他坐在书架前，看著昔日译作，不时拿出来用颤抖的笔迹订正一二，令人肃然起敬。1977年，他获得美国日内瓦大学（Geneva College）颁赠荣誉神学博士学位；2005年，蒙韦斯敏斯特神学院授与同样学位，为他晚年带来意外的惊喜和鼓励。如今在台的改革宗出版有限公司已

经济独立，业务蒸蒸日上，应可告慰。

2010年12月16日下午2时，这位一生疼爱妻子，受儿女、学生爱戴，忠心服事主的神仆，在家中安详地睡了，回到荣耀天家，享年九十四岁。相信神在天上为他预备的赏赐是大的。惟愿主恩是赖，主旨是从，上帝独得荣耀！



赵中辉 (1970)



魏司道 (J.G. Vos)



伯特纳 (Lorraine Bettner)



包义森 (Samuel E. Boyle)

神奇妙的带领

赵中辉

「这是耶和華所作的，在我们眼中看为希奇。」

（诗篇一一八23）

前言

我很少写有关自己的见证，我记得我只写过一次是经李启荣师母的邀请，写了一篇「圣保罗号与我和我的家」，登载《生命杂志》上。感谢主，有很多人看了以后得著鼓励。在《信仰与生活》中我从未发表过我个人的见证。兹逢本季刊发行廿周年纪念的日子，我想我应该让读者们知道，《信仰与生活》当初是怎样创办的？翻译社这个机构是如何开始的？我唯一的目的是愿意神的名得荣耀，看出神的带领是何等的奇妙！

东北光复

我是东北人，先说东北事。八一五日本投降了，这是一件惊天动地的历史事件，这事不知影响了多少人。我是其中之一，也是逃不出其影响的范围。由于国际局势的转变，受了十四年日本压迫的东北同胞，这次可以出头露面与自由世界接触了。我的先生（后来又作我的同工）魏司道博士，和我从来未谋面的朋友伯特纳博士都收到了我从东北寄给他们的信。经数度鱼雁往返，结果我被介绍进入一间美国东部的神学院深造。获得全额奖学金，并由伯特纳博士乐助赴美川资。一切就绪，整装待发，时在民国卅

六年（一九四七）年底。

困难重重

国军进驻东北后，匪军四散，但不久即卷土重来，到处兴风作浪，民不聊生，交通受阻，由沈阳到北平的铁路被匪军炸毁，赴关内只有航空一途。加之东北情势紧迫，人人思迁。民航班机购票后补名单已排至五月；况且我一介书生，穷传道人如何买起飞机票？家园沦陷匪区，音信杳然，虽有锦绣前程，但背上却有千斤重担。这正是有家难奔，有国难投。出离东北，似登青天。当时余暂居沈阳青年会。

「奇迹」发生

民国卅七年三月某礼拜六清晨，我在青年会办公厅灵修，忽有三个外国人进来，说要给总干事打电话。事后，有一年长的走向我来，用英语对我说：「你知道在这里有位叫赵查理（余之英文名）的吗？」「我就是！」我马上回答。于是他就自我介绍说，他是上海信义会总部救济专机圣保罗号的负责人，那两位是正副驾驶。又说到他们此次来东北，是为援助五百名韩国牧师及其家属由渾至平，运送为期一周。最后他说上海江湾中华神学院的副院长甘霖牧师托他把我直接带到上海，他们知道我在此地的光景。数日后，我就这样搭乘信义会的飞机，于三月廿三号出离了生于斯，长于斯的东北故乡。

访王明道

圣保罗号在北平停留两天，事先给王明道先生写信，述明原委，届时往访，并蒙他热烈招待食宿。次日游北平故宫博物院及市街，这是我对北平仅有的印象。我是一九三五年夏在营口培灵会中被神拯救，蒙召传道。领会的是王明道先生。此次又见到那在灵里生我的人，倍感亲切。王先生生活朴素，言行一致，乐于招待远人，令我受感，终身难忘。

安抵沪滨

到了上海就投奔江湾中华神学院，找到了甘霖牧师。他安置我在学生宿舍中，因离赴美尚有一段时期，就给我一点工作，替他翻译些讲义。我去南京领来我的赴美护照，又在宏仁医检查了体格，一切准备就绪，等到六月中旬拟乘葛登将军号放洋赴美。

神的干涉

五月初忽然接到家信。因我在抵达上海后即写信给我的朋友，他是铁岭教会的牧师，距我家有三十华里，请他将我已到达上海并准备赴美的事转告家人。那时我内子带领子女七人，陷于国军防区与匪区之间的三不管地界。内子信中的描述，使我凄然泪下，于是跪祷神前，求他指示前途，赴美之事，应行应止？

肢体交通

我将家事述说给甘牧师听，他很惊讶。他以为我是

个单身汉，未想到我已经是七个孩子的父亲，而且家园沦陷，急待救援。目前的当务之急，即设法叫家人出来，如此不负主恩，方合圣经明训：「人若不看顾亲属，就是背了真道，比不信的人还不好，不看顾自己家里的人，更是如此。」（提前五8）。此情此理，令我心悦诚服。我同时又去见我从前在营口神学院时的老师焦维真教士，她也以此同节经文相劝，并谓当将家人交托在主的手中，求主开路，把她们引领至安全地带。赴美留学事，暂应搁置，候主以后再给机会。我听了以后心中很平安，将这事交托在主的手中。

荒漠道路

我在给内子的覆信中说，只有等候神给开出路，把她们带到上海来。交通断绝，关山远阻，势孤力弱的内子，再加上七个小孩子的重担，家无余费，谈何迁移？凭人的眼光来看，简直是痴人说梦，画饼充饥。但在人看为不能的，在神凡事都能，因为在他没有难成的事。

一个礼拜三的早晨，我按例到甘牧师的办公室去工作。甘牧师很兴奋地的对我说：「赵弟兄，现在有一好消息，圣保罗号飞机，就要再飞渾阳，抢救中国基督徒到北平，合同是一周，我已将你家的情况告诉信义会本部负责此事的弟兄。他们说，如果你能找一位宣教师或可靠的中国基督徒商人担保你家人的飞机票费，并通知你家人在下礼拜五以前赶到渾阳，他们很愿意帮助，把你的家直接带到上海来。」

奇妙安排

次日（礼拜四）我便去城内找安笃思牧师，安牧是我们从前在营口神学院的老同工。他听了我的困难情形之后，即刻打电话给信义会本部，愿意担保一切。那位弟兄请我马上到他的办公室去，把我家人的名单写清楚，交给开飞机的人，因为他们明天即飞渾阳。当我在信义会总部办完手续，刚要离开的时候，我心中想若是写封信，托驾驶员明天带到渾阳，然后投邮，恐怕比拍电报要来的快。因我估计，拍电报要由上海拍至北平，由北平再转到渾阳，电报到了渾阳以后，还要托人送到铁岭教会，然后再托人转送到内人住的三不管区。这样转来转去，不知道什么时候内人可以收到！这封信礼拜六或礼拜天即可寄到铁岭教会友人处。于是我要了信笺信封，告知内人务必于礼拜五（指明日期）前赶往渾阳东北大会办事处，搭乘圣保罗号飞机来沪。即请驾驶员于抵达渾阳时投邮。然后照样拍封电报去。

万事效力

这短笺与电报同时转到内人的手中，但这时已经是礼拜四的黄昏了。按理是不能预备起程的。但内人她有不平凡的信心，她照样地给小孩子收拾一切，又托人把她隐藏起来的大豆、高粱都装在麻袋里，一共装了一大马车，由她的亲人送到铁岭市场。行前要探听有无共匪的哨兵出没，恐被拦阻。结果她们是礼拜五凌晨出发了。

等到她们到了渾阳东北大会办事处，已午后四时许。管事人对内人说：「你是赵中辉的家人吗？你们太万幸

了？昨天圣保罗号的驾驶员，手里拿著你们的名单，来办公室问有没有这一家人，我回答说：『没有见到』，他直摇头说，『没法子』。那知道，今晨飞机预备起飞时，机件发生故障，不能起飞，现已派一人飞往上海买零件去了，最少也得等四天，你们不是太万幸了吗？」我太太听了只有将荣耀归给父神。

我在上海不断地用电话和信义会本部联络，结果得到了同样的报导。我心中暗暗地欢喜，又不住地感谢神，因知道这样会给她们机会赶到渾阳的。

四日后，我在上海龙华机场看见了神亲自向我家所显的荣耀。我当时学了一个功课：如果我们肯于神的旨意前降服，神就叫我们看见他的荣耀。

到苏北去

家人未到上海以先，就有安牧师代为介绍工作。同时也写信给在美国的魏、伯二位友人，将我的近况，报告给他们，说如果家人来到上海，暂时不能赴美深造。当时在我眼前有两个工作位置：一去清江浦美南长老会孟格美牧师所介绍的圣经学院教书；一去苏北如皋传道，与长老会的施密特先生同工。结果我选择后一位置，于家抵达上海后，即刻前往工作。渡江抵达天生港，雇小包车去如皋，在途中加油；有人问我去哪里，答去如皋，那人说：「那是共产党盘据的地方。」听了之后，犹如头上浇了一盆冰水。但事已到此，不得不硬著头皮走下去。

神的安排

在苏北工作期间，（一九四八年六月至十二月），忽然收到现在同工包义森博士的信。他是从魏、伯二位友人处获得消息，说有位中国青年，因故不克赴美，希望他能同我在华南从事文字翻译工作。故此包牧函约我去广州创办一翻译社，经济补给完全凭信心仰望神。如我同意可在神前考虑：华南的政治情况、言语的隔阂、风俗的不同、北方人到南方的各种不便，经济上的没有保障等等。这信是由上海江湾中华神学院转来，祈祷后认为这是神的安排，于是回覆包牧，甚愿前往，对此提议深感是神的引导。经数次通讯后，蒙神护佑，于十二月廿六日乘金刚轮抵达黄埔港。甫抵江南，山明水秀，呼吸到自由空气，心情倍感愉快。

信心工作

包义森牧师，积十余年在华传道之经验，深感基督教纯正信仰文字工作的缺乏，遂渴想有一天能成立一改革宗的翻译社，专门供应中国教会信仰纯正的书刊，为真理作见证，介绍改革宗神学思想。这个工作是没有任何教会或差会作后盾的，完全是凭著信心，仰望神的恩手带领。我们一家由上海到广州的船资是包师母由美国收到的圣诞礼金。从那时起到如今，我们就是这样仰望神。神没有亏负我们，只有我们亏负他的荣耀。

一九四九年初我们创刊了《信仰与生活》先是月刊，一九五三年改为季刊。分布到全国各省，收到许多读者的评语，一致认为本刊内容丰富，信仰纯正，与异端派作殊

死斗。惜共匪势力日张，挥军南下，余等不得不作迁移计画，余当年十月举家赴港。在长洲岛有十四月之久，与包牧师从事文字工作，出版了美国已故的信仰英雄梅钦博士的大著：《基督教与新神学》，及两本小册：《马克思呢？还是耶稣基督？》《共产主义对基督教会的试探》。分布于东南亚各地，为圣道作及时的见证。

旅居东瀛

一九五〇年年底我们移居到日本，与包牧为邻，工作了六年。此间翻译出版了伯特纳博士所著之《基督教预定论》，此外又出版《基督代赎论》、《摩西五经要义》、《神的计画与人的命运》、《弥赛亚的预言》及十余种小丛书。工作之余在华侨教会中协助传道工作。一九五四年五月，美国约老会远东教区委员会按立我为牧师，是年被选为远东区会书记，与各宣教师共同分担主日讲道。是年下季蒙主引领考入神户三宫市基督教立关西学院大学文学部英美文学系三年级，攻读二年，获得文学士学位。

宿愿克遂

多年向往赴美深造，似乎神的时机未到，只有在神面前安静等候。凡事都有神的安排和他的美好旨意，八年后神给我开了门。我蒙友人伯特纳博士慨助赴美川资。心中无限感慨，知道神是信实的神，不亏负那些肯降服他旨意的人。后来事情稍有变更：美国约老会希望我进本会的神学院，于是我便于一九五六年八月乘日本冰川号赴美，攻读于匹兹堡约老会神学院。一年后转入费城韦敏斯德神学

院二年级。

异想天开

五七年的夏天，翻译社的美国代表为我安排一个旅行布道的日程。我暂以匹兹堡神学院为联络处，由该地出发。临行前曾与我们的院长韦尔逊博士谈及我家在日本的情况。这时我们已经有了五男五女。我离开日本时，长男已在宣教师办的加拿大学院（高中程度）毕业，最小的女孩年方三岁。想到他们的教育前途，颇感渺茫，于是想到移居美国。从人的有限眼光看来，像我们这种家庭环境，这纯系妄想；但我在祷告中相信，如果这不是坏事，无损于神的荣耀，神到了他的时候，必定会成全这事。院长提到变更我身份的事，教会国内宣教部倒能帮助，不过这还牵涉到经济供应问题：如工作的位置，家眷来美的川资（十余口之家，只路费需四、五千元），住屋等问题。后来我们作祷告，将此事交在主的手中。临别时，院长说：「如果神借著什么人供给你家人来美的路费，事情就容易得多！」我当然只有默默地祷告主，求他旨意的成就。

喜出望外

我行程的第二站是芝加哥，在我们本会的一间礼拜堂证道。按美国教会规矩，散会后牧师要站在门口与信徒握手寒暄并介绍新来讲员。头一个来和我握手的，是一位高个子，六十岁上下绅士型的男人。他对我的见证很表示感动，问到我的家是在匹兹堡，或在日本。我答仍在日本。他继续又问：「你有没有意思将你的家接到美国来？」我

说：「我有这个意思，不过这牵涉许多问题。」他问：「什么问题呢？你们的教会不能替你申请吗？」我说：「教会能替我申请，但这牵涉到经济问题。」他又问：「把你的家接到美国来需要多少钱？」我说：「朋友给我估计需要五千元。」他问：「你自己预备了多少？」我说：「没有预备。」此时众人在等候和我握手，他很不好意思占了这么多时间，于是对我说：「我在下边等你，这里结束了以后请你到我的车处我们再谈一谈。」

一诺五千

我到了他的车处，他对我表示说，他太太同他在银行里有一笔款子，可以拨出五千元作为我家来美国的路费。我听了他的话如同在梦中，我说我们萍水相逢，蒙你如此爱顾，不知如何感谢。他说：「你不必谢我，你感谢神好了，假如我在返家途中，遇著车祸，连你的这点指望也没有了。」这人很幽默，又豪爽非常。他说明天来接我到家中坐。翌日早九时，他用自己的车子接我到芝城南郊寓所寒暄后，他由写字台的抽屉中拿出一张信纸递给我，我看了才知道这是他写给银行拨款五千元给我们那封信的「考贝」。还没有经过两个礼拜，神垂听了我们的祷告。这实在增加了我们的信心！愿将荣耀归给全能的父神。

述说根由

后来这位弟兄带我到一间小餐馆去午餐，临行前他抱歉地说：「我太太已患流行性感冒，不便在家招待你，我去请她出来见见你。」我拿出我们全家十二口的照片给他

看，她非常高兴，并道歉不能招待，我们便离去。在午膳时，我同他谈起帮助我们的动机。他提出三点：第一，他深深体会到共产党的威胁；第二，他主张丈夫与妻子不应分开；第三，我的信仰与他的信仰起了共鸣。当我询问他的工作时，他告诉我他是前芝加哥太阳报经济版的编辑，现已退休。仍任六个大实业公司的董事。饭后他又送我回芝城寓所。

尾语

感恩不已，约老会国内宣教部终于替我向华府移民局申请身份变更，我于五八年五月离美赴加多伦多城，办妥手续，当晚返回费城。三个月后内人率儿女离开旅居八年的日本，平安抵达美西海岸，安顿于洛杉矶。回顾过去廿年来，蒙神大恩，没齿难忘。似乎神特别拣选了他自己的儿女们，在我人生二十年各阶段中担当了特别的角色。真是显出他奇妙的带领。我看出他的目的是要借著他自己的儿女把他的真理彰显出来。可惜我们得罪他的地方太多，未能叫他的名字多得荣耀。恳求上主特施怜悯，假我等以时日，再接再厉，不避艰辛，为他的荣耀去活著，为他的真理去奋斗！敬请主内兄姊不吝教我，愿主赐福，阿门！

1969年1-3月 《信仰与生活》第77期第二十卷第一期



1941魏司道牧师返美前摄于营口



1950s 赵中辉与包义森



年轻的赵中辉牧师(1940s)



1949年在香港

传到地极——纪念赵中辉牧师



1954年接受按立为改革宗长老会牧师



1958年移居洛杉矶之后



赵中辉牧师夫妇与十个孩子(1950s)

我和我家的见证

赵李玉珍师母口述

我的老家是在辽宁省的营口，父亲一家经营铁器店，不是以务农为业，家里信奉佛教，我排行老二。因那年代的中国社会重男轻女，我婚前没有机会入学接受教育。1931年九一八事变，为不受日军欺凌，家人早早将我许配给人，十六岁与当时才是十四岁的赵中辉牧师订婚，三年后结婚。因赵家信基督教，婚礼没用传统仪式而由长老主婚，家人多有失望，但一桩婚事就这么完成了。婚后，婆母希望我信主，先送我到学道馆，次年又送我到开源妇女圣经学院深造，在那里念了两年，怀孕生长子得恩，1935年冬天受洗归主。

在1940年初，赵牧师受魏司道牧师的邀约，一方面帮他作翻译，一方面在圣经学院教书，全家就到了营口。那时次子天恩、长女旭光已出生，过了一段短暂安舒生活，直至次年太平洋战争爆发，日军又占领了东三省。因外子赵牧师当时与美籍牧师同工是犯日军的大忌，早就离家躲避搜捕；但感谢神开路，赵牧师透过以前一位老师的介绍到了大石桥长老教会工作（共作了三年）。当时，日本人也占领那里，听说赵牧师常听国民政府所在地重庆的广播，要牧师到日本宪兵队报到。感谢神的保守，因教会一位在当地颇有名声、讲义气的汪执事说情担保，救了外子危险的际遇，这真是神特别的恩典，我们不能不感谢、赞美主！

不久，日军投降，时序是1945年8月15日。

原以为可安心过日子了，没想到局势并非如此，尤其是在东北。先是共产党与国军交战，又有苏联进占。当时外子在教会的服事也不顺利，受到一位作主老牧师排挤，打发到渾阳读书，外子不在家，我们常遭威胁搬离教会住所，生活上也有意无意受到刁难，加上时局不稳，常有军队驻扎家中，后又有1946年5月的瘟疫大流行，我带著那么多的孩子，真是受煎熬，紧张又恐怖。回想起来，要不是神的看顾保守，我们可能早就蒙难了。

说到各方军队对我家的骚扰，更是一言难尽。赵牧师1946年考取救济总署的工作，离开了教会的服事，长时间在渾阳救总服务，1947年8月牧师离开救济总署的工作返家，这时共军到处挨家抓人去作苦工，结果外子赵牧师首当其冲被捉，但我们又蒙神的眷顾，他居然趁机脱逃，被邻居的老太太搭救，假扮是她请来的医生，躲过共军盘查，终得以安全返家。后又有共军找上门来，要强押牧师去抬担架，牧师佯装卧病在床，才蒙混过去，因此外子不得不离家了。

我当时眼看就要生产，战乱中共军拆毁所有供电，我在没有助产士，只有没有经验的隔壁太太的帮忙下，摸黑生下三子，以致后来小孩肚脐腐烂，几乎送了命。感谢神的怜悯，孩子总算逃过这一劫。当时，家中常是满屋子的军人和马匹，我衷心感谢神对我的看顾保守，在那样的险境中，居然安然无恙。之后，听人建议逃难回山头堡娘家去，摸黑步行启程，途中桥被炸毁，只能涉水过河，半路不少孩子走失，我真心感谢主叫孩子们都平安到达目的

地，他时时刻刻与我们同在。

到娘家后一个月，忽接获牧师自渾阳的来信，告诉我他得到一位美国老弟兄的应允，为他筹款到美国研读神学，不久就要由上海到南京办护照，而后去美国了。当时我真如落入万丈深渊，带著七个幼小的儿女，没有工作、没有收入，我以后的日子要怎么过？我马上回信告诉他，当然他也是极其矛盾，不知如何是好？只是一直祈求神为我们开路。外子赵牧师把这情形告诉了在江湾中华神学院副院长甘霖牧师（Rev. Albert Greene），甘牧师也觉不安；外子又请教在营口读神学院时的老师焦维真教士，他们异口同声的反对外子单身赴美的决定，于是他们一起祷告，求神带领。

没多久，我就接到外子来信说，神已听了他的祷告，因有班飞机星期五要由渾阳飞上海，要我带著孩子在最快的时间之内赶到渾阳。我星期四下午四点钟接获信息，也不知道星期五确实起飞的时间；而当晚共军盘踞山头堡，四处抢劫掳掠，治安极坏。但半夜却发现那一带的共军撤离了，于是我就开始准备离家。当时一天只有一班下午两点钟的火车开往渾阳，等收拾好东西要启程时，已快两点了，眼看要赶不上了，但感谢主，教会孙长老的儿子和火车站站长是好友，骑自行车飞快赶去车站，请站长慢一点开车，我们赶到车站，双脚才踏上火车，火车就开了。一到渾阳，我们就飞奔去接洽往上海的飞机，当时，办公室的人说：「真是万幸啊！飞机本来今早就要飞上海的，但是不知为什么，忽然发现少了些零件，还要三、四天才能启程，算你们运气！」这是「运气？！」这是神施行奇

迹！神奇地救了我们啊！倘若飞机准时飞走了，我们母子八人流落渾阳，如何在那兵荒马乱的战区生活？感谢赞美我们的主，时时用慈爱的双手扶持他的儿女们，使他们在万难之中有路可走。

在渾阳这三、四天，先是一位冯牧师进进出出帮我领著行装及七个孩子，后又「巧遇」一位德国教友（这真是「巧遇」吗？感谢主！他随时照顾我们这漂泊无依的母子八人），得以搭便车投靠富裕的亲戚郭家。郭大哥慷慨应允收留，但大嫂并不喜悦，恐我们赖著不走，而我也实无他法，只得硬著头皮住下来。第三天，接获飞机起程通知，他们才相信我们真的要走了。世态炎凉，再再地提醒我们这群神的儿女：人是靠不住的，唯有爱我们的主，他永不撇弃我们！带著七个孩子顺利上了飞机，除我头次搭机，晕机难过外，最担心的还是，慌乱之际，忘了带上海的住址，要到何处找外子呢，直到上海机场见到赵牧师，这下才放了心。

我们才一到上海，牧师就因为一位美国施牧师的安排，去江北如皋接洽牧会的事。我心情沉重，因那是共军统治的范围，我们才刚逃脱，又要进入他们的地盘，但为情势所迫，只有一心倚靠主。如皋教会当时是一位王牧师主持，施牧师将他调到南通教会，但他不愿意，以致对外子赵牧师的接替十分不快。因此他从不给外子讲道的机会，只叫他带主日学。后来施牧师得知此事，又把赵牧师安排到江北白蒲教会。但此时中国整个情况岌岌可危，战火逼近，共军肆虐，施牧师一家去了上海，我们也顿时失了保障。外子当机立断赶快离开白蒲到上海去，结束了在

江北的惊险生活。

在上海化解了施牧师对我们擅自离开白蒲教会的误解后，接到美国包牧师邀他去广州的信，施牧师替我们买了船票，离开了上海到了广州。在那里，包牧师热心为我们，在维新路找到一处二楼的住所，并且为我们准备一切日用的东西，还要赵牧师为他作翻译的工作。就这样，我们在广州住了十个月。

在这段时间，包牧师不仅介绍佣人阿琨，为我分担因水土不服又怀孕而无法太多操劳的家事；同时，又拿了四百元给孩子上学之用，并且还接两个大孩子到他家去住，因我们租屋不大，孩子多睡不下。这是主内弟兄的爱充满了我们一家。但另一方面，在广州语言不通，时有些的不愉快、受歧视的不便。在教会里，也有如此的情形。如教会主事的宋牧师一直想住我们租的二楼，使我们感受不小的压力。后又发生遭受他误会诬陷之事，幸得包牧师说明原委，才化解误会。后来我们才知道包牧师为了外子工作上的方便，曾建议他去学广东话，宋牧师却误会他要取代教会牧者的身份，所以才发生种种猜忌。

1949年冬天，时局紧张，广州不保，包牧师先去了香港，不久，赵牧师为了预先安顿家人，所以只身先去香港，因此还被包牧师责怪。随后，包牧师为我们在长州租了房子，还亲自陪赵牧师回广州帮助我们全家搬到香港，他的爱心真叫我们深受感动，我永远忘不了他那种无尽的爱心和热情的帮助。我们在香港也感受到异乡人的无奈。遭受二房东误解并处处为难我们，让我们十分无奈，只能隐忍。五子伟恩与三子享恩在港走失，幸能寻获，但赵牧

师因此事遭警察斥责和警告，这些都是我们终生难忘的事，使我们对神时时有感恩的心。包牧师于1949年7月去了日本，他邀外子赵牧师也带全家去那里一起工作。1950年我在香港生下了第八个孩子恩光，同年12月，我们上了船，到了日本。

在日本几年中，有不少使我永难忘怀的事，也深深感谢主时时与我们同在、扶助、保守和安慰我们一家大小。

起初，四个大一点的孩子，因不懂日文，进了一所中国学校就读，未料是所共产党渗透的学校，孩子们不知忌讳，时时说些信耶稣的事，招来学校当局的歧视。我们不久就决定转学，两个大男孩进了英国圣公会的教会学校，四个较小的姐弟进了大阪的中华学校，因校长是基督徒，免了孩子们的学费，减轻我们不小的经济压力；而学校的老师也大半由台湾聘请来的，让我们非常安心，感谢神的周全预备。1952年8月2日牧师生日，同工及朋友来家里吃饭庆祝，两岁半的四女爱光走丢一下午，这件事令我至今仍余悸犹存。另外，五子伟恩上学途中，遭闯黄灯的大卡车撞昏，幸得附近中国长老会的谭牧师帮助赶忙送医，这件事令我胆战心惊；我们没有追究肇事的司机，当时住院的医疗费用，都是由包牧师紧急写信从美国兄弟姐妹那里捐来的，感谢他们的爱心，更感谢神的保守救助，常使我的孩子们转危为安。

另外，我还做了件我从来未曾做过的事，就是养鸡。我那时已经有十个孩子了，一家生活所需真是张罗不易。教会与国外的援助只能救一时之急，但日常家用、衣食的供应，常捉襟见肘。当时同工孔罗瑞教士建议养些鸡，鸡

下蛋可以给孩子补充营养，若吃不完还可以卖，赚些外快。果然，蛋不但可以给孩子带便当，剩下的可以卖，连鸡粪都能当作肥料出售，真是个生财的好方法，鸡老了，还可以杀掉来吃，真是一举数得的事。

二次大战战败的日本很恨恶中国人，即使教会的弟兄姐妹比较好些，但他们的家人对中国人还是不谅解。有位日本的秀江姐妹的祖父母，就很仇视我们，时常无端咒骂。但我们既是神的儿女，就该用爱来包容，常对他们表现善意，渐渐化解了恨意，甚至后来成了很好的朋友。而另外一位日本邻居姚先生，也是极不友善。后来，我养鸡，送许多鸡粪给他培土，让他的花卉及菜蔬都很繁茂，渐渐地，他也就不再到处说中国人的坏话了。

在日本几年的生活，工作很繁杂。外子赵牧师为要到美国神学院深造，1954年插班日本关西大学三年级，以取得入学资格的大学文凭。同年5月，由日本改革宗神学院的三位神职人员按立他为牧师。因此，平日上午是与包牧师作翻译工作，下午赶去上课加上教会的事奉。而我有十个孩子加上五十二只鸡，更是忙碌得不可开交，每每忙到半夜，才得安歇。

1956年6月，牧师取得关西大学文学士学位。三个月后，牧师就离家赴美深造了。

往后的两年间，除张罗家人日常生活及孩子们受教育所需之外，就是预备全家去美国团聚。回忆起来，也不是一段轻松的日子，但是感谢主的预备。首先的难题，就是牧师离家的次日，是次子天恩的开学日，却没有学费，我只有祷告求神解决。结果，当晚十点钟，包牧师忽然来

敲门，告诉我说在牧师离家这段期间，他每月帮助我们五千元生活费。噢！神真的垂听我的祈求！更奇妙的是，过了两天，谭师母忽然来了，说愿意帮助我们日常生活的费用，于是又给了我五千元。同时，还有位洪姑娘，为我们募捐衣服给孩子们穿。冬天又有一位秀姨帮助我们买煤炭的钱，同时供应我们捐募来的奶粉以及孩子们日用的东西。而这段时间，牧师在美国半工半读，每月也寄来五十元。就这样两年都能在任何缺乏中度过。爱我们的神知道我们的难处，处处为我们预备，时时保守我们不致缺乏。这那是我们当初所能想像的？！感谢爱我们的主，我们真是经历了祂无限的慈爱和怜悯！

赴美全家团聚是我们一家人殷切的期望，但事实却是那么遥不可及。理由很简单，就是没有这么多的家人旅费。但是我们永远不能忘记的，就是神怜悯我们全家的大恩，我应该以最敬虔的心，把神的恩典见证出来。

牧师赴美后，一面深造，一面作翻译及传道的工作。有次在芝加哥的约老教会讲道。讲完之后，正与当地牧师一起与会众握手道别，忽有一位教友在握手时，询问赵牧师的家人是否在美国。牧师据实以告，由于旅费无著落，一时没有办法全家自日本来美国团聚。他问需要多少钱，牧师也直接了当的告诉他，按照包牧师的估计，约需要五千元。不料他说他有一笔存款，可以给牧师五千元，帮助家人来美国。就这样，神自己伸出救援的手，使我们那遥不可及的全家团聚的期望，就要变成事实了。你们不难想像当时我们全家得知此喜讯，欢欣鼓舞的样子。神的大爱和援助，真是奇妙，常是这样的出人意外！

当然，当我们准备离开日本时，也有意想不到的属世麻烦。当时，我们是以移民的身份办理入境美国。在美国领事馆办签证的时候，都是由次子天恩办理，他询问办事人员一切需要的手续，就照著规定一样一样的办理；同时也买了船票，订了开航日期，行李也收拾妥当。但就在领事馆要发签证给我们的时候，一位女副领事突然提出我们要办入台签证的要求，这可真是令人意想不到的事！因为入台签证必须到大阪去办，而且最快需要两周，有时可能费时三个月之久，这样一耽延我们中华民国的护照会过期、日本居留证也过期，而孩子们入学的日期也赶不上了；况且一切办好的手续及船票、船期全都作废了。这么严重的后果，该如何是好？所以天恩和领事馆人员力争。因为在一开始，他们并没告诉他要入台证，如果当时知道要办，也许来得及。但是那位副领事却说，这是规定，因为如果船行在半途出了问题，你们要被送回台湾，所以入台签证是一定需要的。最后，她答应会再查一下，再通知我们。这件意外的要求，使我们全家陷入苦恼，但就在这时候，神又垂听了我们日夜的祷告。不久，包牧师来电告知，领事馆查询确认，申请移民不需要入台证，是办事人员搞错了。明天就可以去领签证了。神又一次伸出他大能的手，怜悯我们、帮助我们，感谢赞美爱我们的主。于是，就在1958年8月17日，全家搭乘克里佛兰总统号轮船，由神户出发前往旧金山了。

传到地极——纪念赵中辉牧师



赵中辉牧师夫妇



赵中辉夫妇(2002)



神学翻译团契 (1988)

前排左起：李淑珍、赵师母、赵中辉牧师、海中光博士
(DR. ROBERT HEIMBURGER)

后排左起：李厚宗、柯淑珍、孙沐德、周维世、
丘慧文、杨望龄、谢娜敏、李春旺、王成勉



赵中辉夫妇与二子次媳(2002)



结婚七十周年纪念日(2002)

廿年回忆

包义森

在一九四八年中，我和赵中辉牧师由于通信而建立了友谊的关系，但是那时，我们还没有见过面。我们拟定了一个改革宗文字工作方面的计画。我们的经济来源，只有用信心仰望神在他话语中的应许；当他命令我们去遵行他旨意的时候，他必供应我们物质上的需要（腓四19，六33-34）。

在中国用文字传福音向来是我的梦想，如今这梦想即将实现，真使我喜出望外，兴奋极了。我竟忘记了两件事：我忘记了询问赵牧师他家庭的状况，也忘记了与在广东华南教区的同工们商讨，如何安置这位从上海凭信心而来的同工，并如何解决他的经济供应以及居住的问题。

你可以想像那时我是何等惶恐！因此当赵牧师寄来一张他全家照片的时候，我的神经开始紧张了。我开始数他们的孩子：「一、二、三、……」直到七个！再加上他们夫妇二位，一共有九口之家需要供给！我差不多失掉了信心，我只能信靠神供应四口或五口，而不是九口之家。

到这个时候我们也来不及再改变计画了。加上江北的战事紧急，上海已经可以听到大炮的声音，并且神刚把赵牧师的家庭从东北救出来不久，这种局势又增加他们再次陷入匪区的危险。我决定把经济的难题交给神，立刻写信请赵牧师南下。当时我所有的钱只够他们从上海到广东的船费。

我记的非常清楚，在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廿六日，赵牧师全家坐著小火轮在广东黄浦港上岸的那一天，赵师母晕船病的很厉害。

孩子们马上被带到广州的茶楼去，让他们吃些广东的茶点和甜品。以后我们把他们送到维新路一座差会购置的三层楼房内，让他们暂时住在二楼的房间。

由于我做事的仓促，很快就把这样一个大家庭接来，因而引起了麻烦。因为我们的礼拜堂就在楼下，发生很多难题。在这件事上我自己已经「独断专行」了，没有等候开会讨论，让大家来决定。我的理由是北方的消息对赵牧师的处境非常紧迫，另外是我对这位能够帮助翻译工作的人所发的热心。

靠著神的恩典，和中西同工的慷慨支援，我们胜过了一切的误会，并且创刊《信仰与生活》杂志。我的广东同工们认为我请赵牧师全家到华南来是一个「包办」的恶例。

一件很滑稽的事发生了，当赵牧师与赵师母从东北的长老会转入我们教会的时候，他们的孩子还没有一个受洗的。有一个主日，他们都排列在我的面前等候受洗。其中只缺少一个鸿恩，鸿恩跑去藏起来了，他的妈妈和哥哥们一直到聚会完了也找不到他。或许他一方面是怕我这个外国牧师「老板」，另一方面他也许对婴儿受洗有点踌躇。可是后来他却很温顺地遵守了我们的仪式。现在他在美国学医。

二十年后的今天，我以赵牧师、赵师母同样欢喜的心情，感谢神奇妙地看顾了这个家庭；十个孩子都在主的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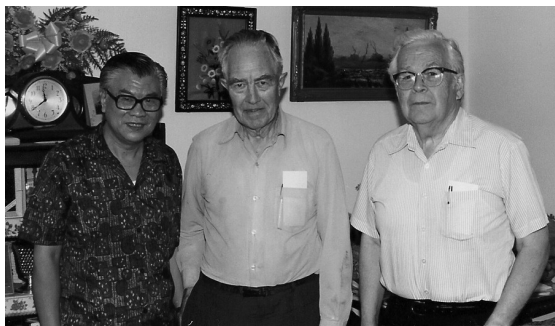
育和教导下渐渐长大了。他们已经做了教师、传道人、医生、家庭主妇等等。并且他们无论到什么地方去，都为神向他忠心的儿女们所显的恩慈作见证。

在这二十年间我和赵牧师同工学习到很多东西。实际说来，我们这两个家庭是一同发荣滋长。在我这方面，我发现了很多失败。有的时候我未能抗拒西方国外差会的古老传统，我所表现出来白种人的骄傲，比我所掩饰起来的还多。但是神还是怜悯了我这个罪人，而且在他所拣选的中国信徒中间，赐给我一位不可多得的朋友。

基督教改革宗翻译社对我来说，不仅是一项中美基督徒文字工作同工的实验，乃是基督徒以爱心在共同生活与分享上一个成功的冒险。我盼望这国际基督徒的相爱和亲密合作的种子，能借我们所分发出去的《信仰与生活》发芽生长，而在将来神打开大陆传道之门的时候，能够收获更丰盛的基督徒合作的果子。

神是信实的。

1969年1-3月 《信仰与生活》第77期第二十卷第一期



赵中辉牧师、伯特纳牧师、包义森牧师

廿周年纪念献词

伯特纳

一九六九年对基督教改革宗翻译社及其所发行的《信仰与生活》杂志来说，是具有特殊意义的。因为本年创刊的廿周年。有人说的很对，我们给人最大的服事，就是叫人更接近在我们救主基督里那丰盛的恩典。在这过去的廿年中，改革宗翻译社创立的主要目的，就是要把救恩的福音传给人。

每一个人都当牢记在心，以个人来说，他的生命是从神那里来的，他将来还要回到他那里去。不久就要行完今世的路程，而进入那不变的永世。他最紧要的是应该知道一件事——去天堂的路在哪里，怎样才能登上那快乐的彼岸。幸而神降卑他自己，来指教我们那条通往天堂的路。为了这个缘故，他从天降世，在耶稣基督里成为人。三年之久，他游行在巴勒斯坦一地传讲这个真理。他过了一个完全而无罪的生活，他为我们舍命，救赎我们脱离罪恶。蒙天父悦纳，成为他的儿女。他也把对我们救恩最关紧要的事写在一本书上。噢！把那本书赐给我们！不拘付任何代价请把神的书给我们！那就是我们所宝贵的圣经。

经过许多世纪人们研读这本书。也有其他许多别的书籍和文章，以有组织和系统化的方式来阐述圣经中某一部分的真理。但是这些书籍和文章若不翻译为他国文字，仍限于一国的文学作品。这就是改革宗翻译社成立的目的。翻译社在过去把一些属灵的，信仰纯正的书籍和文章译成

中文出版问世，并借著发行《信仰与生活》季刊，使大多数的中国信徒可以得到益处。

改革宗翻译社廿年来的宗旨，就是根据所谓在历史上被称为福音派基督教的信仰，来阐扬那属灵的真理：惟独借主基督的流血牺牲而得救。我们主张堕落的人无论他怎样努力，也不能拯救自己。我们也主张在无血的异邦宗教里，根本没有救恩，这种无血的异邦宗教，在各世代中已经败坏了教会，就是在今日的现代主义和自由主义中也没有，他们都坚决反对基督教的超自然信仰，所以他们跟过去和现在的无血的异邦宗教并无二致。

我们相信神已将广泛书刊的分发工作赐给本社，乃是一项福气，并且借著本社的工作已经供应千千万万人的属灵需要。书籍与刊物到了那些传教士无法进入的地方，和一些家庭之中。在人们闲暇的时候可以阅读这些书刊。信仰纯正的书刊往往经过长久的时间，而仍供人使用。而且这些书刊所费无几，这向来也是本社的方针，叫人付最低的代价，可以得到这些书籍与刊物。吾人相信基督教改革宗翻译社也正为了达成此项目的而设立的，所以在过去廿年中特别蒙神赐福。

《信仰与生活》第77期第二十卷第一期，1969年1-3月

神的道却不被捆绑

包义森 着

主后1949年，中国政治上有了很大的变化，那时我们外国宣教士都要撤离，结束了长老会（Reformed Presbyterian Church）在中国做了五十三年的宣教工作。

正在此时，赵中辉先生一家九口刚于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应我的邀请从北方举家迁来广州，帮助我从事翻译改革宗书籍的信心工作。

我是在神的引领下，透过魏司道（J.G.Vos）博士以及他在普林斯敦神学院时的好友伯特纳（Loraine Boettner）博士而认识赵中辉先生。是他们告诉我有关这位曾毕业于东北营口圣经学院（1937-1940年）的传道人，也曾担任过魏司道院长的教务助理（1940-1941年），赵先生非常熟悉英文，并希望翻译伯特纳博士的著作。一九四七年我拜访当时住在华府郊区的伯特纳博士，他给了我赵先生在上海的通讯位址，并催促我一回到中国南部就与赵先生联系。一九四七年十一月，我与家人回到了中国。

从广州我用英文写信给赵中辉先生，不久他也用英文回信给我，自此开始了将近五十多年的友谊。透过鱼雁往返，我们得知彼此都渴望将改革宗神学著作译成中文。可是当时我们没有任何教会的支助，也没有经费，想要达成目标实在是希望渺茫。虽然赵先生可暂时先在江北基督教改革宗教会内工作，但是解放上海的枪炮声却也不断逼近。赵先生希望在上海解放之前能和他全家迁到南方，来

共同从事改革宗的文字工作。于是我们凭著信心，于1948年12月请他们全家来到广州，改革宗翻译社的工作就如此诞生了，1949年元月我们出版了第一期《改革宗月刊》杂志。

在广州住了八个月之后，广州就解放了。当时我们两家迁居到香港长州岛，我们一起配搭翻译工作，并将《改革宗月刊》改为（也就是现今的）《信仰与生活》季刊。当时这份刊物曾分送给国内外的一些传道人，他们对此刊物的反应也都非常良好。

为了经费，魏博士受托在美国筹募基金，并成立有意奉献支助中文著作事工者的团契（**Reformation Translation Fellowship**）。赵中辉先生和我则继续每日在长州我家中从事翻译工作，并阅读中文报纸，以及其他从中国大陆来的宣传品。

当时我不明白，神怎么会容许这有力的无神论政权，封闭我们受主耶稣基督差遣向中国百姓传福音的门？但如今经过了五十多年之后我才明白，从那时起到现在神都一直掌管著一切。他一直都在用历史证明神的道却不被捆绑，基督将建立自己的教会，甚至阴间的门也无法胜过他。

一九五〇年我所属的差会决定撤离香港，在日本神户重新设立改革宗长老会，于是赵先生一家又再度迁往日本，赁屋居住在神户西边的小山上。在那里，赵家与包家的孩子快乐地玩在一起。当时赵中辉牧师和我一同在神户华人基督长老教会内担任客座传道人，此外，就是每天一起进行翻译伯特纳博士的「预定论」。一九五一年秋天

起，我们又一同在自己的日本教会聚会中分担讲道的圣工。

虽然身在日本，中辉和我仍然密切注意中国所发生的一切，以及教会所受的苦难。那时，中辉也在日本基督教关西大学获得文学士学位。一九五四年，赵先生被改革宗长老会远东教区按立牧师之后，他又前往美国攻读神学，先在匹兹堡（Pittsburgh）约老会神学院，后再进入韦敏斯德神学院。一九五八年有人奉献一笔钱帮助赵牧师全家来美。他们就住在加州洛杉矶，并继续翻译的工作。一九六四年翻译社在台北展开工作，后因编辑印刷之便，赵牧师和师母于一九六八年帶著两个小女儿迁居台北，直到一九九二年夏天退休为止，前后在台工作二十四年之久。

赵牧师于一九七七年五月荣获美国宾州日内瓦大学神学博士。其他帮助改革宗翻译社的基督徒则分布在苏格兰、不列颠岛、澳洲与纽西兰等地。

一九八八年六月，我靠主的恩典重游中国南部与香港，心中真是不胜感激。有一星期之久，我再度拜访了从前我们沿著中国广东西江一带所建立的教会，在那里遇见已上了年纪的核心同工，得知他们所受的苦以及靠主所获的胜利。虽然从表面上看，受许多限制将近四十年之久的教会是没落了，但我们却都知道，无数的家庭教会却因著神的道与祷告继续静静地存在著，当基督的永恒国度降临时，将看见他作教会的王与和平的君。

虽然我们不知未来将如何，但往后的岁月却将不断改变中国。是的，神早已将极大的祝福浇灌给数以万计的

传到地极——纪念赵中辉牧师

中国基督徒，即神确实爱中国，而他也必将赢得最后的胜利。

一些基督教改革宗翻译社的领袖已经去世，如魏司道博士、伯特纳博士、安笃思牧师，以及其他的人。而我现在已九十五岁了，活动也不方便了。最近赵牧师（85岁）也老了，又因轻微中风而又不能再工作了。现听见神又兴起了一批年轻的同工，愿意献身于改革宗神学的文字工作，我心中实在万分的高兴，我所盼望的那一天《信仰与生活》杂志的接棒人终于出现了，我可以欣然地像西面那样说：如今可以释放你的仆人安然去世了（路二29）。求神在你们身上点燃新的异象，复兴中国教会。的确，「神的道却不被捆绑」。

1988年10-12月 《信仰与生活》第156期

致读者

「凡事都有定期，天下万务都有定时。」传道书三章一节。俗语云：「天下无不散之宴席。」

本刊创刊于一九四九年元月，屈指算来已45度寒暑了，期间经过如此漫长岁月可谓神特恩之保守，吾人于此献上感谢。

经董事会通过《信仰与生活》季刊拟于一九九五年起暂时停止发行。因笔者退休在即，又因增补神学辞典，故对《信仰与生活》之编辑无暇顾及，如日后神预备适当编辑人选，再为《信仰与生活》之发行继续努力。

本刊发行之宗旨乃在于宣扬改革宗信仰，过去四十五年来，一本初衷，传布加尔文主义，高举神之最高主权。主之忠仆包义森牧师与笔者于一九四九年，本著信心在华南创立基督教改革宗翻译社，披荆斩棘，坚苦奋斗，开始改革宗文字出版工作。上主不负苦心人，在过去数十年间，终于留给中国教会一些果实，深感神恩浩大。到目前为止，翻译社已出版神学书籍八十种以上。最近本社负责编辑马兰英姊妹报告，此次在港教会书展中，翻译社的书籍售出超出万元港币；多位主内购者声称，很难买到翻译社所出版的书籍，这次书展实感神恩带领。

今后翻译社在台工作交由次子天恩主持，编辑出版事宜由马兰英姊妹负责。笔者已于一九九二年六月迁返美国加州，仍从事文字事工，拟于明年内增订神学辞典。本年九月，笔者夫妇蒙主恩眷，经天恩安排，与媳妇利百加的

陪同下，有大陆家庭教会传道人培训之行，往返均蒙上主保佑，出入平安。在十多天内，就古代教会内之异端及基督教基本教义史作概略性的检讨。六十位从各省份来的传道人齐聚一堂，聆听主道，圣灵同在，实感大陆培训工作之重要。

最近翻译社出版新书数种，兹愿于此特向读者介绍，敬希各位选购。前上海江湾中华神学院副院长甘霖牧师所著《基督教与西方文化》经笔者译为中文，现已出版中英对照本。笔者近译《基督徒的生活艺术》，又笔者在旅台期间，与神学翻译团契共译爱德华滋约拿单之《宗教情操真伪辨》，以及拙译《历代教会信条精选》、《启示录研究》与《英汉神学名词辞典》等，敬希使用。

今后本社拟出版过去《信仰与生活》季刊之合订本，有意购买者希与本社台湾办事处联络。

最后笔者在此愿与各位亲爱的读者说声再见，谢谢你们过去对本刊的支持并代祷，祈求上主赐给各位在服事他的圣工上多有成就。主快再来，让我们作聪明的童女，预备油在器皿里，儆醒等候，准备在主前交帐。

「所以我亲爱的弟兄们，你们务要坚固不可摇动，常常竭力多作主工，因为知道你们的劳苦，在主里面不是徒然的」（林前十五58）。

「你务要至死忠心，我就赐给你那生命的冠冕」（启二10）。

赵中辉谨上 1994.11.30

《信仰与生活》文选

（一）怎样做忠心的传道人



代序

他的话语传到地极

陈渔

赵老牧师以翻译神学著作闻名于华人教会，举凡华人神学院的教科书都少不了他的译著。自卅岁到七十岁以上的华人牧者或事奉者，在生命的成长过程中，几乎都读过赵老牧师的译著，再装备了无数的信徒。今日很难想像当年反神学的文化处境与神学参考书的缺乏；在极其少数的基督教文字工作者的园地中，神学翻译者也很难能找到知音。然而赵老牧师和包义森牧师（1905-2002）自1948年于广州创办「基督教改革宗翻译社」，其宗旨即为：传达合乎圣经的改革宗信仰，建立造就中国教会的传道人。

1949年一月开始编译出版《信仰与生活》的前身《基督教改革主义信仰》双月刊，就一直持续半个多世纪，从辽宁、广州、香港（1949年10月）、日本神户（1950年）、美国洛杉矶（1958年）、台湾台北（1968年），赵老牧师随著上帝的引领和中国历史的轨迹，带著妻子及十个儿女，迁徙了半个地球，直至1994年退休返美，从未停止。各种神学译著也就一点一滴的结集成书。2001年赵老牧师八十五岁时还为《信仰与生活》在中国大陆复刊写序。他就如同施洗约翰一样，在旷野喊著说：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

如今旷野中已开垦了一片绿地，在青青草场上的我们，怎能不感激上帝将他赐给华人教会的浩大恩典！

虽然赵老牧师以一支译笔闻名于世，但纵观其一生，却发现他并非今日一般所谓的「翻译家」而已，他的译作都带著传扬真理的使命，「然而人未曾信祂，怎能求祂呢？未曾听见祂，怎能信祂呢？没有传道的，怎能听见呢？若没有奉差遣，怎能传道呢？」（罗十14）「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十17）因而，他是洞察时代的需要，借著译笔传基督的话，不是表彰自己或作者。赵老牧师所有集结成书的神学书籍共有八十多部，大部分于1992年逐渐交棒后修订再版，读者已可自其书中看到成果。《传到地极》愿总其一生「传道」的使命，重现赵老牧师的贡献。

谨以他主编自1948年创始至1994年结束的《信仰与生活》杂志的内容，做个简单的分析，借以管窥赵老牧师惊人的捍卫真理的心志：¹

此刊四十六年，近半世纪一百八十期中，一共编译一千二百余篇文章，其中具名六百余篇出自赵老牧师之手。若按此六百余篇分析，即可发现赵老牧师不只是一个译者而已，他的译作和今日译者「按原书逐句翻译」不同。他是按传道人及教会所需的时代信息，经过整理和编辑，而后翻译的，因此有些译文经过他的精心剪裁，省略了一些繁复的论证，有时加上了作者在另一篇文章中的观

1 其实此刊并未结束，不过以不同的方式进行，如1998年起赵老牧师所有的译着即以网路版的形式可在网上下载（www.chinachristianbooks.org），2001年《信仰与生活》在大陆复刊，对象为家庭教会的牧者及长执，以系统神学的主题为每期之专号，拟出20期，目前已出版15期。

点。这也就是为何集结出书时，读者发现某些内文和原文会有些出入的原因。有时并非他漏译，而是为了读者容易掌握要点，或受限于篇幅所做的删节，是经过他咀嚼作者辩证的原意而做的总结论述。

又按此刊所译、著的篇名分类，包含：圣经研究类110篇、历史神学与近代神学类86篇、护教学142篇、系统神学类406篇、实践神学类450篇、中国大陆教会专栏34篇，其他类28篇。由此数据可知这完全是一个为回应时代需要、装备事奉者、为传道人学习神学的刊物。²

该刊译、著者除署名赵老牧师六百余篇外，其次为魏司道七十篇（赵合译）、宋华忠四十一篇、包义森卅八篇（赵合译）、伯特纳廿七篇（赵合译）、赵天恩13篇、于中旻12篇。其他参与著、译、编者200多人。这200多人可谓直接受到他的影响。另有112篇不注明作者，但可推知，这百余篇皆由主编赵老牧师所译或著。他坚忍经营但求传道、不求闻达，与今日但求扬名、不求真道的心态不可同日而语。

我曾因参与编辑《信仰与生活》的工作，得其雨露之恩，今日仍然站立在事奉的岗符位上。愿以《传到地极》一书，引介读者们认识的这位神所重用的仆人、《信仰与生活》的宝库。如其宗旨所言：

传达合乎圣经的改革宗信仰，建立造就中国教会的传道人。

本书〈信仰与生活文选〉即以此宗旨选文，分为三类，一为怎样做忠心的传道人，二为针对时代的呼声，三

2 参林嘉芳编《信仰与生活》神学文献分类索引。

《信仰与生活》文选：（一）怎样做忠心的传道人

为对信徒的教导。深信读者必因这些文章得到激励，承接传福音的使命，诚如以赛亚所言：没有寻找我的，我让他们寻见；没有求问我的，我向他们显现。（罗十20，现代标点和合本。）

传道人的本分

神将传扬圣道的职分，特别交托给蒙召传福音的使者，神并不是随便交给所有的人，不是所有愿意的人都可以公开担当圣职。笔者从前旅居日本的时候，曾听闻大阪某中国学校的教员，来到一位传道人的府上，拿些礼物，寒暄之后，吐露真情，他异想天开要作传道人。他的动机是不正的。他看见传道人拜访信徒，寻找亡羊，好像串百家门似的，这有多么逍遥自在！这碗饭多么容易吃！世人心中所存的，不过如此！不信的人，看传道圣工就是这样！他不知传道人心中重担，灵里的苦衷。犹如保罗所说：「若不传福音，我便有祸了。我若甘心做这事，就有赏赐；若不甘心，责任却已经托付我了。」（林前九16-17）

我们是作基督的使者，将神的旨意尽都传明。他将劝人与自己和好的道托付给我们。保罗对提摩太说：「你要保守所托付你的」（提前六20）。我们应当为所托付的谨慎战兢，如临深渊，如履薄冰，不敢稍懈。我们是万军之耶和华神的使者，去到罪人中间，叫他们与神和好。我们是工人，在人心中盖造圣灵的殿，按照神的道来建造。我们是神的管家，按时分粮给需要的人。我们是群羊的牧者，我们的本份就是把群羊领到「青草地上」，喂养他们。若罪人未能与神和好，使者就咎由自取，责无旁贷。若房屋没有建造起来，或中途塌毁，工人就有祸了。若家人饥饿，管家将何以交代呢？若群羊分散，消瘦而死，不

是牧人的疏忽又是谁的过错呢？为了执行托付我们的职份，我们要提出传道人的两大本份：一是在学习方面所当尽的本份，一是在讲道方面所当尽的本份。

第一、学习方面所当尽的本份

传道人应当殷勤考查圣经。考查圣经，对传道人来说，并不是一般性的例行公事，多多少少，看上一点就算了事。普通信徒不也是考查圣经吗！若传道人专心以考查圣经为事（从礼拜一到礼拜六），岂不愧对一般信徒吗？从前笔者在教会作传道的时候，我们的主任老牧师，在他的茶几底下放有《七侠五义》、《三国演义》、《东周列国》、《薛仁贵征西》等通俗小说。当我们大家谈起话来，老牧师往往提起东周列国上的故事，什么二桃杀三士啦，讲得津津有味。但是可怜得很，教友得不到真正属灵的造就，群羊饥饿，因为传道人并不以神的道充实自己。农夫日夜以耕田除草为念，比传道人传道圣工更为殷勤。农夫除草到田地的一端时，坐下休息，然后马上又去除草，每天都是这样，所以才有秋天的丰收。传道人在读经上是不是像农夫那样，朝于斯，夕于斯，终日不断地念兹在兹？有许多传道人，在预备讲章时，顺便看几处圣经，然后对圣经说「再见」。不以圣经充实自己，无道可传，无道可讲；传的讲的也不过是废话连篇，上头不接下尾，使人得不到属灵的造就。传道之工乃勤苦之工也！

此外传道人应当博览群书，集思广益。在传道人有少数的狂热盲从分子，除读圣经外，不读他书。还有的人

烧掉一切人所写的圣经注释，参考书类。他们简直是受了撒旦的欺骗。我们不应反对世界的知识学问，我们反对专门以世界的知识学问来自炫。那就如保罗所说，知识是叫人自高自大。但我们应当利用世界的知识学问来传扬神的道，当然我们不能喧宾夺主，轻重倒置。蜜蜂飞到每一花丛中采蜜，飞回蜂箱中酿蜜，供人享受。所以传道人也应博览群书，采取其精华，使之成为传道之助。以色列人把从埃及带来的首饰和耳环用作会幕的圣品。所以有人说：「哲学家的良言，乃基督徒的产业。」我们应当把从外邦人借来的宝贵东西，加以圣化，使之合乎主用。信仰与知识是相辅相成的。路德的改教工作，从文艺复兴的领袖伊拉斯姆借助良多！

话再说回来，我们传福音的人，还是应该专心学习真理。如果我们要知道神的心意，我们必得在他的话语中专心寻求，彻底祷告。这就是保罗劝提摩太要以宣读为念的目的。他又说：「这些事你要殷勤去做，并要在此专心，使众人看出你的长进来。」（提前四15）这意思是说，我们在一个教会传道，如果不殷勤于读经，考查圣道，信徒听来听去，听不出我们是有长进的传道人。传道人不长进，信徒焉能长进呢？传道人若不是每日从神那里领取生命活水，只是供出，岂有不干涸贫乏呢？所以传道人应当日有积蓄，方能流出活水的江河来。奶娘无奶，婴儿自然消瘦。传道人缺乏灵粮，供给饥渴的灵魂，不但羊群饥渴，自己也是发昏，所以我们务要「收支平衡」。学习祈祷，祈祷再学习，不要以为礼拜天一过，你的大工就算完毕，等到礼拜六再临阵磨枪。你要稍事休息，开始你的工

作。好像撒种的人，撒到田的一角，坐下来休息片刻，再起身随在犁后撒种。我们若不殷勤做工，预备自己，我们就是个贼，抢夺了信徒灵性的福益。

第二、讲道方面当尽忠实的本份

传道人在讲台上有三点应当避免：

1· 避免错误。不要以为念了几段圣经就算传讲圣经了，整篇的讲道，应不离你所念的那章或那段圣经——所讲的要与所念的相符。你是神的使者，使者当注意从差遣你的人所领受的训诲。使者不能说自己的话，乃要代表在上掌权者发言。不要假借神的名来吐露自己的梦想和幻觉。「得我话的人，可以诚实讲说我的话」（耶廿三28）——这就是纯粹传讲神的道，不混入自己的幻想。

「糠秕怎能与麦子比较呢？」除了神纯洁的言语之外，都是糠秕。我们所处的时代是夸张的时代，许多人不满意圣经中的简易真理。有些传道人想应付听众变化无常的口味，就把他们的幻想高举到九霄云上，以致离弃了圣经的真理，不知不觉地陷入可怕的异端危险中。在未向会众讲道之前，要问自己是否给他们传真理。宁愿以简单的食物、纯正的道理供给会众，也强似以野瓜藤奇异的学说来毒害听众。

2· 避免以讲台当炮台。讲台又称神台，是代神发言之所在。这里不是发泄我们自己胸中怒气的地方。有的传道人，因与某长老执事不睦，就借题发挥，在讲台上大事攻击，甚至谩骂。要当心这些野火，属神的人务必谦逊柔和，他的话要带著智慧的温柔。油能使钉子穿透木板，而

不使之裂开。粗暴的言语，决不能进入人的心腹。俗语讲：「顺的好吃，横的难咽」。

责备信徒的罪当然是疾言厉色，但你对他们的灵魂却爱之顾之，犹如慈母之于婴儿，你手中持有刑杖吗？让他们知道击打的这杖，是爱而不是忿怒。讲道出于热心是好的，但太热是会伤人的。喂婴孩的奶是要温的，太热了他不能喝。神知道我的意思并不是反对传道人有心，但这热心是要从上面来的，「先是清洁，后是和平」。神积存一切火热的心，但不要为自己的缘故来使用这热心。亚伦与米利暗一同攻击摩西，可是摩西并没有为自己的缘故去反抗（参民十二3）；但神亲自听见了。「伸冤在我，我必报应」（罗十二19），若是犯罪抵挡神的事，这温柔人就可怒火直冒，怒发冲冠。加尔文说，「有人得罪我，我就像一只绵羊；若有人得罪神，我就像一只猛狮。」

3·避免轻浮。主的话是神圣不可侵犯的。传道是极其严肃的，决不可视为儿戏。有的传道人所讲的道好像小孩子的洋娃娃，若把它的衣服脱掉，就不值分文。试把那些人讲词中的华美句子除掉，其中所存无几。这就是所谓华而不实。我们若想造就会众，不单在言语上也当在能力上。轻浮的讲道虽有千篇，魔鬼也不害怕。所以我们应当抽出圣灵的宝剑，用刀刃砍去。如此可直入会众的良心，使他们认罪悔改。

虽然如此，我们也不可忽略我们的本分，用适当的话语传讲神的道，令会众听之悦耳。所罗门说：「传道者因有智慧，仍将知识教训众人，又默想，又考查，又陈说许多箴言。传道者专心寻求可喜悦的言语，是凭正直写的诚

实话。」（传十二9-10）不发言粗俗，语无伦次；不出口伤人，给人放下绊脚跌人之物。（笔者从前在某教会作实习传道，该堂主任牧师某晚讲约翰福音第四章撒玛利亚的妇人。在解释撒玛利亚人的历史背景时说，撒玛利亚人是杂种，所以被犹太人轻视。后来他又说撒玛利亚人代表不信的。坐中适有一位大商人，刚由一位执事陪同来教会听道。听到这里，该商人掀起帽子，立刻出去，在外边对陪他的主人说，「你们教会不是讲道，乃是骂道；我们不信的都是杂种吗？」）

在讲道时应当放胆宣讲，不受任何限制。不要因自己的私欲或他人的意见而拦阻神的道。所要求于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林前四2），传道者要对那差遣他的表示忠心。管家不能讨每一个家人的欢喜，而同时又讨主人的欢喜。想讨人人的喜欢却讨不到一个人的喜欢。真正的医生是要治病，他不管病人喜欢不喜欢。等到病人痊愈的时候，他自然就会感谢医生的。

传道人应该效法先知米该雅的精神，不为利诱，不惧时艰，唯神旨是传。「我指着永生的耶和华起誓，耶和华对我说什么，我就说什么。」（王上廿二14）今日的传道人有几个像米该雅这样耿耿此心，尽忠神言的呢？

保罗也具此同一心志：「我为这福音受苦难，甚至被捆绑，像犯人一样。然而神的道却不被捆绑。」（提后二9）假如保罗叫神的道受了捆绑，他就得自由了。但是他太诚实了，以致招来如此之灾。我们在现今邪恶刚愎的世代中，为真理作见证，需要伟大的精神，刻苦耐劳的心志。传道人在朋友中间能够自由自在地为真理作见证，但

传到地极——纪念赵中辉牧师

在仇敌中为真理作证就是非常困难。主耶稣在彼拉多面前为真理作见证。如果我们真能为真理作见证，我们的会众一定跟我们志同道合，就是我们所传的信息会刺激他们的良心，他们也心悦诚服拳拳服膺。因这是我们所领受的使命：「我使你在我民中为高台，（高台或作试验人的），为保障，使你知道试验他们的行动」。（耶六27）

——原载于《信仰与生活》1966年7-9月

传道人的特性

我们在传道上，不单是对主负责，对我们内在的动机负责，对我们所传的信息负责，也当对我们自身的道德品格负责。

我们传道人的生活，一定要与我们所传的信息相符，不然的话，我们就是唱戏的。林后六章一至十三节告诉我们为什么我们要这样作。我们不可徒然领受神的恩。神已完成和好之工，但他将这宣布和好的职责委托给我们，因此我们是与神同工的，换言之，他借著我们去劝人与他自己和好。我们的请愿（劝）是什么？林后五章二十节说，「求你们与神和好」，六章一节不可徒受神恩，要接受福音，不可听了不信，这是使徒的劝勉。这是由以赛亚四十九章八节引来的，恩门不是永远开放的（林后六2）。趁著今日努力传福音，不可放下绊脚跌人之物，这是指我们的生活说的（林后六3）。罪人有许多推辞的理由，不接受福音：「你们教会的人如何长短，这是厉害的。」这就是传道人的生活与所传的道不一致的缘故。请问这道还能传下去？

保罗的良心是清洁的，他在他生活的方式上高举福音，他以他生活行为来证明他是神的真正仆人（林后六4）。有的很有名的传道人，言不由衷，说了不算数，结果人家认为他是卖膏药的。王明道先生所以能够到今天还能在中国信徒心中保有馨香的回忆，就是因为他是神的真正仆人，言行如一，信仰与生活打成一片。

林后六章三至四节是不可分开的，是消极与积极的两方面：

(1) 凡事不可叫人有妨碍。你知道你一点点小的过失就拦阻人亲近神，阻碍人接近圣道吗？你说过的话以后不负责任，可是人家还在那里等候你话语的兑现哪！（3节）

(2) 在各样事上表明自己是神的佣人。这应当是我们的决志！证明自己是神的佣人何意？并非是自己推荐，乃是圣灵在我们心中的工作（林后三1）这是神的推荐，有圣灵在我们心中生活，证明我们是神的佣人。

这证明为何？林后六章四至七节。保罗提出十九个特性来证明神仆的资格。

第一个特性是忍耐：

四节：「许多的忍耐」是忍耐环境。六节「恒忍」与人忍耐。

九种试炼，分三组：

A. 一般的苦难：患难、缺乏、困苦。

患难是指著各种压迫，穷乏是指逃脱不了的苦难，困苦感到被困在一个小地方。

D. 特殊的试炼：人的毒恨、鞭打、监禁、扰乱，保罗经过这一切。你我还没有到这个地步呢！

F. 自加的训练：（纪律）勤劳、儆醒、不食。

基督工人的苦工就是自己加上的纪律，衣不能绫罗绸缎，食不能珍馐美味，住不能楼台殿阁，行不能高车驷马，为了什么？为了福音！传道人不要想那些「吃喝玩乐」。忍受苦难作基督精兵。懒惰、贪爱安逸，不能为主

作见证！德国的尼慕勤牧师说：「一个不受逼迫的教会，是应该自问是否真教会。」我们是被召跟随拿撒勒人耶稣的，他是谦卑、受苦，被压不开口，受害不说威吓的话。不光是能忍受苦难，也当有勇敢去忍受。

基督工人不可自怜，许多基督工人向别人自怜、鸣不平，种种说辞，发牢骚。我们有一位慈爱的天父。

第二个特性是圣洁（6节）：

不但为外面的仇敌——苦难，也为内面的仇敌——试探。

七节：仁义的兵器在左在右，是指我们要省察生活各部分的动机。基督工人应当在思想，言语行为上约束自己。我们当与世界分离，遵照神的标准，弃绝空泛的快乐。一个圣洁的福音使者乃是神手中可怕的武器！

我们最大的需要就是我们个人的圣洁！

第三个特性是知识（6节）。

知识是任何人凭苦工都可得到的，借圣灵的光照与启迪。知识不充足的信徒，不能为主作见证。不明白神的真理容易错传道理。我们是神奥秘的管家，我们应当对真理有相当的把握，作真理的出口，神的仆人，不但应有真理的知识，也能传达真理。

第四个特性是爱（6节未句）

无伪的爱心。教会的传道人很多爱心是虚伪的，说的话言不由衷，有的地方还不如外邦人！没有真正的同情之

爱。真正的爱心是外向的、舍己的、忘己的。用真正的爱心去爱人，只求他人的益处，牺牲一切，爱别人是将自己的利益，从属于别人的利益，这是基督工人的四大特性，忍耐、圣洁、知识、爱心。谁能给我们这些呢？是圣灵（6节），神的大能（7节）。惟有圣灵能赐给我们圣洁的动机、品格、行为，惟有圣灵能给我们能力把握真理，交通真理，惟有圣灵能教导我们去爱人。神仆人最需要是圣灵。

神仆并不是无往而不利，到处被人欢迎。卫斯理约翰问一位刚刚出来传道的青年人说：「你为福音树立了几个仇敌？」我们也如同基督一样，受人毁谤，受欺压，遭拒绝，但他的品格不阿，保罗也是如此。虽然世人把我们当作万物中的渣滓（8-10），但神是知道的，与我们同有一个心志的人是知道的。

原载《信仰与生活》1972年7-9月

传道人的危险

有些行业本身就带有危险性，如矿工、深海潜水夫与攀登峭壁的工作人员，大家都知道从事这些行业多半必然会有危险。

在西方与此相对的传道工作，似乎就没有任何的危险。因为肉身方面的危险几乎等于零，所以大受保险业欢迎。

但是传道这职业却是最危险的行业，因为魔鬼最恨恶传道人被圣灵充满，其原因不难发现，因为一个有效、像基督的传道者，常使魔鬼感到困窘，对它的国度产生威胁，并对其发出有力的驳斥，且使魔鬼记起那不久即将来的倾覆，难怪魔鬼恨恶这样的传道人。

撒旦深知神仆人的堕落就是它自己在战略上的胜利，所以它昼夜不停地为传道人设下陷阱。或许最好的比方就是撒旦用毒箭射杀传道人，但我想它不是希望立刻取他的性命，只是希望他瘫痪，因为一个无效、半死半活的传道人比杀死一个好人更有利于为地狱宣传。所以传道人的危险是属灵方面，而非肉体方面的，但虽然如此，撒旦有时也会借著肉体的软弱来获取传道人的灵魂。

的确，一些真正的危险是传道人必须注意的，即如贪爱钱财与犯第七条诫命，但最致命的危险却比这些更甚、更狡猾，所以让我们集中注意力来看看这些危险。

第一、传道人的危险就是他们自认属于特殊阶级。在西方国家中对传道人多有优待，如坐飞机、火车、公车时

都享有折扣，东方国家则无。

但传道人应当想到，基督来到世上是付出、服侍、牺牲并舍命，主耶稣曾说：「我差遣你们，正如我父差遣我。」传道人是主的仆人、主的百姓，当他忘记此点时，他就陷入了最大的道德危机中。

第二、传道人作主工采取职业化的态度。习以为常可能产生轻忽的态度，即便祭坛的服事也不免如此。当传道人开始习以为常，新鲜感消失，视为平常，在至圣者面前丧失敬畏之心，对神与属天之事感到有些厌倦时，坦白说，这实在是可怕的情形。

如果有人认为传道人不可能发生这种情形，那么他就应该去读旧约，观察一下耶和华的祭司为何会丧失神圣感，并且从事圣职反成为亵渎的事实。教会历史也显示此种职业化的倾向意识，并未因旧约祭司制度的过去而中止。世俗化的神父和牧师为吃饼得饱而看守圣殿之门的，至今仍大有人在。撒旦就是愿意看见他们这样作，因为这种情形对神国所造成的伤害，远较无神论者所造成的伤害更大。

第三、传道人在心灵上与教会中的一般人隔阂。这是由组织化之基督教的性质所产生出来的。因为牧师经常与教会中的负责人物来往，所以一般会友对他们多存戒心、无话可谈，以致传道人以为信徒的属灵状况都很好，其实他们都活在虚伪中。

生活在此虚伪造作的环境中，其结果是可悲的。在他们中间并没有推心置腹的交谈，只有「开会」；再没有像我们主所爱的那些平信徒了，只有「特殊个案」与那些有

问题的人物。在基督徒与同道之间的关系已荡然无存，教会一变而为宗教的诊疗所，圣灵无法在这种气氛中工作，而且此种情形到头来也是有害的，因为没有圣灵的工作就是草木禾稼的工作。

第四、缺乏真爱心。传道人的危险就是没有同情心，而且他的态度也趋于抽象和学术性，对人缺发爱心。这与基督恰恰相反。基督爱小孩、税吏、娼妓与有病的人，他是立刻、个别地爱他们，所以凡声称属基督的人必要效法基督。

另一个容易掉入的陷阱就是**悠哉悠哉的懒散**。我写这样的话必会得罪许多人，但却盼望能领更多人步入正途。传道人很容易成为一个有特权的懒散者，他没有地上的老板来管辖他，也没有什么人要求他按时上下班，所以他能自我安排很舒适的生活方式，让自己能随意游玩、打盹、任意地行动。许多传道人的生活就是这样。

为要避免这些危险，传道人就应当以农夫、学生、科学家劳苦的生活来自我约束、限制。他没有资格比那些劳力阶级的人更安舒，他乃是应当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然而我们应当提一提，有些传道人在圣灵中已学会了如何为主劳苦，并借著付出一切来逃避懒散与死亡，结果他反而得了长寿。即如古时的摩西与撒母耳，现代的约翰卫斯理与宣信，这些人都作了很大的工作，但却未伤害身体。

再者，牧师传道人工作的效率也容易受到两项极端的影响，其一就是**太容易迁就**，其二就是**过于刚硬不随和**。二者之间有一中庸之道，找著的人便为有福。

在道德或教义的问题上，若一味迁就属灵不成熟的会众的愿望，这实在是极大的罪恶；若为讨好一个属肉体的执事或长老而修改讲章，这乃是至深的罪恶；但是若在小事上拒绝妥协，就显明出使徒雅各在其书信第三章中所描述不协调的情景：「惟独从上头来的智慧，先是清洁，后是和平、温良柔顺、满有怜悯、多结善果、没有偏见、没有假冒。」（17节）

过于刚硬的恶习方面，肯培多马提及：「不错，每个人都愿意随心所欲，且多半倾向于此……但是如果有神在我们中间，我们就必须为了和平的缘故捐弃自己的意见。有谁的智慧足以知道万事呢？因此，不要对自己的意见过于自信，也当听听别人的判断。」

此外，对于神的仆人仍有两项危险必须提及，且此两项仍是对立的。一是因成功而自高，另一就是为失败而低沉。

或许读者认为这些都是小事一件，但历来传道事工的史实却告诉我们情形正相反。以上所说都是非常严重的危险，应当特加防犯。

当七十个门徒出外传道回来后兴高采烈地对主说：「主啊，因你的名，就是鬼也服了我们。」耶稣立刻提醒他们说：「我曾看见撒旦从天上坠落，像闪电一样。……不要因鬼服了你们就欢喜；要因你们的名记录在天上欢喜。」（路十17、18、20）

此双重危险的另一半是不难了解的。每位福音使者都知道，当他的工作毫无果效时，仍能保持属灵的状况，实是难能可贵之事。虽然事情未如想像，但他仍应该在神里

面喜乐。

本文的目的并不是要轻视或斥责什么人，乃是要指出危险的所在。我们都是魔鬼毒恨的对象，必须指出危险的所在。只有当我们愿意谦卑自己，并彼此得帮助，甚至在最软弱的人身上也得帮助时，我们才能得到安全。

给传道人的信息

经文：提后二章8-19节

新约的监狱书信中最优美的一卷就是保罗的提摩太后书。保罗对提摩太所说的话犹如铁之坚强，今日读来，对于我们所面临的现代考验，不啻是一个鼓励。第二章八至十九节中，我们要提出保罗对提醒提摩太的三个口号。

一、「纪念耶稣基督。」

口号多以历史事件为根据，所以保罗在此特别告诉提摩太，所要纪念的耶稣是那一位元首基督。我们今日需要纪念真耶稣，我们不需要纪念赵紫宸在他的「耶稣传」中所描写的耶稣。保罗的耶稣是真实圣经中的耶稣，他要叫提摩太注意教会向来所纪念的耶稣乃是，「……大卫的后裔，他从死里复活的，正合乎我所传的福音。」

首先我们纪念耶稣为神，因为这是保罗提到基督复活的意义（参罗一3-4）。

中国教会的新派领袖所以陷入严重的错误中，就是因为他们所行的，是按照他们对耶稣的个人见解。他们所纪念、所赞扬的耶稣，多半是出于他们心境的幻想，与那位永生的神无丝毫历史上的关联。

「大卫的后裔」这表明我们所纪念的耶稣是与历史有关联的。借著他属肉身的经历，把人子的耶稣与世人联在一起。这给了我们很大的安慰，就是我们有一位大祭司，

祂也曾多次受过试探，然而却没有犯罪。这也叫我们知道神在人类历史中救赎计划的尊严，就是大卫的后裔——弥赛亚王在基督身上应验，这是历史的意义。由此可知，一切的历史都为神的创造与救赎的旨意所控制，正如在圣经中所显示的。

「合乎我所传的福音」基督位格在历史中的意义，祂的神性与人性，受死与复活完全集中在保罗自己的悔改归主，与在基督里生命的改变上。（罗一6）

在加拉太书中我们知道保罗的福音，就是其他使徒们所共同持守的福音。在林前十五章三至十一节，保罗说，这福音是他从较早的使徒所领受的。保罗的福音就是耶稣基督来乃为救赎主，基督死在十字架上作成了替死的赎罪，使神与人和睦。今日中国教会新派的领袖多半是拒绝这福音。如果有人拒绝这福音，他们自然不能为信仰受磨炼。受逼迫的教会向来是传保罗所传的福音的真教会（林前二1-2）。人对十字架的攻击尚未停止，忠实的见证必须遇到逼迫。

在监狱中支持保罗勇气的，并不是空空地纪念一个死人。保罗亲自与复活的主交谈过，所以不用到圣地去参拜旅行。保罗在罗马犹如约翰在拔摩的海岛上，看见那位「爱我们，用自己的血使我们脱离罪恶，又使我们成为国民，作祂父神的祭司，但愿荣耀权能归给祂，直到永永远远，阿们！」

二、「神的道不被捆绑。」

因为保罗传神的真实福音，不肯「应付新时代的要

求」，所以他终于被囚罗马。「我为这福音受苦难，甚至被捆绑，像犯人一样，然而神的道，却不被捆绑。」保罗的身体虽被囚之中，但神的道不能被捆绑，这是今日中国教会的口号。

有形的教会有许多弱点与罪恶来捆绑她。教友的公开犯罪与不冷不热的情形，牧师与传道人属灵生活的暗淡以及许多别的肉体捆绑，都拦阻我们为主结出丰富的果子。同时，在教会中教义异端盛行，也都使有形教会受到捆绑。你看在教会内与异端的斗争，消耗了多少宝贵的时间？保罗必须警告许米乃、腓理徒，因为错误使我们在为基督作见证上受捆绑，并使福音在人们中间模糊不清。

「但神的道却不被捆绑」保罗在监狱内向提摩太呼召，还说神的道不被捆绑吗？这是什么意思呢？他在狱中还希望使西班牙福音化吗？神有祂的方法。我们可以猜想看守保罗的那些狱卒，可能从他听到耶稣的道理，悔改归主，后来被派遣到远方，把神的道传开（腓一12-13）。不拘用何方法，总而言之，神的道没有被捆绑，保罗的言论是真实的。基督所向无敌的福音是不能被阻止的，直等到祂再来，宣告恩典日子终止的时候。那瞬间尚未到来，所以现在福音永不能因人的恨恶而被阻止。福音是不能被捆绑的。

三、「神坚固的根基立住了。」

「根基若毁坏，义人还能做什么呢？」作诗的人这样发问。但神回答：「耶和华在他的圣殿里，耶和华的宝座在天上，他的慧眼察看世人。」（诗十一3-4）

今日西方文明的根基似乎是动摇了。基督教在亚洲的宣教事业好像回到了往日，一切基础都毁灭于一旦。在此进退维谷的当儿，我们应该转向神。我们应当知道神的根基立稳了。保罗似乎想到此安稳根基有两方面的印证：一方面印证说「主认识谁是属他的人」，另一方面说「凡称呼主名的人都要离开不义」，这两方面却形成一项真理（十九节）。

作为我们安全基础的乃是神的尊权统管万事。有些主义正「把神由社会中除灭」的运动，但对于神无丝毫损伤。「那坐在天上的必发笑，主必嗤笑他们，那时他要在怒中责备他们，在烈怒中惊吓他们，说，我已经立我的君在锡安——我的圣山上了」（诗二4-6）。

从神的眼光看来，今日中国的真教会或者比以前更加稳固。政治上的变革，无神派的教训，逼迫的可能性，在神都不成为难题。因为在这一切的小事上，神有祂至上的尊权，唯有祂从人类中召出选民，并支持他的信心，经过一生，直到永世。「主认识谁是属他的人」。我们不知道谁是真正的基督徒，但从这节经文中，可以得到一个安慰我们的结论！符就是神要支持祂的余民。全世界任何一处的革命变迁，都不能拦阻神看顾祂的儿女。因为祂认识谁是属祂的，谁也不能将我们从父神的手中夺去。

「凡称呼主名的总要离开不义」。基督徒管教的试验，就是当圣经与圣灵清楚地指示我们以后，就要靠神的帮助离开罪恶。基督徒应当顺服掌权者，甚至罪恶如尼禄王者也要顺服，但圣经从来未提到基督徒与尼禄王的罪恶计谋也要有份。耶稣说：「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

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爱惜自己生命的，就丧失生命，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约十二24-25）当罪恶掌权的时候，教会必须避免与罪恶妥协。

当救主耶稣在彼拉多面前受审时，祂静默无声。祂在世三年半的光阴，已忠实地向犹太全国传达了祂的信息。他自己的百姓与罗马帝国的势力都拒绝祂所传讲的。他们预备钉祂十字架，在此千钧一发之时，耶稣并没有与新世代「适应」一下，祂也没有改变祂根本的观点，想与彼拉多或公会折衷一下。「他被欺压，在受苦的时候，却不开口，他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他也是这样开口。」「他并没有犯罪，口里也没有诡诈。他被骂不还口，受害不说威吓的话，只将自己交托那按公义审判人的主，他被挂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使我们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义上活，因他受的鞭伤，你们便得了医治。你们从前好像迷路的羊，如今却归到你们灵魂的牧人监督了。」（赛五十三7；彼前二22-25）

深愿以上保罗向青年提摩太所提出的这三种口号，也作为我们今日中国教会的口号。 神安！

原载《信仰与生活》1955年9-12月

（本篇原名：青年传道人的三个口号，因今口号一词已变迁为负面意义，编者为避免误会而改名）

神的仆人

John R. W. Stott着 赵中辉 译

我们服侍基督的人应向主负全责，不但为我们内心的动机负责，也要为我们所传的信息负责；不但为我们所传的信息负责，也要为我们的道德行为负责。我们的生活必须与我们所传的信息一致。那就是保罗在哥林多后书六章一至十三节所讲的主题。

保罗在写此段信息之前，他说：「我们与神同工的，也劝你们不可徒受祂的恩典。」神已经完成了这和好的工作，神已将宣布这和好的职分交托给我们。在这一点上，我们是与神同工的。或者我们可以用另一种说法，神借著我们劝人与祂和好（林后五20）。

我们所劝的是什麼？林后五章20节说：「求你们与神和好」。但在这里（六1）说：「不可徒受祂的恩典」，这里清楚说到，神的恩典跟福音是一件事，就是哥林多人已经听过而接受的。但是保罗在这里劝他们不可徒受他的恩典；就是只是听见而不接受，不可只在耳中接受，而在心中拒绝。

第二节是引用以赛亚书四十九章八节的一个插句，强调基督徒劝勉的重要性。悦纳的时候，拯救的日子并不存到永远。人应该把握机会还在的时候，免得失去，以致徒留遗憾。我们的责任就是宣告：「现在正是悦纳的时候，现在正是拯救的日子。」如今神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这就是我们今天劝勉人信主的紧急性。

第三节「凡事都不叫人有妨碍」，或说「不可在什么人面前放下绊脚跌人之物」，这与第一节有很密切的关系。这也就是我们听使徒保罗所说的：「我劝你们不可徒受祂的恩典……叫人有妨碍。」

当我们所传的信息与我们的生活不一致的时候，那是一件可怕的事。那是在人面前放下绊脚石，叫人不能接受福音。罪人是极欲找借口拒绝福音的，假如我们这些传福音给他们的人言行不一，他们就有拒绝福音的借口了。

保罗的良心是清洁的。他是以他的生活来传扬福音。他可以凭他的权柄与迫切来劝人，正是因为他没有在听的人面前放下绊脚石。相反的（六4），反倒在各样的事上，表明自己是神的仆人。

第三节与第四节有连带关系，第三节：「凡事都不叫人有妨碍」；第四节：「反倒在各样的事上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三节与四节的对比是鲜明的。这应该是我们每一个人的心志：我们的行为上不应该有什么损害我们的事，反倒在各样的事上证明我们真是基督的仆人，为基督效力。

我们证明自己是神的仆人的方法是什么？在三章一开始保罗就说，我们作神仆人的认证，就是基督借著圣灵在人心中所作的工作。此外还有一项明证，那就是圣灵在我们生活中的工作。那不是自我推荐，那乃是神借著圣灵在听众的生活中以及我们自己的生活中明显的工作，来印证我们的服侍。

那么这个明证是什么呢？在林后六章四至七节，保罗列举了十九项特性。借此神的仆人可以判断自己是否为

神真正的用人。不要因为这十九项特性而惊惶，因为这不难把它分为四个标题。第一就是第四节所提的「许多的忍耐」。第十三个特性就是第六节第三个字所说的恒忍，那是另外一种的忍耐。有时这两个词「忍耐」与「恒忍」，在新约中同时出现，如在歌罗西一章11节，保罗祈祷叫我们得以在各样的力上加力，凡事忍耐宽容。实在说来，忍耐是对人，但在此处所说的头一个忍耐是对环境而言，或指在试炼之下的忍耐。

A **一般的苦难**：患难、穷乏、困苦。患难就是我们觉得有各种压力。穷乏就是不可逃避的苦难。你爱莫能助，又不能逃避，感到山穷水尽。第三个字是困苦，感到被关闭于小地方，一筹莫展。

B **特别的试炼是因人的恶毒与残忍所引致的**：鞭打、监禁与扰乱。保罗多次经历了这些试炼。鞭打与监禁是在官府的手下。但扰乱是因百姓不守律法，向神的仆人所施的报复手段。

C **自我操练，就是第五节末后的三个字**：勤劳、儆醒、不食。此三者并非是律法所加给的惩罚，或由敌对的群众所施的。这是一个劳苦的基督徒工人所加给自己的严格纪律。为了工作的缘故，他好像他的主耶稣基督，过于忙碌无暇饮食。儆醒的意思是长夜祈祷不眠、不食。这是说到使徒保罗甘愿放弃逸乐（勤劳）、睡眠（儆醒）与饮食，乃是为了福音的缘故。

神的仆人不能企望「安逸、吃喝快乐」。我们当愿意忍受苦难，如同耶稣基督的精兵。懒散、贪爱娱乐在基督徒的见证上，是最不相宜的。

这里是三种不同的苦难。基督徒的生活与基督徒的工作乃是一严肃的生活。基督徒蒙召是为受苦。在德国希特勒统治下的尼慕勒牧师就说过：不受逼迫的教会根本就不应该称之为教会。关于这一点不要弄错。我们每一个人蒙召，都是要跟随受苦受难的拿撒勒人耶稣的脚踪，他被骂不还口。

要注意及此，神的仆人与神的工人之所以举荐自己为神的仆人，并不是他们能忍受苦难的事实，乃是他们有勇气去受苦。

不要自怜

许多基督工人都受到自怜的亏，一无所为，只在那里对自己的命运鸣不平。我们有些人生来就是抱怨者。有些宣教士抱怨气候、生活习惯和饮食，这些是他们必须应付的。传道人抱怨他们的工作太多，麻烦太多，会众过于讨厌。也有许许多多信徒在抱怨生活的困难、挫折与失望。抱怨对神的儿女来说是最不应当的。因为我们有一位慈爱的天父。我们决不能对神所分配给我们的命运鸣不平。

基督徒应该有的第二个态度就是圣洁（六节）。基督徒不但在外对抗试炼，在内也要对抗试探。论到圣洁，我们可以提到第七节：「仁义的兵器在左在右」。提到圣洁当然要包括最严格的性道德。但圣洁一词有更深远的意义，其中含有我们生活中各部分的动机。神的仆人应当在思想、言语、行为上自我约束。我们应当与世分离，与属世的不敬虔标准及空幻的娱乐绝缘。

内在的文化

一个器具的清洁与完全，对于成功而言，占很重要的地位。神的祝福并非是使一个人拥有大的才干，乃是要更像耶稣。一位圣洁的仆人乃是神手中有力的武器。或正如一位神的仆人说：我会众最大的需要就是我个人的圣洁。

第三个特性就是知识，请看第六节第二个字，最显著的就是，此字竟在其它道德方面的特性中间出现。神的见证人不但要有道德上的行为，也应当对福音有理智方面的知识。要注意在这里所说的，并不是有的人有、有的人没有的才干，这里所说的乃是知识，知识是任何人都可以得到的，只要他肯吃苦努力。知识虽然是由圣灵的启示与光照而获得，但他需要学习与祈祷。一个头脑空虚的基督徒对耶稣基督是个拙劣的见证。对神真理的无知，对基督工人来说是最不可饶恕的，这样的人会在解说神的真道上有误解、谬用与懒散。我们是神奥秘事的管家，因此应当对神所交托给我们的真理有彻底的了解。唯有一个肯读书的基督徒，才是一个长进的基督徒。除此之外，一个基督徒不只要读属灵的书籍，也要读圣经并研究圣经。教导别人的，最好先作门徒。

在第七节所说的「知识」就是「真理的道」。换言之，神的仆人不但要有真理的知识，也要将这知识传达出去。

第四个特性就是爱——第六节最后一个字。形容此字的是「无虚伪」的爱，也就是真正的爱。最有趣的是保罗在此提到这无虚伪的爱，因为在基督徒中间，这种真爱的代

替品实在太多，也是太可怕了。那是一种矫揉造作、虚与委蛇、肤浅的爱，其中缺乏真正的关心，真正的同情。

真正的爱是舍己的，是自我牺牲的。真正的爱是因为别人的需要而忘了自己，就是舍己为人。爱并不只是属情感方面的事。用真正属神的爱心来爱人，就是寻求他人积极的好处，甚至牺牲自己一切的方便与幸福。爱人就是放弃自己的利益而求别人的好处。这种真正的爱至少要在以前六节中所提到的两件事上有所表显：即忍耐与恩慈。消极方面在宽容上有表显，就是对会众的挑剔上有忍耐。同时在恩慈上有表显，作些具体的仁厚之举，在服侍别人上费财费力。这些就是基督徒工人所举荐自己的四大特性：忍耐、廉洁、爱心与知识。

圣灵

我们已经讨论过十七个短句，还有两个。这两个短句就解说了我们如何能在我们的生活中得到以上那些特点。头一个是在第六节：「圣灵的大能」，第二个是在第七节：「神的大能」。赐给我们动机、品格与行为上圣洁的乃是圣灵。叫我们能传达真理的乃是圣灵，教导我们如何去爱人的乃是圣灵。所以神仆人的最大需要就是神的灵。

在这些经节之外保罗又加上一个重要的提案。他似乎是说：「不要以为在你的生活中展示了这些特性，人们就会承认你、尊敬你、恭维你。不要以为一位敬虔、坚持到底的神的用人总是受到人的称羨与尊敬。」相反地，正像主耶稣，到处被人攻击。主耶稣虽然那样无可指责，还被谩骂、遭藐视、受拒绝。使徒保罗也是如此。

保罗一生谨慎，行事为人可鉴于神人之前，但仍有人在苦毒、无理地批评他。然而保罗在八节至十节中却以恶名美名、荣耀羞辱显著的隐语来提醒他们。那意思是说，虽然在今世的生活我们有所夸示，但仍有多人还未把我们看在眼里。但对神并对那些以基督之名的为心的人，我们还是有好名声。然后他继续以一连串似非而是的比喻说到在表面上外人如何看我们，在内心中神如何看我们。

在外人眼中我们的名声是什么，第一是「诱惑人的」（六节）：那就是说，有些人说我们是欺骗人的，说我们所讲的自相矛盾。我们的神学立场被评讥为靠不住的。别人批评我们领人走入迷途，欺骗他们，然而保罗说我们都是诚实的。

其次，有些人以为我们是「不为人所知的」（九节），是无名小卒。许多神的忠仆甘愿放弃一切的名位，他们愿意避免出风头而有损基督的福音。然而我们却是为神所知的，因为主知道谁是属他的人。

其次说到我们的受苦：我们似乎是要死的。批评保罗的人往往说：「早晚保罗要完了。」我们也是常常身上帶著耶稣的死，然而我们还是活著。我们有内在胜利的原则与世人所不知悉的生命。我们被认为是过犯者，即「受责罚的」。人们以为我们受苦是受神的惩罚。他们解释说，我们受苦是因神不喜悦我们。然而我们却不至丧命。我们奇妙地得蒙拯救，脱离各样的危险。

我们被认为阴阳怪气，是好杀风景的人，圣经上说「似乎忧愁」。那是因为我们弃绝罪中之乐，世上的人不了解我们怎么还能过日子，也因为我们为世界的罪而背负

重担。我们会与诗人一同说：「我的眼泪下流成河，因为他们不守你的律法。」我们知道经过许多困难的滋味是何等严重，然而却是常常快乐。我们内心有喜乐的根源是世人所不知道的。

其次我们是穷光蛋与欠债者，即圣经所说的「贫穷」、「一无所有」。现今在西方教会中的情形并非如此。以前在许多拉丁美洲、亚洲与非洲国家的地方牧师在生活上是很困难的，现今也好得多了。保罗当时是一无所有。他没有家，像他的主一样，没有枕头的地方，没有家财，没有产业，然而却「样样都有」。为什么？因为在基督里我们是神的后嗣，与基督同为后嗣，正如新英文圣经所译，「我们虽一文不名，却拥有世界」（Penniless, we own the world）。

往往我们珍惜的东西就是我们的美名、我们的荣誉。我们把它当成自己的生命。可是我们却像法利赛人一样，我们爱慕人的称赞超过神的称赞。那就是我们不敢勇于为基督作见证的缘故。愿神拯救我们脱离这种虚荣。巴不得我们愿意人们称我们为诱惑人的、不通人情的、杀风景的、快要死的、穷光蛋、欠债者，为基督的缘故而成为一个愚人。只要我们是神所认识的，别人怎样看我们又有什么关系呢？

本文原载于《信仰与生活》1989年7-12月号；摘Eternity，1967年3月号

培灵——一篇给传道人的信息

赵中辉 翻译

本篇信息之目的乃是特别论到有关神所选召，为神传达并教导其恩言者的一些事。彼等已为寻求人灵魂的永远福气，献上了他们整个的时间和精力，并为那严肃而重大的工作装备自己。他们主要的事工乃是传述神的真理，并将所传的见诸实行，为听道的人树立个人敬虔的模范。他们所传的既是真理，其中就不应当掺杂错误，就应当是神纯洁的话。传讲错谬之道理以代替真理者，非但神受羞辱，主道蒙羞，且令听者受害，引读者误入迷途。

传道人之事工是至尊而且最为神圣的选召，此选召享有至大之特权，并应负绝对之责任。他承认自己为主耶稣基督之仆人，至高者所差遣的使者。曲解主的心意，传另一个福音，误解神所交托他的信息，乃是罪中之罪，应被诅咒（加一8），所受的刑罚比任何人更重。圣经明言，神为不忠实的传道人永远存留更重的愤怒与刑罚（太廿三：14；犹13）。如果我们对所托付的不忠心，那么「不要多人作师傅，因为晓得我们要受更重的判断」（雅三1）的警告已经发出。每一福音使者都当向那吩咐我们牧养群羊的人交帐（来十三17），为主所交托给我们的灵魂有所回答。如果传道人未能警告恶人，则他必要死在罪中，神说「他的血我必要向你追讨」（结三18）。

如此传道人的主要责任，乃是「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悦，作无愧的工人，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后二

15)。在全部圣经中，所给予传道人的劝勉，没有比这个更重要的。不求人的奉承，只得主的赞许。一切目的均属次要，将自己交托给神——自己的心意与品格，在神面前的行事为人，凡是按著主所启示的旨意行。如果主不喜悦你，你的「工作」，你的服事还有什么价值呢？

「作无愧的工人」。要殷勤、忠实运用神所给你的时间和才干。要注意「凡你手所当作的事，要尽力去做」

（传九10）的经训。殷勤不可懒惰。传道之工没有给粗心者、懒汉稍留余地，乃是那肯为基督准备牺牲之人的事工。传道人应当比矿工更加劳苦，比商人在写字间所费的时光还要多。如果传道人想要得到神的喜悦，作无愧的工人，他就当格外劳苦，直至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这些事你要殷勤去做，并要在此专心，使众人看出你的长进来，你要谨慎自己和自己的教训，要在这些事上恒心，因为这样行，又能救自己又能救听你的人」（提前四15-16）。这是主给他仆人的另一命令，这命令非常广泛。主要求工人当全神贯注在他的工作上，把能力和时间奉献给神。避免一切属世的事业和风俗的任务，勤于所交托的事工。传道人称为主的精兵，表明他们蒙召的正当职务就是努力和劳苦；「监督和守望的」应当留心，关切他的工作。但是最要紧的如果他们的工作对别人发生功效，他们必须注意个人在恩典与敬虔上的长进。

传道人也当特别注意自己的读经，在讲解圣经之前，应当用灵修的工夫读经；那就是说在寻找讲道题材之前，先适用在自己的灵性上，得到祝福。不能时时刻刻领受新东西的人，也不能够常把新的东西分给人。传述给别人

的，首先必得亲耳听见，亲眼见过，亲手摸过（参约壹1-2）。

在讲台上只一味引证圣经是不够的，信徒可以在家里读神的话：所需要的是解释与应用。「保罗照他素常的规矩……本着圣经与他们辩论，讲解陈明基督必须受害，从死里复活」（徒十七2-3）。但讲解（原文是「打开」）圣经令信徒得益，需要长久的时间，只在圣经学校读了几个月，或在神学院一、二年是不够的。必须在坚苦的经验学校中亲受神的教导，方能有资格解明神的话，以致神的亮光才能临到信徒属灵的难题。因为圣经解释经验，经验解释圣经。「智慧人的心，教训他的口，又使他的嘴增长学问」（箴十六23），这种学问在任何属世的学校中是得不到的。一是从痛苦的经历中获得，一是借著更深的认识神而增加的。我们必须先在神面前得安慰，然后我们才能安慰别人（林后一4）。

传道人不光是用灵修的工夫读圣经，也要殷勤读经。如果他要想「拿上好的麦子」牧养羊群，就必得每日殷勤读经，直到一生之末。但可惜有的人，一旦按立牧师，圣经也就束之高阁了！圣经是属灵财宝的无尽矿场，我们愈得到它的丰富（深深地挖掘），就愈知道还有更丰盛的尚未得到，我们所领受的是何等渺小。「若有人以为自己知道什么，按他所当知道的，他仍是不知道」（林前八2）。

若不是时常殷勤读经，仔细用祷告的工夫考查其内容，神的话是不易明了的。并不是说圣经难解。乃是说，如果神的仆人要彻底详知神所启示的全部真理，为听众摆设丰盛的宴席，就必须天天考查圣经，以百折不挠的精神

来挖掘神不尽之宝藏。论到那智慧的传道人有话说：「他仍将知识教训众人；又默想，又考查……又专心寻求可喜悦的言语」（传十二9-10），因他整个精神是在发现施教的本质及其优良方式。

传道人应当是一个最能讲解圣经的人（徒十八24）。但为达此目的，他必须将一切其他的兴趣置于次要地位。时常提醒自己，当拿起圣经时，要问这是谁的书？于是敬虔之心油然而生，也能证明「我的心畏惧你的言语」（诗一〇一十九116）这句话为真实。他必须以谦虚的心接近圣经，因为神惟独向这样的人施恩。他必须以祈祷的精神来读经，祈求神说：「我所看不明的，求你指教我」（伯三十四32）。圣灵光照的恩典常把神的奥秘启示给谦卑的人，对学者却封闭起来。为了领受超自然的真理，圣洁的心也是同样不可或缺的，因为悟性的澄清与心之纯洁是有连带关系的。此外尚须谦卑仰望神的帮助，「要按照你们的信心给你们成全」。

传道人的主要任务，就是清楚、正确解明神的道。他的工作完全是解经式的——把所论的每段经文中的正意拿出来。正如本格尔所说：「解经者好像一个掘井的人，不是把水放到井里去，乃是叫水从井里流出来，不改变方向，不停止地掘」。换言之，他决不可轻忽圣经，也不可将不正当的意思加在圣经上。

有时由于个人的宗派观念，取悦听者，就避免陈述某段经文的正意。马丁路德说：「我们决不可把神的话按著我们的意思去解。我们决不可曲解（折断）神的话，让神的话来折断我们。最可耻的是这样的人，用向己的思想发

表了一套言论，然后还大言不惭地说『耶和华如此说』。

如果药剂师必得按律法照医生的处方正确调剂，士兵必须一字不差地传达命令，否则必受严罚，那么处理属神，永远之事的人，更当如何留意他的教科书，解经者的工作犹如尼希米书八章八节所说的。「他们清清楚楚地念神的律法书，讲明意思，使百姓明白所念的。」他的责任就是将正确的意思附加在圣经上，「可以诚实讲说我的话，糠秕怎能与麦子比较呢？这是耶和华说的」（耶廿三：28）。

牧师骄傲的罪

赵中辉 选译

「没有人能够为基督作见证，同时又为自己作见证。没有人能够让人知道他是聪明透顶，而同时又让人知道基督有救人的能力。」这句话是装在一个镜框里，挂在苏格兰基督会牧师更衣室的墙上，在我未上讲台以前，这句话正面对著我，搜索我的心肠肺腑，在一开始为主传道时，就应有此相当预备。自从那日起，这句话就写在我圣经的首页上，永远刻印在我的良心上。说这句话的人就是著名的神学家丹尼雅各（James Denny），叫那些预备服事神的人明白这宝贵的真理。在享有特权的地位上，我们常发现最大的危机。

神的仆人或许有奉献自己去传道的冲动，但如果他不能成为神恩典的通路，或许骄傲就是其中的解释之一。

自我检讨的严肃工夫并不是容易的，但总是必需的。神的仆人也免不了受骄傲的欺骗。从奉献作传道——一切工作中最高最神圣者——的刹那起，经过他尽忠职守，为主工作的年日，直到圣工完成，他将继续不断在受骄傲之罪缠累。

神学家把骄傲列为许多大罪中最严重的罪。奥古斯丁认为骄傲是诸罪中之首，他认为顽固的骄傲乃是不可赦免的罪。诗圣但丁在他的「神曲」中说到骄傲，使徒保罗提到爱的时候说：「爱是不自夸，不张狂」（林前十三4）。主耶稣生动地描绘到法利赛人在圣殿中自言自语祷告的自

私精神，与此相对照的，他又指出那谦虚捶胸的税吏。骄傲创造阶级、党派、家庭和人民的墙垣。骄傲是瘫痪，是欺骗，因为它与好事、正事发生冲突。人生中的美善之事在心意中被高举，不正确地加以曲解，这就把我们引到骄傲。

牧师之所以受骄傲的害，因为他所办的是神圣之事，他对真理和生命的神圣性太熟练了，这里包藏著危机。骄傲的危险是：「叫我们把窗子用颜色涂起来，光线却弄暗了。」讲一篇道理，应该用最合适的话表达出来，但骄傲却放进去许多花样翻新的东西，以致遮掩了十字架。那个倾向是什么呢？那就是想要在灵性上爬到最高峰。在属灵生活上的成就存骄傲的心，很容易叫我们忘记得能力的秘诀。谦虚的美德正适宜于神之忠仆。

论到骄傲，圣经曾多次提及，从始祖的故事起经过该隐，以色列的历史，以至主耶稣的受试探。此项真理非仅见之于圣经，在世界文学名著中亦昭然若揭，因为骄傲在人的天性中已根深蒂固。骄傲为众罪之根。本仁约翰用顽固先生、心高先生和不肯弯腰先生等词来说骄傲的罪恶。

在英国有位著名的圣经学者，他的名叫古德文（T. Goodwyn）。古氏在大学时就注意到骄傲的陷阱。虽然他未犯什么道德上的大罪，但他是为自己活著，为自己的荣誉而储备各项知识，具有将来可以成为一个最有口才、最时髦的传道人的野心，而未想到做个信仰最纯正、最有用的传道人。他在宗教的信念上从未失贞，但由于爱好文字和事业上的成名，他宗教上的信念就软弱了。

古德文的骄傲表现在他爱好优美的讲道词上，他也渴

慕去宣讲这优美的讲道，然而他认为这是缠累他的罪，他还需为这罪在神面前悔改。他的欲望并非是一般人所认为的非道德的嗜好，乃是要得有口才讲道者的尊荣。由于他的改变和恩典的属灵经验，古氏最后说：「我故意弃绝基督，当神改变我的时候，一切的骄傲、虚荣、自我进取都被神的能力阻止了。从前这一切都深深扎根在我的心里，人的劝阻，属世的事务都不能使我变志。惟独神能使我甘心愿意生活在最恶劣、最痛苦的环境中，以致我可以用诚实的心服事他。我为基督甘心舍弃一切，他使我凡事丰富富，我不但在他的喜乐和慈爱（这超过世上一切的事）上得到安慰，就是在今世我也不缺乏。惟有他使我的工作蒙神悦纳，得到成功，令多人悔改信主，获得属灵的益处和安慰。」

一代一代地过去，今日传道人都以他们的讲道为荣，而忽视传扬神全备的旨意。在预备信息这一方面，我们需要神的恩典，免得我们落在这个陷阱里。故去的皮尔逊博士（A. T. Pierson）在这方面就得琢磨自己的生活。在一八七五年十一月十二日他确实知道他属灵的长进与能力的最大障碍，就是他在讲道文学上求荣耀的野心。这个信念逐渐生长，不知不觉中他在与信念搏斗，现在他求神用他自己的方法来对待这求名誉的野心：「我在我的生活中看见了自私自利和崇拜偶像，从那日起我即在生活中觉知圣灵的同在，和他工作的方法，是以前未曾知道的。我看见一切的荣耀当属于他，并非属我，从那日起我将我求文学荣誉和得人欢欣的野心钉在十字架上。」

奢华与骄傲不适宜于牧职。然而我们却易受虚荣与显

示天才的试探。讲坛是一所特殊的地方，我们在那里乃是站立于神人之间。假如为了我们词藻上的壮丽而遮掩了十字架，那该是多么悲惨。假如因著卑贱的自我，侵入我们的讲道词和讲道的方式中，以致使灵魂饥饿的人不能得到饱足，使主的门徒失去了远景，那又将如之何？有时一些人会用几句谄媚和奉承的话来喂养我们的虚荣心，于是我们就心骄气傲，志在凌云；谁知道这就是我们的毁灭，我们就成了鸣的锣，响的钹。我们当求神的灵管束我们，并在工作上忘掉自己。

我们在牧职上不可管辖羊群。教会的牧师要骄傲，简直比一般世俗职员打官腔的作风更可耻。虽然由于他所承担的职分和所蒙的召，所以他在属灵事务上的忠告得到人们的尊重。但他决不可因牧职而自骄，动不动就说：「我是牧师。」是的，但我们也是人中之人，照样需要神的恩典。亚波罗（为神作工的人）在以弗所尚且受百基拉和亚居拉（平信徒）的教训（徒十八26）。一位满腹经纶，又大有口才的传道者，在属灵的生活上，肯谦虚领受两个普通信徒的教导。在我们拜访圣徒的时候，将要发现在忍苦耐劳，属灵内觉以及伟大信心上学习到神的恩典。虚心受教，不以牧职为骄矜的传道人，可以一同与信众蒙祝福。

英国文学名著《傲慢与偏见》的作者奥斯汀说到某牧师具有骄傲与谦卑的混合性格。但这是不可能的，因为谦卑是不容骄傲的。奥氏所谓的谦卑明显是卑贱。其实谦卑既非卑贱，亦非令人烦憎。但谦卑要想抵销骄傲，就必须在加略山的十字架处受造就。在那里我们瞻仰到神在救主面上，所反应出神之慈爱与威严。惟有在主里面才能看

见谦卑之花与印记，他心不狂傲，他给门徒洗脚。这种行动对他不是矫揉造作。他说：「我心里柔和谦卑」。由于他甘心舍命，以致于死，就表现出他的伟大。如果我们希望像他，我们就得避免凌驾他人之上的心情，用爱心服事人。准备帮助别人，在善良面前低首下心，不夸自己的了不起；须知没有我们，神一样做事情，不要以为教会缺了你就得关门。约翰韦斯理说：「神埋葬了他的工人，照常继续他的工作。」惟有真正为神的荣耀并为救人灵魂的迫切而大发热心，让基督居首位，才能保守作牧师的，逃避那破坏他属灵生活的瘫痪。

（译者按：本篇系摘自《牧师的障碍》（A Minister's Obstacles）一书的第五章。作者为西雅图第一长老会牧师唐普尔（Dr. Ralph G. Turnbull）。）

系统神学与传道人

赵中辉 选辑

系统神学与传道人有不可分开的关系。如果想要作一位成功的传道人，他就必须是一位学者、思想家与神学家。意思也就是说，传道人若想成功，就必须博览群书，在属神的事上深思熟虑。不但传道人必须是位神学家，就是一般信徒也必须是位神学家。因为神学家就是一位认识神的人，愿意学习有关神的事。在传道人传讲之前，一定要学习认识神。借著爱慕真理，学习有关救灵魂的真理，就可表现出他们爱人灵魂的心。这乃是传道人工作的基础。因为只有借著真理，人的灵魂才可得救。而将此真理传给人，乃是传道人的基本任务。因此系统神学对于传道人是非常重要的。传道人能否清楚地把握这使人得救的真理，那不可缺的方法，就是在神学上系统化地研究。所谓系统神学就是用清晰有系统的方式将神救人的真理传扬出去，并阐明神与世界的关系。

对任何真理作系统化的研究，都是不容置疑的。假如一个人想要用真理去教导人，那么他本人就必须先得著这真理。这也是不容置疑的。所以基督徒盼望、生活的根基是什么，与他的传道人有密切的关系。因此传道人在未教导前，自己必须先拥有这些真理。有人辩论说，传道人的职份是领人信主，而非使之成为神学家。因此他不需要具备所谓系统化的基督教教义的知识，只需拥有对耶稣基督为救主的坚固信心与爱主的心就够了。他的职能是实践

的而非理论的，不论他自己是如何不学无术，或影响到听者也如何不学无术，这都无关紧要，只要他将自己那炽热的信心与爱心传达给听众就够了。所要求于传道人的，不是学识，乃是火热的心，因为太大的学问只会叫人自高自大。将心思用在神学的辩论上，相对的会削减灵修与探访的工作。而这两件事正是传道人内部生活的荣耀以及外部活动的高峰。有人说，我们传道人在讲台上不是要一位学者，乃是要一位实践者——一位火热爱主、抢救灵魂不遗余力的传道人。

以上所指出的要求，似乎无人能反对。如果要我们在冷静理智与火热的传道工作之间作一选择，那么我们必定选择后者。可是我们却不能在决定事情上过于极端。论到传道的事，若对于基督教真理绝对忽视，那明显可见，实不是基督教的传道。为了负起基督教传道的职务，传道人必须具有正确的基督教的真理知识。因此，系统神学与传道人不可分的关系。照样，若缺乏基督教真理的正确知识，却想获致传道工作的丰硕果实，那是不可能的事。不错，正确的信经不能拯救人，这是我们大家都知道的。正如当新郎来时，许多人将发现他们的灯里已经没有油了，可是若我们的灯都没了，那么即便有油也是于事无补的。

系统神学与传道人不可分的基本原则，并不在乎心理学；即如各方面的经验所表明的，在乎信心。此外，由于耐心的查考，即可显明没有一项教义是与行动无关的。不论一项教义的影响是好或是坏——即一项教义的重要准则不是我们现在所关切的——能得到众人的支持就必然有一些道德价值。每一种宗教都有其特殊的生活方式。如果因

为时间的关系而改变其生活方式，那乃是因为维系其生活的信仰发生了改变，未能保留其信仰的完整性与纯真性。信仰乃是生活的根基。传道人不能不研究系统神学，若他不明白三位一体的教义，他如何去批评「耶和华见证人会」为异端呢？

多年前，美国一位普林斯敦神学院教授在他所著的《系统神学》一书中写下了这段意义深远的话。米约翰教授说：「一种宗教运动若能够将一个人带入真正的属灵生活中，就必定要清晰地陈明它的重要教义。在基督教历史中，这种运动的实际情形向来是先有教义的改革，然后借此教义才能达致更高尚、更美好的属灵生活。这种时间上先后的次序向来是这样，也永远是这样。因为那是合理的次序。当一个人从犯罪生活而转变进入真正属灵生活中时，一定有支持他行动的必然理由和动机。如果我们在圣洁的顺服与爱的生活中降服神，那么就必定是出于本份与属灵幸福的动机，而能达此程度，唯有借著基督教中的特殊教义才能达成。这些教义不仅是理智上的原则，或枯燥抽象的东西，它乃是永活的真理，借此表彰了基督教的实力。属灵生活所具备的方式是福音派的，而非唯理性的，因为基督教的伟大教义，只有在活生生的信仰与生活方式中才能表显出来，让人看见其实际。」

如果以上所说是千真万确的，那么传道人与系统神学不可分之关系就是昭然若揭的了。这段话说得很清楚，不单基督教的真理知识对担负教导职责的传道人是重要的，其因传道所带出的生活方式也非常重要，将会改变人对基督教真理的误解。著名的韦斯克主教（Bishop Westcott）

说：「错谬与不完全必定在生活中显露出来。」另一方面，「如果正确的教义能付诸行动，那么它就成为能力无尽的泉源。」神所重用的仆人鲍纳博士（Dr. Horatius Bonar）说：「一切有关神，不论是关于圣父、圣子或圣灵的错误思想，必然会在接受此思想之人的心中产生阴影。在某些情形中此阴影或许不是那么深刻与冷酷，但却绝不可掉以轻心。如果我们要按神的心意来敬拜神，如果我们愿意过神要我们过的生活，并享受神所赐的平安，那么我们就必要正确地思想有关神的事。」

照样，怀特博士（Dr. Alexander Whyte）也证明了正确的信仰与所有灵修的关系，他的话实在值得援引。他说：

「属灵生活必不能远离属于神学的灵修。真正的灵性向来都是属于纯正信仰的。经验证明，韦敏斯德信条里面所记载之真理的能力，能复苏我们宗教的情绪，并形成指导我们的灵修生活。一切真正的神学都是直接、丰富与传福音的灵修神学，因为神学若不注重灵修，不注重传福音，就不是真正的神学。」

因此，我们所传的教义是什么，或传任何的教义，都是非常重要的。若不传讲教义，就根本不是讲道。因为我们讲道所产生出来之属灵生活的形态，将按我们所传讲的教义来决定。

不健全的福音，将产生出不健全的生活，而不健全的生活乃是积极的恶。不论传道人如何传，听者都必定得著信仰上的观念；而从传道人所说真理的片断中形成了信徒的指引，那么他走迷途也就不足为奇了。

一个站讲台的人不能决定他要教导什么，也不能根据

《信仰与生活》文选：（一）怎样做忠心的传道人

他自己所信的来形成人的生活或决定人的命运。相反，他必须根据基督教会所公认的教义体系来决定他应该传讲什么，使他人接受这教义，以致形成他们的生活，并指引他们的灵修。

这种信仰体系的传道，乃是传道的必然结果。如此，传道人不可避免的本份就是细心地将此信仰体系报告予人。换言之，对神真理作系统的研究，乃是站讲台的人不可缺少的预备。简言之，系统神学才是传道人真正的教科书。因此，传道人务要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如此在听者的生活中才能生发对神的正确态度，才能被建立，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

原载《信仰与生活》1988年1-3月

何谓解经性讲道？

Haddon W. Robinson

赵中辉 选译

今天的教会极需合乎圣经的讲道。虽然如此，并不是每个传道人都同意这种说法。甚至在某些团体中有人说主日讲道应当取消了，于是有些人就在这上面动脑筋。

要解释为什么讲道不被人信任，我们就必须检讨一般生活的各方面。第一，就是传道人的形像已经改变了，他不再被认为是社区里知识与属灵的领导者。试问教会里的信徒到底如何看待传道人？一般人的描述中，既没有敬意又没有景仰之心，一个传道人被描写成为会众情意相投、逢求必应的助手、好好先生，是老太婆们所鍾爱的人，特别为少年人所保留下来的干事，是青年人的父和孤独者的同伴，是老年人茶会和市区俱乐部午餐上的陪客。

此外还可提出一个理由，就是新派已经把讲台信息的权威性给剥夺了，他们为了满足大众的需要而把更重要的真理都给忽略了。

第三，现在人们都著重行动而不喜欢空谈，或坐下听人说教。于是我们常听人说「不必向我说教」（「stop preaching at me」），这就说明，我们急须传道人的讲道来激励我们。在一些教会里面，有的人与使徒们下相反的结论，说：「我们不去管理饭食，只去传神的道是不合宜的。」可是使徒们说：「我们撇下神的道，去管理饭食，原是不合宜的。」

慎重读圣经的人不敢把传道这件事从祭坛上排除。保罗是一位作家，他写了很多的新约书信，在他所写的书信名单中头一封就是罗马书。这本罗马书在历史上所带来的影响，是世界文献中鲜有与之相比的。但是当保罗写这封信给罗马教会信徒时，他说：「因为我切切的想见你们，要把些属灵的恩赐分给你们，使你们可以坚固。这样，我在你们中间，因你与我彼此的信心，就可以同得安慰。」

（罗一11-12）「所以情愿尽我的力量，将福音也传给你们在罗马的人。」（罗一15）讲坛上所讲的道有它的能力，是书本上的话语所不能代替的。讲道在新约作者的心目中乃是神在活动。例如，彼得提醒他的读者：「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是借着神活泼常存的道」（彼前一23）。这个道在他们生活当中有什么功效？彼得解释这个「道」是「所传给你们的福音」。借著讲道他们得救了。

保罗写信给帖撒罗尼迦人说：「因为他们自己已经报明我们是怎样进到你们那里，你们是怎样离弃偶像归向神，要服事那又真又活的神，等候他儿子从天降临。就是他从死里复活的，那位救我们脱离将来忿怒的耶稣。」（帖前一9-10）他又在二章十二节说：「要叫你们行事对得起那召你们进他国得他荣耀的神」。因此讲道不仅仅是讲到神，是神自己借著传道人的信息和品格亲自作工，把人带到他自己面前。

这就是保罗所以劝勉他青年同工提摩太务必要「传道」的原因了。「传道」二字的意义就是「呼召」、「宣告」、或「劝勉」。所传的信息就应当激发人的心，而且

必须用感情与热力，有如活水倾倒出来。虽然如此，并不是所有具有感情的、生动的讲道都具有属神的权威。可是一个传道人必定是一个「宣告者」。他必须要宣告神的道，除此以外都不能算作是「讲道」。

传道人通常遇见的试探就是不传圣经而传其它的信息，传政治理论、传经济学说、传新的宗教哲学。不拘他在这方面讲得多有力量，如果传道人传讲圣经，就是放弃了他的职责。他不再用神的道与人接触，他只不过是传讲人的话。

历代以来神都是借著圣经对所有的人说话，圣经不仅仅是「古老的故事」，这些故事是神在往昔所成就的；也并不是仅仅关于神一切意见的记载，而是圣灵所默示、毫无错误的。圣经是神传达他的道的工具，借此他今天仍然向人说话。神借著圣经叫我们的灵魂得救（提后三15），叫我们基督徒的品格更丰盛（提后三16-17）。

彻底地把圣经打开面对著每一个听众，叫会众接受其中的真理，这一类的讲道就是解经性的讲道。解经性的讲道就是「把圣经的真理讲出来，这讲道的内容是从历史的、文法的、圣灵所引导的经文研究所得来的。这些内容，圣灵首先应用在传道人的生活，然后借著他再传给会众。」

这个定义分好几个部份。第一，解经性讲道的内容是从圣经而来的。解经的人理解到，圣经虽然不像别的书，可是到底圣经是一本书。事实上圣经将一些圣灵感动人所写下的著作集合在一起，因此我们可以将圣经当成文学著作来研究。

从广泛的意义上来说，解经性讲道与其说是一个方法，勿宁说是一种哲学，也就是对一个基本问题的答案。讲道者的思想是按著圣经呢，或是他叫圣经来依从他的思想？传道人所讲的道和所念的经文是不是像开球赛前所唱的国歌，圣经念完了以后，在通篇讲道中就不再听见圣经了呢？或者讲道的基本内容，从始至终把这段经文解释给会众听呢？总而言之，传道人在讲台上所说的话若不是出于他自己的权威，会众要得到更好的机会直接听到神对他说话。

在这个定义中，第二个重要的因素是解经性讲道的方法，借著这个方法，圣经的信息可以传达给会众。传道人怎样从圣灵领受，他就怎样传达给会众，传道人在预备讲章的时候，他要考查圣经原文的文法、历史，和圣经的上下文。所以一个传道人在讲坛上必须充分讨论圣经的原文、背景，和当时的环境，使留心的听者可以从圣经中去对照他所讲的信息。

结果有效的解经性讲道，大部分要注重圣经的解释。一个好的解经性讲道不仅仅在他的中心信息上反应这段经文，也在它的发展、宗旨与情节上有所反应。这样的话，会众不仅在他们的听道时学习圣经，同时他们也受到刺激去研究圣经。

解经性讲道使传道人本身得到莫大的益处，这样的讲道能够使他传扬真理。解经性讲道可以供给传道人许多讲章去讲，他可以只解释一节圣经，也可以解释一段圣经，这都是解经性的讲道。此外他也可以从圣经当中找出一项教义、一个要道当作讲题。这样传道人可以从圣经中很多

地方找出这一个教义要道的材料。

解经性讲道也把传道人培育成为一个成熟的基督徒。当传道人研究圣经的时候，圣灵要仔细检讨传道人的生活。当传道人预备讲章的时候，上帝就同时预备这个人。最有名的一位解经家马克兰·亚力山大说，他所有的成就都有赖于他每天研究圣经的事实。当传道人把握住了一段圣经，他就要发现那一段圣经的真理在圣灵的手中已经把他把握住了。还有一位英国解经家写到，「圣经是传道人的至高传道者」。

最后，解经性讲道的终极目的就是圣经的主要目的：借著这篇讲道，圣灵要改变人的生活与命运。当然，讲道与教导并非神用以造就祂百姓的唯一方法，但这两项是神的主要工具。好的解经家知道，神对人讲到有关圣经的事，不像是历史或考古学的教科书。圣灵今天是从圣经中讲到有关听众及讲员自己的事。讲台上的人和讲台下的人不再是坐在审判台上，审判犹大或是大卫、彼得、所罗门。在圣经的教导之下，他们必须自己责备自己。

要达成这个目的，解经者或是传道人不仅要了解他所传达的信息，同时他也必须了解他的听众，他不但要了解圣经还要了解会众。旧约里的预言和新约里的书信，都是向特别的人，在特别的环境当中所发出来的信息。

所以圣经里的真理必须与人的生活有关。另一方面，人的生活必须适应圣经的信仰而加以调整，必须与圣经的真理相称。

社会的主要问题终归是属灵的问题，人是绝对需要救助的。「然而人未曾信他，怎能求他呢？未曾听见他，怎

《信仰与生活》文选：（一）怎样做忠心的传道人

能信他呢？没有传道的，怎能听见呢？若没有奉差遣，怎能传道呢？如经上所记，报福音、传喜信的人，他们的脚踪何等佳美。只是人没有都听从福音，因为以赛亚说：主阿，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十14-17）。

——本文原载于《信仰与生活》1976年4-7月号

从圣经观点论牧职及教会行政诸问题

今日教会中反对牧师与教会体制（即教会组织）之声于已高唱入云。未受过神学造就的一般信徒，以「寻求真理」为护身符，对自己学术范围以外的知识大发厥词，认为「牧师制不合圣经」等。如果牧师制倾废了，基督和他的道与国度也必随之倾废！

基督徒必须承认圣经是我们信仰与生活的唯一准则。圣经教导包括历代教会牧职阶级的不变法则，在其权威方面与圣经教义方面都是约束人的。一六二〇年到一六四〇年之间之所以有成千上万的清教徒，冒生命危险，离乡背井，忍受种种苦难，移民到欧洲以及新大陆，就是为了逃避不合圣经的教会体制。他们主张长老制的教会行政方式是合乎新约的方式。今日中国教会对教会行政的方式漠不关心，以致产生了言论上与实际上的种种错谬。

壹、有关教会行政的各种论说

一、贵格派与达比派说（Quakers and Darbyites）

此二派否认一切的教会体制。根据他们的见解，所有外部教会的组织都与基督教的精神相反。他们高举人的成分而忽略神的成分。因此他们认为组织有形教会是不必要的，甚至是犯罪的。于是这些人忽略教会中的教职，就走入「简单地服从圣灵引导」的倾向。此倾向明显是受神秘主义派的影响，反对当时英国的国立教会。近代一些贵格会已封立牧师并执行公开崇拜。

二、伊拉斯谟派（Erastian System 1524~1583）

此派认为教会之存在乃依赖政府。教会职员只是传讲主道，若不从政府官吏得权，就无权治理教会。如此管理教会，施行教导的乃是政府。英、苏、德的路德会即实施此派的教会行政。这与基督为教会元首的基本原则不合，也否认政教分离的事实。

三、主教制（Episcopalian System，即圣公会）

此派主张教会元首基督将教会的行政权直接交给主教——使徒的后继人；他设立这些主教为独立教职。圣徒绝对无权参予教会行政。这是中世纪天主教的制度。但这种高级教职的分立阶级是不合圣经的。圣经明言，使徒的职分并非永久的。使徒乃是一独立阶级，但是管理教会事务并不是他们的特殊工作。他们的责任就是将福音传到未曾听过基督的地区，成立教会，然后从信徒中选立人治理教会。在第一世纪结束以前，使徒的职份已完全绝迹。

四、天主教制（Roman Catholic System）

这是主教制的自然结论。天主教制不但包括使徒之后继人，也包括彼得的后继人，并称彼得的后继人为基督在世的特别代表。罗马天主教纯属君主制度，在「无谬」的教皇支配之下。教皇有权制定教会的教义、崇拜与行政。会友对教会行政绝无发言权。天主教制度与圣经也相反。况且，天主教所说从彼得时代以迄今日之不断的承继，根本是违反历史的。教皇制不但不符合圣经，在历史上也是站立不住脚的。

五、公理制 (Congregational System)

此派亦称独立制。根据此派，每单一教会都是完全独立的教会，与其它教会是无关的。在此教会中，治理教会的权柄落在会友的手中，会友有权管理自己的会务。职员仅执行地方教会之职务，其中包括教导与事务管理，此外无治理权。这种通俗的教会行政说，使教职完全依赖全体会友之行动，与圣经所教导的不合。况且，说每一教会都是独立的，与其它教会无关，未能表显基督教会的合一性，有分裂之虞。

贰、长老制的基本原则

改革宗教会虽未声称其教会行政制度每一细节都完全合乎圣经，但却主张其基本原则乃直接取自圣经。

一、基督为教会元首并一切权威的根源

改教家坚持并彻底拥护基督是教会独一元首的立场。当时他们未能完全避免政府统辖教会的危险，所以后来的长老会与改革宗教会务必为教会元首基督而奋斗。苏格兰教会以及荷兰教会都为此而战。

圣经已有明训说基督在凡事上都是元首：他是宇宙的主宰（太廿18；弗一20-22；腓二10-11）。在特殊意义上来说，他是教会的头，教会是他的肢体。他与教会有机体上的关系（约十五1-8；弗一10、22、23，四15；西一18，二14）。从有形教会方面来说，他也是元首，也有权治理教会，（太十六18-19，廿三8、10；约十三13；弗一10-23，四4、5、11、12）。他的权柄在以下四点上有所表显：他

设立新约教会（太十六18）他设立蒙恩之道，就是教会所务必执行的圣道与圣礼（太廿八19-20；路廿二17-20；林前十一23-29）他将宪章与职员赐给教会，并授以神权，因此他们可以奉他的名而有所言行（太十1，十六19；约廿21-23；弗四11-12）。当聚集崇拜时他与教会同在，并借教会职员发言行动。使他们有权发言的乃是为王的基督（太十40）。

二、基督借祂的道行使主权

基督治理教会非用武力，乃在主观方面用他的灵运行在教会中，在客观方面用神的道作为权威的标准，治理教会。教会全体信徒当无条件顺服王的命令。因基督为教会的主权治理者，所以他的话就是律法。除了基督以外并无治理权。基督自己治理教会，他用教会的职员为他的肢体、器官。他们并无绝对的或独立的教职权，乃是从神得来的职权。

三、基督以王的资格授权给教会

在这里问题就来了：基督首先将此权交给谁？天主教与圣公会说是交给分立阶级的职员。公理会完全反对此说，他们说此权是交给教会全体，教牧职员仅为教会整体的器官。此外另有一见解在此二极端之间，代表一折衷说，似乎值得采纳。根据此说，基督授权与教会整体，那就是包括教职人员与一般信徒；但此外教职人员为执行基督教会之各项职务，受有更多的许可权。他们分享赐给教会的原初权柄，并直接从基督领受教职的权柄。

四、基督以代表的有机体特别执行此权

基督虽授权给教会整体，但他也为此权之特别行使预备代表的有机体，特为支持教义、崇拜、惩戒。教会职员是信徒选出的代表者。这并非说他们的职权是得自会众，因会众的选召是主自己选召的确认；所以他们的权柄是从主来的，他们要向主负责任。因此教会职员不仅仅是会众意志执行的代理者，乃是治理者，他们的责任是要应用基督的律法。

五、教会权能的根本在于地方教会之治理团体

改革宗与长老教会行政的基本原则之一，是教会的权能并非主要在于总会，而是在于地方教会的治理团体，而后将此权转移至总会（例如区会或总会）。

参、教会的职员及其封立（牧职）

基督为保持并继续教会在地上的繁荣，设立了两项主要蒙恩之道：传道及圣礼。此外他也赐予教会行政方式与职员，并赋之以权，使他们奉主的名能传讲福音，执行圣礼（太十1，十六19；约廿21-23；弗四11-12）。以上所提的蒙恩之道与教会行政方式和职员有密切的关系。主道的传播与圣礼的执行是交托给教会的职员（提后二2；林前四1）。假如教会的职分被污损，如果人未经教会正式委派而担当圣职，其必然结果就是无法再保持纯洁的教导与福音，错误与混乱在有形教会中势必蔓延。加尔文在《基督教要义》中论及教会的教师和牧师，解释以弗所书四章8-13节时，有以下的話：

在这一段经文中保罗表明，神用以治理教会的牧职，乃是使信徒团结的主要维系。他也指明，教会不能有完满的安全，除非它用所规定的方法来维持自己。因此，凡要废弃或贬抑这牧职和教会行政的人，就是企图破坏教会组织，甚至完全摧毁教会的。太阳的光热、日用的饮食、属世生命的营养和其它所需，还不如使徒和牧师的职务，为保存教会于世界所必需。（卷四，三章二节）

加尔文接著又说：「神曾屡次用各种盛誉来称赞牧职的尊严，叫我们对它表示最高的尊重（赛五十二7；路十16；林后三6以下）。这些经节都是为要保存主所指派以资继续管理教会的牧职，使它不致被人轻视，而终归于废弃。」（同上，三节）

教会的职员

教会的职员虽有数种，但概略可分为二种：特殊职员与一般职员。

一、特殊职员（弗四：11）

A. 使徒 严格来说，使徒只限于耶稣所召的十二使徒以至保罗，但也包括那些协助保罗工作有使徒恩赐的人在内（徒十四4、14；林前九5—6；林后八23），使徒具有以下特殊资格：（一）直接由主耶稣基督领受使命，（可三14；加一1）；（二）为基督生平，特别是他的复活，作见证（约十五27；徒一21-22；林前九1）；（三）在一切教训上深知有圣灵的默示（徒十五28；林前二13；帖前四8）；（四）有行神迹的能力，以证实所传的信息（林后

十二12；来二4）。由此可见，神的启示既已在圣经中完全了，使徒的职份已然止息；没有以上所提的呼召、恩赐与负担，擅取使徒职分，自称使徒的人，都是不符合圣经的「假使徒」。

B. 先知 先知是神的代言人，他们发言的内容包含教义、训诲或预言。在新约中也论到先知（徒十一28；林前十二10，十三2，十四3；弗二20，四11）。凡由圣灵感动默示而发言的，都是先知。新约的先知与使徒不同，先知领受的默示是有时效的，所以他的权柄是次于使徒的，如教师一样。先知职分的性质详载于哥林多前书十四章1-40节。

「先知」的工作无疑对于众信徒在基督里蒙悦纳的真理之传播与稳定有莫大贡献。（徒十五32）

C 传福音的 新约中有三次提到「传福音的」（徒廿一8；弗四11；提后一5）。腓力、马可、提摩太、提多都是这种职员。他们是使徒的副牧，从使徒得权，在一指定时间内专作福音的工作。有时他们施洗并封立长老（提多一5；提前五22），执行惩戒（多三10）。另外还有一个见解，就是说传福音的乃巡回宣道士，是被差遣去到未曾有福音传过的地方传福音。「本节（弗四11）经文令我们想到传福音的，是介于使徒、先知与牧师、教师之间，被使徒差遣出去传福音的宣教士，而为牧师与教师预备道路。」（史密斯著《圣经辞典》）

二、一般职员

A 长老 长老分为二种（提前五17）：传道教导人的长老，与治理教会的长老。第一种教导的长老有时称为

「牧师与教师」（弗四11），有时称为「监督」（Overseers）（徒廿28；腓一1；多一5、7等）。长老与监督二词在新约中交替使用（徒廿17-28；提前三1，四14，五17、19；多一5、7；彼前五1-2）。牧长职分有永远性质，兹提出二项证据如下：一、新约其它职分都是只局限于一个时代的，但论到长老并无此暗示。关于新使徒、先知、传福音的派立或资格，在圣经中并无指训，如无承继者，这些职份在历史中就停止了。但论到长老的选立并所需资格，圣经有清楚说明（提前三；多一）。二、主赐牧师与教师特为「建立基督身体，直等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于一，得以长大成人」，那就是直等全教会达到完全成圣的阶段，这是未来的事，因此这职分的需要仍然存在。

至于牧师名称一节纯属微末。有人主张「牧师」当译为「牧人」，这都是咬文嚼字，吹毛求疵。照这种说法，律师亦当称为「律人」，医师亦当称为「医人」了。谁都知道日为恒星，地球绕日，但我们按照习惯都称「日出」、「日落」。

B. 教师 其实弗四11的「牧师与教师」是指教导长老的职务而言。每一个牧师都是要善于教导的。所以这里所说的并非两等不同的职份，乃是一种职份的两个相关的职能。提前五17说到劳苦教导人的长老，希伯来书十三章7节「传神之道给你们的人」（希腊文hegoumenoi），也是教师的意思。再者，保罗在提后二2劝勉提摩太要善于教导别人。加尔文说：「『牧师』和『教师』是教会不可或缺的。他们两者中的分别，就我所知，乃是这样：教师不能负执行训诫、施行圣礼，或发出规劝的职务，而只能讲解

圣经，帮助信徒持守纯正的道理；但是牧师的职份则包括这一切。」（《基督教要义》卷四，三章四节）

C. 执事 执事一名词在徒六以前是「仆人」的意思，特指从事慈善事工而言。这个词当作「执事」使用的，只在使徒行传第六章。这七人是受托分配财物与赠品供给蒙爱的弟兄（徒十一29、罗十二7、林后八4）。作执事的资格记载于徒六；提前三8-10、12。

教会一般职员的蒙召与授职

教会特殊职员（如使徒等）的蒙召与一般职员的蒙召不同。前者的蒙召是以特殊方法，是由神直接选召的，后者是以一般方法并由教会的代理所选召。所以在此所论的，乃是一般职员的蒙召。

一、蒙召可分「内召」与「外召」两项

A 内召 有时有人以为内召是某人受神特别的启示去担任教会的职务。这是不对的。内召乃是包含神所赐的一般护理上的指示，特别包含以下三件事：一、内心感知有作神国某种特定事工的迫力，出于爱神的心；二、最低限度在理智与灵性方面有担当此圣工的资格；三、有神清楚指引达到目标的经验。只有内召还不够，还必须要有外召。

B 外召 这是借教会的参与临到某人的召选。这外召不是教皇（天主教）发的，也不是主教（圣公会）发的，乃是地方教会发的。教会职员与全体信徒在这呼召上都有份。教会职员从中指导，但并不将信徒置之度外，此由以下经文可见：徒一15-26、六2-6、十四23。根据使徒行传

一章15-26节的记载连拣选使徒时，也要由众信徒承认。当然在拣选马提亚的事上有神自己作最后决定。

二、授职

A 封立 封立以准试人（教职后补者）蒙召与试验为前提。封立乃由中区会（Presbytery，即由地方教会之牧师与长老所组成的评议会）执行（提前四14）。查理·贺治博士说：「封立是教会判断的严肃表示，借所委派的职员传达此判断，证明教职后补者确实蒙神选召，有份于教职，因此向会众保证此为神所选召。」（Church Polity, p.349）伯纳德说：「牧师必须由教会的权柄承接圣职，否则即为擅取，藐视在上的，破坏秩序，乃混乱的根苗、分裂之母、消灭教会平安之因。」（The Faithful Shepherd, R. Bernard, 1621 Ed. p.93-94）

B 按手 按手是伴随按立进行的。此二者在使徒是相辅并行的（徒六6，十三3；提前四14，五22）。据更正教的解释，按手礼不过是象征性地指明某人被分别出来，特作教会圣工而已，按手礼并非绝对必要，长老会采取可有可无的态度。

参考资料：

L. Berkhof, Systematic Theology, p. 579-588

C. Hodge,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Ephesians, 4:11 The Banner of Truth Magazine, Issue No. 8, 1957

——原载于《信仰与生活》1960年7-9月号

《信仰与生活》文选

（二）针对时代的呼声



什么是真理？

「彼拉多说，真理是什么呢？」（约18：38）

究竟彼拉多问这个问题是什么意思呢？他的存心何在？当他问这问题的时候，他的语气如何？是诚意呢？抑或讥讽？

彼拉多是一个罗马人，是在基督教初期中，一位受过高等教育的罗马官员。罗马帝国的旗旗飘扬于她所征服的整个世界。大军所到之处，曾与各色人种、哲学、宗教相接触；对「真理是什么？」这问题，也有种种不同的答案。罗马人发觉，他们到底不知道何为真理；多少也知道这一点。他们或许知道埃及、巴比伦、希腊与他们本国一样强大。所以他们开始怀疑，究竟罗马人传统解释的真理对不对？罗马人在心理上似乎已经失去了寄托。当日的哲学是「不可知主义」（Agnosticism）。无疑，当时彼拉多所发的这个问题「真理是什么呢？」就是本于这种不可知主义的精神，他的意思是说：「究竟真理是什么？没有人知道。」

容我们在这里讨论一项具体的问题。世界的宗教很多。每一个宗教对于「何为真理？」这个问题，都有他自己的答案，比方基督教，其中就有基督教、天主教、新神学派、安息日会、耶和華见证人、摩门教、千门万派、不一而足。当有人问这个问题：「你怎能知道传统的基督教对何为真理这个问题的答案是非常正确的，是天经地义的？而别的宗教是根本错误的？」

这个问题是非常困难的，假如让世界各处的人回答这个问题，他是永远回答不出来的。这答案是远超过人有限的心思，因为人的心已经被罪染污了，这就是所谓「人心黑暗」的意思。我们所以能回答这问题的理由，就是神将真理启示给我们。没有神的启示，人就认为「不可知」是最合理的。假如根本不去考虑神的启示，那么彼拉多「不可知主义」的态度就算对的。

彼拉多是讥诮耶稣以及他那荒谬的言论：「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

罗马人能够聆听犹太人所说的这一套吗？审判官岂能从他的审判座上下来，请被告登上他的座位，然后自己谦卑地坐在他的脚前，听他的审判呢？假如是这样的话，彼拉多就能得到「真理是什么？」这问题的答案，他就能从错误的捆绑中被拯救出来，而进入神儿女的自由中。但是可惜，彼拉多太骄傲了，他不肯这样作！

我们不要这样骄傲。我们要像小学生那样谦卑，坐在至圣真神师的脚前，从他的口中听到有关这问题的答案。

何为真理？

神就是真理。有神就有真理，无神即无真理，这是天经地义，毫无疑问的。这也是自明的真理。古代神话告诉我们，有些神祇往往是不诚实的，这就证明他们是假神。假如有一位神，假如神就是神，他必定是诚实的，他必定是真理。

真理不变

这意思是说真理是不改变的。二加二在一千年前是四，在今天仍然是四，不会变作五。神是不会改变的，在他没有转动的影儿，所以真理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现在时常有人说，写圣经的人是记载当日的真理，对当时的人或许是真理，这是无可置辩的！但是时过境迁，那个真理已经经过迅速的改变，时到如今，圣经已老早过时了，它的思想已经不为人所接受了。但事实是这个：如果圣经从前是真的，今天仍然是真的。

启示即真理

神的启示即是真理，这又是一个自明的真理，如果神自己是真理，那么他的启示不能不是真理。神已在他的话语《圣经》中启示他自己。我们所说的神的道，就是指著他所默示的圣经跟那活的道，人格化的道，就是耶稣基督。二者不可分。写圣经各卷的著者，是受基督之灵的控制。圣经中的一切亮光都是集中在基督身上。圣经与基督都是真实的。

耶稣说：「你的道就是真理」，又说「我是道路、真理、生命。」

关于圣经是神的话的传统证据，可以说是车载斗量，叹为观止。只是我们怕讨你的厌再来提出这些证据。但容我们说一个小比方，来表明为什么基督徒尊奉圣经为永活真神的话语。我们是指著圣灵在基督徒内心中所作的见证。

假设我的父亲在隔壁的一间屋子里，那屋子的门是

关著。我认识他，我的确是认识他的。你们对他的认识都是外表上的认识，但你们没有一个像我那样认识他。现在他在那个屋子里说话。我马上就会说：「那是我父亲在说话。」假如你问我：怎么知道是你父亲在说话？我就很简单地可以回答你：「我连自己的父亲还不认识吗？」但你不能分辨他的声音，因为那声音对你来说是陌生的。

基督徒是蒙重生得救的人。凡从圣灵生的就认识神。当然他认识神的声音。当他一打开圣经的时候，他立刻就知道他的天父在对他说话。

真理不都记载在圣经中。听了这句话之后，不要大惊小怪。全部圣经是真理，但此外还有许多真理没有记载在圣经里。哥伦布于一四九二年发现美洲，孙中山先生为中华民国第一任大总统都是事实，但没有写在圣经里。在自然与历史中有神一般性的启示，正如在圣经中有他特殊性的启示，可使人得救一样。前者与后者是同样真实的。基督徒应该两样都学习。我们不要杞人忧天，以为对自然科学的正当学习，会把我们的青年人引入歧途，远离了神。我们应当防备假伪的科学，同时要谨记用科学的方法，去追求任何一门知识，必要引导学者亲近神。

这就让我们来到一个很有兴趣，而又困难的问题。凡接受圣经为神话语的人，往往在解释圣经上意见不同。这就说明了各种不同宗派兴起的原因。有罗马天主教会、基督教会、加尔文派、阿民念派、重洗派（不承认婴儿洗礼）、前千禧年派，后千禧年派和无千禧年派。我们怎能决定这些不同的解释是正确的呢？哪一个是真理呢？

这问题倒并不像有些人所说那样叫我们感到迷惑。

常常听见有人说，关于圣经的解释，简直是一塌糊涂。其实并非如此。凡承认圣经为真理的教会，都有一公认的信条。我们当然是指著「使徒信经」说的。使徒信经是基督教信仰某项根本要道的正确记述，信经中的内容明显是在圣经中所教导的。它本可以称为基督教的原则。一切的基督教会，都尊奉这使徒信经。凡拒绝三位一体，基督神性，耶稣的童贞生等教义的教会，就不配称为基督教会。

我们可以进一步说。基督应许圣灵要历经世纪，引导教会进入真理里面。无疑，基督的这项应许，已经应验。因为在基督教会的历史当中，就有一个信仰纯正的主流，一个真理的系统，一直保持下去。在使徒时代，教会就站在真理的坚固根基上。差不多一有错谬异端混入教会当中，就蔓延盛行。教会的王与元首基督在父神的右边，记得他的应许，就以真理的灵充满某一个人，或某些人。他们要重申真理，呼召教会回归真理。教会就听从。不久错谬再度侵入，又蔓延滋长。基督再用真理的灵充满某人。教会又听从基督的信息。这是基督教会开始以来的历史，无疑这历史的程式要持续到耶稣再来。纯正信仰的正统是从保罗到奥古斯丁，到十六世纪伟大宗教改革家，如路德与加尔文，又到各国为主道奋不顾身而传扬真理的人。这些人在根本上都是用同一方法来解释圣经。他们都是重申使徒保罗的教义要道，他们可以说都是真理的使徒。

我们要提一项值得特别注意的真理，就是这些人自古以来所力争的。那就是得救非靠行为品格，乃在耶稣基督里靠神主权的恩典。圣经本应当称为救恩之书，在这点上，他们的解释都是同出一辙，绝对协调。基督教各宗

派，在这重要的救恩要道上，岂不是都志同道合的吗？每一位诚恳的基督徒，不拘他神学的理论为何，在他的内心，岂不是确信惟独靠神的恩典而得救吗？

基督教会的历史，就是圣灵继续不断地引导教会进入真理的明证。实在说来，这种继续性并不是不受阻挠的。与其说是直线向上的进行，勿宁说是曲折的前进。但这曲折前进也是向上的。所以时时借著圣灵的光照，在圣经的真理上，给教会的信经有所增添也是教会的责任。

假设说我们对「何为真理？」这问题的答案都一致同意，难道这就证明我们是基督徒了吗？决不是的！这并不证明我们就都信仰纯正了。信仰纯正与基督教并不是同一意义。基督教当然离不了信仰纯正，但信仰纯正未必然是基督教。

骨骼之与身体，犹如信仰纯正之与基督。试想身体若没有骨骼，还成身体吗？决不是的！简直是成了一个肉团。照样，基督教若没有纯正信仰，就不是真正的基督教。另一方面来说，若身体全是骨骼，也不是身体。那是一具骷髅，骷髅等于死。所以有纯正信仰而无基督教，就是死板的纯正。

魔鬼也有纯正信仰。雅各告诉我们说，魔鬼也信神只有一位。在这一点上是十分正确的，但却战兢。凡对纯正信仰知之甚详而本身却未得救人，可能像魔鬼那样面临地狱的边缘而战兢！

如此说来，真正构成基督徒的条件是什么呢？不仅仅明白有关真理的那些事，乃是认识真理本身。不只是知道一些有关神的事，乃是认识真理本身。不只是知道一些

传到地极——纪念赵中辉牧师

有关神的事，乃是认识神。我们必要跟古时作诗的人说：
「我爱耶和華」。

这是构成基督徒的条件。当主耶稣在约翰福音第十七章的大祭司祈祷中，所说深奥的话语，就是指著这种知识说的：「认识你独一的上帝，并祂所差来的耶稣基督，就是永生。」

《信仰与生活》第77期 第二十卷第一期，1969年1-3月

文化与圣经

史普罗（R.C. Sproul）着

赵中辉 译

美国文学家麦尔威（H.Melville）在所写的一本小说中，描述一位青年人预备到英国利物浦去，临行前他父亲给了他一张利物浦的地图，要他顺著图示找到目的地。青年人坐船到了利物浦，打开地图要寻找方向，可是令他非常失望，因为利物浦的街名、道路、门牌如今多有改变了，原来标示在地图上的，如今都已不知去向，那老旧的地图让他感到非常困惑。

有许多人也像这故事的年青人一样的认为，古代的圣经不适合作为现代生活的引导，只令现今的人感到挫折。

一、文化的影响与圣经的关系

基督教界非常迫切的问题，就是圣经受到文化的影响，这到底是什么意思？又影响到了什么程度？圣经仅仅是为第一世纪的基督徒写的吗？还是圣经是为世世代代的人所写的呢？我们要很快地按照后者的意思来回答，但我们能那么肯定地说圣经是为各世代的人写的吗？圣经中没有任何部分受到它文化背景的影响，而将它的应用仅限于它自身的文化背景上的呢？

假如我们不是主张说，圣经是从天上掉下来的，是用一种属天的文字写的，特别适合于神启示的管道；或者说圣经是直接由神口述的，与地方性的习惯、体裁、背景毫

无关联，那么我们就将面临文化隔阂的问题。也就是说，圣经反应了当日的文化；而接著的问题是，圣经如何在我们的今日的生活中产生权威呢？文化对于圣经的影响，在意义与程度的问题之外，就是圣经反映古代的人生观、历史观、宇宙观的意义与程度的问题。所说的反映，是不是就是说，圣经所教导的是真实的，但对现代人却是过时的与不正确的人生观、历史观与宇宙观呢？这种文化上的光景，是圣经资讯的主要部分吗？或者说反映的意思是，我们在读圣经时读念出弦外之音，能看出圣经中是用著现象语言，而从文化背景中能看出超越文化的讯息吗？我们如何回答这些问题，就能显示出我们对圣经的全盘看法。再者，对圣经性质的了解，将影响我们对圣经的解释，关系非浅。目前最重要的问题是：圣经的适应性与权威性到什么程度，是否要受到圣经经文为人所写的限制呢？

正如我们已经看过的，为要写出一正确的圣经经文的解释，并了解所说的意思是什么？学者必须要了解各种语言（希伯来文、希腊文、亚兰文）、体裁、文章的构成、历史与地理上的关联、作者、受书人，与文学的类型等问题。这类的分析，对于任何一种文章都是必须的。

简言之，愈了解第一世纪巴勒斯坦的文化，就愈能正确地理解所说的是什么。但圣经是写于许久以前，其文化背景与我们现今的情形完全不同，而在第一世纪与二十世纪之间，时间上的悬隔，往往也不容易沟通。

二、文化的影响与读者的关系

当我们明白了不单圣经受文化背景的影响，就是我

人们也受到文化背景的影响时，我们就发觉问题更加严重了。当我们听到圣经所说的是什么且明白是什么，但因为提出许多对圣经的推测，致使圣经对我们而言，变得更难了解。这或许是我们面临「文化影响」的最大难题。我们没有一个人能逃避作为这个世代的产儿，因此我们常常会有一些外来环境所给予的思想，与圣经的教训相违背；当我们发现这情况时，我们必须回到圣经的教训当中。但是怎样才能将我们自己的观念挑出来，往往不是件容易的事，我们都很容易一而再，再而三地犯同样的错误。称为我们的偏见，就是因为我们很容易忘记这些是偏见。

我们对圣经常常也是这样，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必须控制我们的脾气不去批评圣经，而是叫圣经批评我们，好叫我们不去批评圣经。我们需要知道，我们对圣经的看法，往往可能是曲解真理。

我们确实知道，在圣经正确的解释上，二十世纪世俗化思想倾向的影响，较古代文化影响的问题更可怕，更形成障碍。这就是改教家想要以心如「一张白纸」式的（*tabula rasa*）理想来解经的基本理由之一。解经者应该尽可能地努力借著文法与历史的步骤，以客观的态度来研读圣经本文。主观的影响常常提供清楚且危险的曲解，所以研究圣经的人，必须尽可能的在追求理想上加以保护，不要掺杂自己的成见，要听圣经的资讯。

近几年来，在圣经解释方面有个新的发现，那就是大家都在比赛看谁的解经最为人所接纳，最引人注目的就是「存在主义的方法」（*existential method*）。存在主义的

方法，是借著一种新的解经法，与古典正统的方法相去甚远。例如布特曼不但主张心如一张白纸式的解经法不能被接受，而且坚称是不必要的。他认为，因为圣经是在科学时代以前写的，当然在本质上是古代基督徒生活情况中所发出的影响的结果，在适用于我们之前必须要先将其现代化。布特曼要求，在我们能够接受圣经经文之前，必须有一事先的了解（prior understanding）。如果现代人要想得到他对圣经问题的有效解答，他首先必须以正当的问题来讨论圣经，而那些问题只能对人类生存哲学有适当了解才能提出，可是这种了解不能由圣经中搜集，必须在来到圣经之前，有明确而又有系统地陈明。

二十世纪思想的倾向，左右了初世纪的圣经经文。圣经在第一世纪时所说的是什么都无关紧要，要紧的是二十世纪的现代思想是怎么解释它才重要（布特曼先入为主地有了海德格存在主义的哲学，作为他研究圣经的事先了解）。其结果就走向一本主观的圣经（意思是人要怎么解释就怎么解释），使得圣经脱离了它本身的历史。在这里，第一世纪的资讯，已经被二十世纪的思想所吸纳。

纵使圣经解释者能同意一种解经法，并且甚至同意解经学的本身，可是我们还是有问题，那就是圣经应用适切与否，与圣经加在我们身上的义务问题。如果我们同意圣经是神所默示的，不仅仅是科学时代以前的产品，我们仍然面临著圣经应用的问题。圣经所吩咐第一世纪基督徒要作的事情，能应用在我们身上吗？圣经控制我们今天人的良心，到底是什么意思？

三、原则与习惯

今日在许多方面的问题，就是原则与习惯。假如我们说圣经中都是原则，并且约束著各世各代所有的人，或者说圣经中所说的都是当地的习惯，根本与其直接历史关联之外的事无关，那么我们就一定要树立一些范畴与指导的方针，来分辨其不同之区分。

为了说明这个难题，让我们看一看，当我们主张圣经中所记载的一切都是原则，而且只不过是当地习惯的反映的时候，会有何事发生。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如果我们要顺服圣经上的话，在布道上就要有一些根本上的改变。耶稣说：「不要带钱囊，不要带口袋，不要带鞋；在路上也不要问人的安。」（路十4）如果我们将这节经文，当作是超越文化的经文，那么葛培理讲道时，就应当光著脚丫子了！明显可见，这节经文的重点，并非是设立永久性的条件，叫人布道时赤著脚。

然而在其他别的事上，并不是像这样明显。例如基督徒在洗脚礼上，还是意见分歧。洗脚礼是不是历代教会所必须遵守的永久性教训呢？或者是一种说明仆人应当谦卑的地方性习惯呢？是不是在穿鞋的文化中，习惯虽然不见，但原则还是必须持守呢？或者说，不拘你脚上穿的是什麼，洗脚的习惯和原则还是存在呢？

看到问题的复杂性，让我们来检讨一下哥林多前书十一章中，引人注目的蒙头经文。若将这蒙头的吩咐应用在我们现今的文化中，我们将面临以下四个选择：

1、**蒙头完全是一种风俗习惯**：这整段的经文，反映出当日的文化习惯，并不适合于今日的生活。那蒙头的头巾

是当地的一种头饰的习惯，若不蒙头，则表示是娼妓的地方习俗。女人低于男人的标记，是犹太人生活上的习惯，从新约全盘的教训来看，是已经过时了。因为我们是住在不同的文化中，所以妇女不必再用一块帕子蒙著头，也不需要任何的什么东西来蒙著头，且女人也不一定要从属于男人。

2、**蒙头完全是一种原则**：在这种情形中，这段圣经在文化上来说，是被视为超越文化的原则，也就是说：a.女人在祷告的时候，一定要顺服男人；b.为了表示顺服，女人必须蒙头；c.女人必须用帕子蒙头，作为唯一适当的标记。

3、**部分是原则，部分是习惯（选择甲）**：在这一个解决的办法中，一部分被认为是原则的，并约束著各世代中的教会；另一部分则是属于习惯的，不再约束人。女人顺服的原则是超越文化的，但是表明女人顺服男人的方式（蒙头）则是习惯上的，是可以改变的。

4、**蒙头部分是原则的（选择乙）**：在最后的選擇上，是说到女人顺服的原则与蒙头的象征性行动，应该是永久性的。蒙头这件事所牵涉到的范围，其所用的东西，在一个文化与另一个文化之间，有不同的表现，如头巾可以用帽子来代替。

这几个选择，哪一个最讨神的喜悦呢？对这个问题的答案，我们实在不知道。像这类的问题，往往是非常复杂的，也不容易得到解决，但有一件事却是清楚的，我们需要一些实际的指导方针，来帮助我们解决这个困难。这一类的问题，往往需要实际作决定的问题，不能留待给以后世纪的神学家来思考。以下的实际指导原则，或许会对我

们有所帮助。

四、实际的指导原则

1、**从表面上的习惯来检讨圣经**：借著详尽地查考圣经，我们能看见圣经表现出某种习惯上的自由，例如从旧约文化而来的属神原则，在新约文化中又重述了一遍。由于看见旧约的律法与原则，在新约中重加申述，我们就看出一些普通的原则，超过了风俗、文化、与社会习惯。同时，我们看出，一些旧约原则（如摩西五经中的饮食律）在新约中被废除。这并不是说旧约的饮食律，仅属犹太人习惯上的事，但是我们却看出来，在救赎历史的情形中有著不同点，基督已废除了旧的律法。我们必须要注意的乃是，并非将旧约中所有的原则都带到新约中，也不是一个都不带来，就会被认为是合乎圣经的。

那么哪一种的文化习惯，可以带到另一种文化中呢？语言就是文化流通的重要因素，使旧约的律法能从希伯来文转换成希腊文。这件事情多少可以给我们一些线索，看到语言沟通的可变性，那就是说，语言在文化上是可以改变的。但这并不是说圣经内容在语言方面可以被曲解，乃是说传福音能用希腊文，也能用英文来传。

再者，我们看旧约衣著方面的式样，也并不是作为后代神百姓的衣著样式。虽然地方性的衣著样式可以改变，但是神百姓穿衣上的适度原则，将一直持守下去。旧约并没有规定一套属神子民的制服，是历代信者所必须穿的。其他一般文化上的差异，如钱币制度，清楚看出是有改变的，基督徒并不一定非用犹太人的钱币，而不用他国的钱

币。

这种表现文化方式的分析，或只是单纯的关系到穿著、用钱方面，但论到文化制度的事，则较为困难。例如奴隶制度，往往被引入现代有关民间顺服政府的争论中，以及有关婚姻制度的争辩中。关于此点，保罗要求妻子要顺服丈夫，仆人要顺服他们的主人，但有些人就辩论说，既然废除奴隶制度的种子在新约中撒下了，所以女人顺从男人的事，也应当被废止。根据这个理由，两方面都是说到制度上的事，在文化上受到控制、约束。

在这里我们必须仔细地在圣经仅仅承认它存在的机构，即如「在上掌权的」（罗十三1），与圣经绝对设置、命定的机构间加以区分，对现存的权威机构（即如罗马政府）顺服的原则，并不一定就表示神赞成那个机构，乃仅仅是要人谦卑与对政府的服从。神在他奥秘的护理中，可以命定该撒亚古士都这个人，但却并没有命定他为基督徒的模范。然而论到婚姻的设置，与权威的形态，在旧新约中都是被赞同的。假如要将合乎圣经的家庭结构，与奴隶制度混为一谈，那么就将使二者之间的相异点混淆不清了。这样，圣经为基督徒在受压迫或邪恶的情形中，提供了一个基本的行为标准；同时也反映出当初神创造的美好目的。

2、应当容许初世纪基督徒的特性：借著调查初世纪文化的现状，来求得对圣经内容进一步地了解是一回事；要解释新约就像是初世纪文化的反响，则又是另外一回事，假如你这样做的话，那你就未能解说到，教会在面临初世纪世界所经历的严重冲突。基督徒不能为著他自己的爱

好，就被丢给狮子。

当我们将圣经经文看成带有文化色彩的时候，就用了一些很微妙的方法，想将那段经文和我们现代的文化发生关系。例如在哥林多教会中的蒙头问题，有许多圣经注释家解释这封书信的时候指出，哥林多当地娼妓的标记，就是不蒙头。因此就有人辩论说，保罗让妇女蒙头的理由，就是要基督徒妇女避免被视为娼妓。

以上这种猜测有什么不对呢？这里的基本问题就是，那些人没有对初世纪哥林多当地的情形加以透彻了解，就妄加猜测，导致那些人用一些理由加在保罗所说的话上面，其实这个理由是保罗所没有说过的，简言之，我们将我们自己的话加在保罗所说的上面，且保罗原初所说的话，我们也给忽略了。假如保罗告诉哥林多教会的妇女要蒙头，但却不告诉她们蒙头的理由，那么我就可以理直气壮地按当地文化的情形，替保罗所说的加上一个理由。然而在这种情形中，保罗是有理由的，他的理由根据的是神创造的原理，而非根据哥林多地方作妓女的风俗。我们一定要注意，不可以让我们文化知识的热心，使得圣经实际所要说的暗昧不明。把保罗所说的理由，来降服我们所推测、所假想的理由，就是对使徒的侮辱，而且也是把解经一变而为自圆其说（将我们的意思解进圣经的意思中）的事。

3、创造命令乃是超文化原则的指标：如果圣经的原则超越了当地文化的限制，那么这些圣经的原则，就是从创造命令而来的，以创造命令为依归，就反映了盟约的神与人之间所立的合同。创造律之所以赐给人，并不是根据你

是希伯来人、是哥林多人、或是基督徒，乃是根据人对神的基本责任。若是将创造的原则置之不顾，仅认为其为一方地方性的风俗习惯，那么这样一来，就将圣经的内容与地方性的习惯视为同一，并且割除了圣经内容的历史性，这是最糟糕的一件事。然而，在这一点上，正是许多学者所作的，企图将圣经的原则与其他的原则混为一谈，在这里我们就看见盛行的存在主义的看法。

为了说明创造命令的重要性，我们可以讨论一下耶稣所说离婚的事。当法利赛人来试探耶稣，问他可不可以休妻时，耶稣就引用婚姻创造的命令来回答说：「那起初造人的，是造男造女；并且说：『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这经你们没有念过吗？……所以神配合的，人不可分开。」（太十九4-6）

将这一段记载的生活情况予以改造，就容易看出法利赛人在试探耶稣，是要得到耶稣论某一件事的意见，而这件事就将犹太拉比煞买学派与希列学派予以分开了。耶稣对此两派都不赞成，他只是将此问题追溯到创造时神设立婚姻的基准上。实在说来，耶稣知道创造律在摩西的时代，已被人所修改，但是耶稣却拒绝再将创造律，向著公众的压力或当时的文化见解屈服，而进一步将创造律的标准消弱。除非由后来圣经清楚启示作明确的修改，不然所得到的推论就是说，创造的命令是绝对标准的。

4、在不确定处要用谦虚的原则：在仔细地考查圣经的命令之后，我们还是不太确知，关于圣经的这段命令，是原则上的呢？或是风俗习惯上的？如果我们必须决定用一个方法或几个方法去处理问题，但结果还是没有结论，那

我们该怎么办呢？在这里所说圣经谦卑的原则，就可以派上用场了。这问题是非常简单的，如果能将风俗习惯当作一个原则来看，那岂不是更好吗？在我们想要顺服神的事情上，过于吹毛求疵，那岂不是犯罪吗？但把一个原则当成一风俗习惯，这岂不是更好吗？而将神高超的要求毫无分辨地降低，视为与人的规定平等，这岂不是犯罪吗？我盼望这个答案是很明显的。

假如谦虚的原则，与其他指导方针脱离，就很容易被误解为法理主义的根由。我们没有权利制定法律来管辖基督徒的良心，因为神已经叫人的良心自由了。圣经没有说的地方，我们绝不能用武断的方式来引述一个道理；而圣经有吩咐的地方，原则才用得上。若圣经所吩咐的性质（属于原则或风俗习惯）还没有确定，那么解经学上的劳苦也将是徒然的。

文化影响的问题，是一个真正的问题。时间、地点、语言上的阻隔，往往使得传达发生困难；然而，文化上的阻隔，还不是那么严重，以致于驱策我们成为怀疑派，或对圣经的了解感到失望。令我们大得安慰的，就是这本圣经，它的确彰显出一种特别的能力，对不同世代、地方与习惯的人，说到他们最大的需要，并有效地传达了福音。文化上的障碍，不能叫此圣道的能力归于徒然。

原载《信仰与生活》1988年1-3月

改革社会？重生个人？

基督所处的世界，较比我们现在所处的世界是更贫困、更野蛮的。当时的人民正在渴慕一位神所差来的统治者，在地上建立神的国，但是耶稣没有作社会改革家。

法利赛人想把他卷入政治的漩涡，问他给罗马政府纳税可以不可以？耶稣回答说：「该撒的物当归给该撒，神的物当归给神。」

基督有权柄去改革当时的社会，但他没有这样做。因为他来世上的使命是寻找拯救丧失的人，他的工作是属乎个人性的，不是属乎社会性的。

他所传的信息是单纯的——弃绝属世的贪念，追求在神里面属天的合一。「你们要先求神的国和祂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

这岂不是今日教会所应把握的信息吗？吾人相信，建立神国的有效方法，就是传与神和好的福音来重生个人。

今日教会的急需，就是对世人宣布她对神的信仰，而且更进一步地去宏扬她属灵的能力（无信仰就无能力）。教会的使命就是召所有的人得蒙救赎，而且只有当教会拯救个人的时候，才能改变社会。

社会福音的危险性

新神学派的教义之一就是「人皆弟兄」。人在神面前都是平等的，没有一个真正基督徒会否认这一点，因为人的灵魂都是从神那里来的，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

耀。但是要知道，人若不是被主耶稣的宝血拯救，人与人就不能成为主内弟兄，然而新神学派采取的一项原则：社会的机构若不完全改革，「人皆弟兄」这个理想就不能实现。

新神学派把个人得救的传道重点，转移至社会机构改革上去。换言之，他们相信耶稣「要往普天下去，叫万民作我的门徒」的吩咐，只能经由社会改革才能完成。

美国基督教最出名的新派团体，就是基督教全国协会（National Council Churches, N.C.C.）。该协会中的布道组长就亲口说了以下的话：「神已经预备了伟大的救赎，不但为我们，也为全世界。这世界性的救赎并不在乎我们为耶稣基督所救的个人。神不是以孤立的个人来对待人。不能有个人得救的这件事，得救与整个社会比与个人更有意义。因此，现代传道的重心已经从一个一个地去得人灵魂，转离到著重社会机构的改革。」

危险的教义

这是一项最危险的教义，与耶稣著重单独个人的价值与尊严完全相反。耶稣是注重个人得救，不注重社会改革。在路加福音第十五章的比喻中，就可以见出耶稣对个人得救的用心。牧人抛下那九十九只羊，去寻找那迷失的一只，直到找著。耶稣来不是改造社会，乃是救人灵魂。耶稣并无推翻当日政府的企图，那些跟随他的人都想拥戴他为王，但他拒绝了。他的目的是在人心中建立神的国，因为神的国是属灵的，不是属这世界的。

耶稣来并不是想要推翻当日的现存社会。他来是要

服事人，并且舍命，作多人的赎价。他承认当日现存的政权，所以他说：「该撒的物当归给该撒，神的物当归给神」。

耶稣并不关心社会新秩序，他所关心的是个人灵魂的得救。当尼哥底母（是当时犹太社会的统治阶级中的元老之一）夜间来见耶稣，企图寻求秘诀，如何能见神国，耶稣并没有给他建议要改革当时的社会秩序，改进当时的社会、经济和政治。没有，他直截了当地对尼哥底母说：「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

当那个瘫子从屋顶上缒下来，到耶稣的脚前求医治的时候，耶稣首先对他说什么？「小子，你的罪赦了。」先医治他的灵魂，然后才医治他肉体的疾病。

根本信仰

耶稣到这世界来是要拯救人的灵魂，并不是改造社会。耶稣所传的是重生，并不是改革。我们今天的教会，应当从速回归这基督教的根本信仰。

现在有很多人正受著社会宗教思想的薰陶，想要在地上建立神的国，消除一切社会的、经济的、和政治的疾病。梦想人类将有一个乌托邦。很多教会被新派侵占去了，把纯正的福音信仰丢在一边，倾心于社会性的基督教观念，认为个人得救，个人灵性的培养是不重要的，要从事于社会的改革。用教会联合这个名义，把三位一体，童贞女生子，圣经为神无谬之言的根本教义都给冲淡了、妥协了。这是撒旦装作光明的天使，在教会中所施之伎俩，企图破坏神的永远计划；但神的根基已经立定了，他认识

谁是属他的人。一个人真正得救了，他一定会关心别人的灵魂得救。新神学派是轻重倒置，缘木求鱼。社会是个人构成的，无得救的个人，焉有得救的社会？他们诡辩说，「人犯罪是因为社会环境不好，社会改变好了，人也就不会犯罪了。」圣经上说：「古实人岂能改变皮肤呢，豹岂能改变斑点呢，若能，你们这习惯行恶的，便能行善了。」（耶十三23）基督说：「你们若不悔改，都要如此灭亡。」「除了耶稣以外，没有别的救法，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徒四12）。

《信仰与生活》第77期第二十卷第一期，1969年1-3月

所谓社会福音

W. A. Criswell 着；赵中辉 译

人们爱好社会公义，这真是值得赞扬的。很多人的命运，在今世的生活中是悲苦的。贫困、疾病与饥饿压迫广大的群众。凡能抚慰人类痛苦的人，愿神丰富的祝福临到他，不拘他是牧师也好，律师也好。贫民巷的清除、酒赌的废止、劳工情形的改进、健康公民娱乐场所的建立、争取世界和平与慈善团体的组织等，所有这些都是神人所共悦的。

我们批判传社会福音的人，并不是因为这些事。我们要全心全力赞助这些人道主义的运动。那么究竟为什么要批判这些人呢？因为传社会福音的人，犯了两项罪恶：「他们弃绝耶和華神活水的泉源，为自己凿出破裂不能存水的池子」。（参耶二13）

社会福音的起源

要知道所谓社会福音的根源，须追溯到多年以前。它有著一个哲学的、伪科学的、社会的与宗教的背景。

哲学方面，要追溯卢梭（Jean Rousseau），他是法国的背逆者、梦想家。虽然他的生活非常败坏，但他却宣扬极天真、极巧妙的乐观教义。他传授属血气的人能达到完全的教义。就好像近来最流行的歌曲「若是天然的，就是美善的」，「从自然而来的，就要去作吧！」按卢梭的看法，人的天性本来就是善良的。随他自己之便，就能达于

至善。

伪科学方面，要回到达尔文（Charles Darwin）和他的进化论，达尔文改变了现代世界的理智远景，发展了人类历史进步的思想。他发明了这种说法：「我们每天在各方面都是渐趋佳境」。于生物学的事实，达氏想分析「物种原始」，而根据观察所得，使他相信生命是向上发展的。历史家先把这个学说应用到人生的各个部门。认为我们不仅在物质生命上有所长进，就是在社会、国家、道德上也是如此。

社会福音有一个集体的背景。许多唯物主义者态度与教义，都可以在社会福音中找到。社会福音派像唯物主义者一样，想在新经济秩序中找到人类一切幸福的泉源。

当然社会福音也有它的宗教背景。它的先知就是葛莱敦（Washington Gladden）与卜施奈尔（Horace Bushnell）。这些人相信我们生来就是基督徒。卜氏最著名的一句话就是，「孩子生来就是一个基督徒，此外他一无所知」。他以为如果一个孩子没有人告诉他是罪人，那么他永不能成为一个罪人。人类的天性既属善良，那么我们所需要的，就是在世上建立一个乐园，调整我们的环境，天国即可实现。葛莱敦也传达相同的理念。

当所有这些人完成他们的工作时——卢梭的人类天然良善哲学、达尔文的人类必然进步学说、马克思的人类经济生活的理想，与卜施奈尔的人类乌托邦的神学——他们的混合结果，就是我们现在所论的社会福音。

社会福音的教义

社会福音所做的头一件事，就是使神人间的关系发生感情。他们为新宗教发明了一个口号，「上帝为父，人为弟兄」。意即上帝不是审判人的神。若说人是罪人，已经失丧，就是有意的严酷评论。神应当是富有感情，绝不会责备；而人的本性，自属良善。如此宽大的神与像神的人，在此新宗教中成为夥伴，在此旧世界上建设新天地。

简述社会福音的教义如下：

一、**论神的教义**：神不再是至上崇高的审判者，斤斤较量地定人的罪，他是温柔迁就人的慈父。他已创造了世界，我们只有逐渐地趋向至善。所以有人认为末日有最终的审判或有地狱等候著恶人，简直是污辱上帝为父的情操。

二、**论人的教义**：如果人是神的儿女，有神同等的性情，那么就不需要旧式的保罗神学——基督的救赎。我们唯一需要的是道德教训和我们内在神性的发展。基督的生活和他的死，不过成为我们的道德感染力，是我们人类奔向完全最高峰的精神鼓励而已。悔改是属于宗教教育一种。芝加哥神学院院长马吉佛说：「人所需要的，不是重生或性情的改变，不过是人觉悟他自己到底真是什么人而已」。意思是说，要认清人也有神性的事实。

三、**论罪的教义**：罪不再如圣经上所说的那样受咒诅可怕。在社会福音中，罪乃是「失去方向」。它乃是「在向上进化的过程中跌了一跤」。罪是「违犯社会福利的错误行径」。

四、论社会秩序的教义：社会福音有一个未来黄金时代的远景。他们的理想是人类不可避免地有一日定要达成这个目标。生命的进化保证了此种理想。长久的进步能使圣经中的禧年国实现，甚至超过圣经中所描写的。这要靠著宣扬登山宝训的教导，借著教育、教会联合运动、改革，方能实现。新社会主义将要解决一切纠纷，创造完全的政府，消弭战争，满足人类的要求。因此社会福音的最大目的就是：借著宣传、会议、调停，领导人类进入伊甸园。

黄金时代

经历无数世纪，人类已经醉心于借著树立良好的社会制度，来实现一个完美的世界。从主前四百年柏拉图所写的「共和国」起，直到主后一千五百年慕尔所写的「乌托邦」和现代福音梦想者感性的讲词为止，人类就想从这世界恶者的沉重压迫下找一条出路。

人类操纵政治已历数千年矣！我们业已经历了专政、独裁、君主、民主、官僚政体，各种共和制度，但迄今黄金时代仍未来临。

我们曾试验了各种社会的与政治的哲学，也已试验了个人主义、集体主义、全体主义；但黄金时代仍遥遥无期。吾人已经历了政治的教会主义，让教会来办理政治，这回应该有一个社会的政治「乌托邦」，因为教会实现坐在宝座上！但岂不知这是最坏的一个场面。当教会治理世界的时候，历史称这些年间为「黑暗时代」。

难道说，就没有黄金时代了吗？没有上帝的国和公

义掌权吗？当然有的，先知已经预言了。请听以赛亚是怎样说的：「豺狼必与绵羊同居，豹子与山羊羔同卧；少壮狮子与牛犊并肥畜同群；小孩子要牵引它们。牛必与熊同食；牛犊必与小熊同卧；狮子必吃草，与牛一样。吃奶的孩子必玩耍在虺蛇的洞口；断奶的婴儿必按手在毒蛇的穴上。在我圣山的遍处，这一切都不伤人，不害物；因为认识耶和华的知识充满遍地，好像水充满海洋一般」。（赛十一6-9）再听先知弥迦的话说：「……他们要将刀打成犁头，把枪打成镰刀。这国不举刀攻击那国；他们也不再学习战争。人人都要坐在自己的葡萄树下和无花果树下，无人惊吓。这是万军之耶和华亲口说的」。（弥四3-4）

为什么黄金时代还不来临呢？只有一件事——罪。人类的罪必须先被数算。以赛亚十一章五至九节所描写的未来平安国，是在十一章四节所说：「以口中的杖击打世界，以嘴里的气杀戮恶人」之后，这位大君毫无客气、宽松之情。弥迦书五章一至五节所描写公义时代的祝福，是在三章八至十二节所声明：「向雅各说明他的过犯，向以色列指出他的罪恶」和「锡安必被耕种像一块田」后。明显可见，耕这块地的，一定是审判人的神。

社会福音就在此失败了。它不承认人心的败坏，也不承认神的审判要临到人的罪恶。除了以上的一切需要之外，人类还有一个需要——灵魂的救赎。如果人不能从罪中得拯救，人不能借任何制度来达到平安与完全。

有罪的人要败坏任何经济制度；为了自己的自私，滥用任何政治工具。人的罪恶已达到极点，正如先知耶利米所说：「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谁能识透呢？」

（耶十七9）

论到将来，神说什么？

神的道完全反对这种历史进化的宽大理想。神的道是现实的，论到有关世界的真理，神说这个世界是一个罪恶的世界，每日的新闻已经证明了这件事。神说这罪恶的世界在末日要受审判，人类历史已经证明这一点。说世人全都是弟兄，是神的儿子，乃是神学上的荒诞。实在他们乃是魔鬼之子（约八44；约壹五19）。

圣经并未提到借著进化的永远程式，而达到一个愈趋佳境的世界。反而，圣经提出一个最后的审判大日，终结人类的日子。如果你肯留心，就能听到启示的警告。如果你环顾四方，你就能看到人类在与自己假设的理想抗争无助的情形，这世界并不是柔软的模型泥土，乃是坚硬的花岗石。

耶稣论到末日说：「挪亚的日子怎样，人子降临也怎样，罗得的日子怎样，人子显现的日子也怎样」。（参路十七26-30）这与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前后书与提摩太前后书所论的末世，也毫无二致。启示录也满是世界历史书后一章的痛苦与悲哀。

这些传社会福音的人、乌托邦的梦想者、不兑现的理想家，正如在阿摩司时代的假先知，他们描写耶和华要来的日子，当人胜利的时候达到的完全时期。但阿摩司警告说：「想望耶和华日子来到的，有祸了！你们为何想望耶和华的日子呢？那日黑暗没有光明，景况好像人躲避狮子又遇见熊，或是进房屋以手靠墙，就被蛇咬。耶和华的日

子不是黑暗没有光明吗？不是幽暗毫无光辉吗？」（摩五18-20）人的日子就是罪恶、愁苦、死亡的日子。那是错误、战争与残暴的日子，失败与毁灭的日子。耶和華的日子就是审判的日子，算罪账的日子。

如此说来，先知使徒的希望与乐观又根据什么呢？这是因为在他们的心中有属天弥赛亚的指望。他们的指望不是在乎人，乃在乎神。在那日天被火烧，凡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熔化。但我们照他的应许，盼望新天新地，有义居在其中。（彼后三12-13）。这是神人都见到幽暗、黑暗与黑夜，但他们也看见远超过此的神的荣耀之光，他们看见耶稣有大能的得胜降临。

教会的工作

那么教会的工作是什么呢？神选召我们所做的工作又是什么呢？神岂是将改良所多玛与蛾摩拉的工作放在我们的肩头吗？决不是的。为达尔文等人文主义学说所诱惑，为葛莱敦与卜施尔的假预言所欺骗的，已发现人类沉溺于经济决定论的深渊中，失丧于虚伪乐观主义的幻想中。神已将人的真实性、唯一的救法和世界的终极命运启示在他不改变、永远的恩言里。

根据此种启示，神已清楚地指示我们应当做什么。我们的工作就是拯救人的灵魂。教会的主要工作，就是给各处的人传救恩的福音，叫他们从罪的捆绑中得拯救，在基督耶稣里得永生。我们的主要事工就是永远传福音。我们永远不能得到一个良好的世界，直等到有良好的百姓住在其中。

借著引领人归向基督所成功的社会福益，还超过借著世上一切哲学家的学说所成就的。社会改革，充其量也不过是掩饰，而不是重生。人类难题的根源并非在制度，乃在人心中的罪。今日新神学派的教会，废止主日晚礼拜、祈祷会和他们那冷冰冰的理智说教，正如致命的疾病潜伏在血液中，而在皮肤上发出丘疹。

我们的盼望在乎悔改和相信福音。我们个人犯罪，我们必须个人悔改。我们集体犯罪，仍须个人单独向神悔改。我们各人必须借著个人的相信，在基督耶稣赎罪之恩及永远的生命中，为自己找到赦免。虽然我们可以改变些社会秩序及经济制度，但须知这个世界已因罪与死亡的存在而必要毁灭。除非那位能拯救我们脱离诸仇敌的来到，否则我们要无助地面临那骑灰色马的，要用他的镰刀斩断各人、各国、各文明，是世界从来未曾知道的。

大能的救赎主啊！我们靠赖你。主耶稣啊！我愿你来。除你以外，人别无希望。

——摘自赵中辉牧师编译的《基督教与现代神学思潮》

福音派的信仰

Harold J. Ockenga

赵中辉 译

引言

我要根据保罗在林前十五1-4对哥林多教会所说的话，来与各位谈谈基督教的信仰：「弟兄们，我如今把先前所传给你们福音，告诉你们知道，这福音你们也领受了，又靠着站立得住。并且你们若不是徒然相信，能以持守我所传给你们的话，就必因这福音得救。我当日所领受又传给你们的，第一，就是基督照圣经所说，为我们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圣经所说，第三天复活了。」

这段经文简明扼要地阐述了福音派的信仰。这是基督教最早的信仰告白——哥林多前书写于耶稣死而复活后25-28年。保罗在这里说：「我所传给你们福音。」这是最有力的一句话，意思是，「我向你们证明这就是福音，就是你们所领受的大好信息，你们又借著这福音得救。」

一、以圣经为根据

这福音是什么呢？保罗说：第一，这福音是以圣经为根据。信仰纯正的思想家，是以圣经的权威作为其信仰的依归，所以福音派基督徒的信仰，是以圣经为中心的。福音派主张圣经有绝对的权威，而天主教则认为圣经必须经过教会的解释，才具有权威性。

福音派相信，神在圣经的特殊启示之外，还赐给我们一种普遍的启示，即神在自然界、历史、人本性中的自我显明。这普遍启示是圣经所肯定的（见罗一19-20；二14-15）。特殊启示与普遍启示的区分在于：特殊启示是从圣经来的，而普遍启示则以自然、历史、人类的经验为媒介。

当我们说圣经是神的话语时，我们是说圣经传达一项特殊的启示，是关乎罪人在圣洁的神面前，得称为义的途径。圣经所启示的救恩，是出自于神的爱，而表现在他无限的智慧与能力中。这启示乃是以耶稣基督的位格及工作为中心，他是道成肉身永活的真神，是神与人之间惟一的中保，为我们完成救赎之工。

整本圣经的启示都是以基督为中心。整本旧约圣经，都指向耶稣基督的降临；整本新约圣经，都在阐明耶稣基督救赎的意义。

福音派相信，圣经是神所记载下来的道，是信仰与生活的无误准则，完整地启示出我们所当信的，包括生活上的种种原则。我们相信是圣灵感动、默示圣经的作者，这些人所写下的都是神所要他们写的，凡他们所教训的，都是出自于神。因此，圣经就是神的话，是我们所信所行的权威准则。

因此，福音派的神学就是圣经神学，福音派内部所有意见的分歧，都必须按照圣经的启示来解决。圣经是信仰纯正的基督徒的至高权威。

福音派与天主教还有另一个重要的区别，是宗教改革所强调的，即「信徒皆祭司」的观念。申言之，每个基督

徒都有权利及义务在圣灵的光照、引导下，来研读、明白圣经。福音派接受教会传统的权威，承认教会的传统是历代信徒在圣灵的光照、引导下，所得出来的信仰结晶。但教会传统并非无误，因此每个基督徒都必须以圣经的启示为最高的权威与依归。

受圣灵引导的人，有福音的光照，借此他可以明白圣经。有些未受过教育的人，比高级知识份子还要更明白圣经，因为圣灵在他们身上动工。福音派坚信，信徒皆祭司，靠著圣灵的引导与光照，皆有权柄及义务来明白圣经的教训。

二、基督为我死

关于福音，保罗在林前十五1-4所提到的第二件事，就是基督为我们的罪而死。当然，基督之死是历史事实，这是难以否认的。有一些人——极少数的人——认为基督从来没有活在世界上，但是这种说法在学术界中难以立足，因为有许多证据显示，耶稣的确死了。

但重要的是，基督是为我们的罪而死。这不单是事实，更是事实背后的意义。这是新约的教导，而旧约的启示也围绕著这个主题。基督是上帝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神差遣他到世上，为我们的罪成了挽回祭。

我们借著基督的救赎得称为义。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所以我们借著他的血在神面前得称为义。许多新约章节指出，基督死在十字架上，乃是站在罪人的地位上，替我们这些罪人赎罪。他作为我们的替代者，满足了神公义律法的要求，我们的罪成了他的罪，他的义成了我

们的义。保罗说这就是耶稣基督之死的意义。

三、祂复活了

保罗在这段经文中所提到的第三件事，就是基督照圣经所说，从死里复活了。保罗加上「照圣经所说」几个字，意味深长。我们在诗十六中，看到基督复活的预言。当我们论到基督之复活时，我们就触及有关基督教信仰最重要的辩论。我们只要读使徒行传并研究彼得和保罗所讲的道，就可以明白这一点。他们最主要的著重点是什么呢？每次讲道，他们都传讲耶稣基督被钉死，并强调他从死里复活的事实。在所有的讲道中，他们都在为基督的复活作见证，这是他们最著重辩护的教义。

在基督被钉十字架与复活中间的那段时间，你能够想像当时众门徒的心情吗？我们能够想见，他们在那段时间里，如何灰心丧志，前途渺茫，对将来没有任何的把握。他们本来盼望在耶稣基督里得到救恩，但现在他们的盼望都粉碎了。如果我们相信今天所谓的神死运动，那么我们也一样没有盼望、没有把握、没有热心、没有胜利。

我们不能否认基督复活的事实，将其从新约中剔除，因为这事实记载在新约六卷书内，而这些书卷都是历史性的记述。如果你否认这几卷书中关于基督复活的记载，你就必须采取历史怀疑论的立场——没有任何盼望。相信基督的复活，你才有初代信徒那种坚定不移的盼望。

在这里我们要提到基督教神学的两大支柱，即在保罗神学中，基督按圣经所说为我们死，又按圣经所说复活了。这就是为什么他在对提摩太的遗言中，谆谆嘱咐：

「不要以福音为耻，也不要以我为耻。」（提后一8）我想保罗写这段话时，心中记著他如何站在亚略巴古，面对那些怀疑论、伊比鸠鲁派、斯多亚派的学者，被他们讥笑的情景。这经验一定使保罗心中受到很大的动摇，而他知道，提摩太也必经历同样的事——或在大数、或在雅典、或在罗马，或在别的地方。尽管如此，保罗说：「要知道神已叫基督从死里复活。」如果我们的青年信徒记得这一点，那么有一天他们进入高等学府时，也能毫无忌憚地为基督教信仰辩护。

最后保罗所提的，就是他站在神的言语上，相信主耶稣基督的位格及工作、他流血赎罪、并他复活的超自然事实。这就是福音派基督徒所信的。

保罗深信惟有持守这套信仰的人，才得以重生。保罗说：「你们也靠这福音得救。」他说，你们已经听见了真理，又领受了，靠著这福音站立得住，又因这福音得救。

得救是什么意思呢？得救的意思就是从罪中被释放。得救在乎信心、确据，那些哥林多人得救，是对基督救赎的历史事实有信心、有确据。我们今天得救，也必须回到那些同样的历史事件。我感谢神，那些事件是历史上的事实，是在时间空间中所发生的。

神把我们的罪担在他自己身上，他为我们死了——这是事实。救恩包括我们的罪得赦免，确实知道我们是永生神的儿女，我们得到永生、永不朽坏、永无瑕疵的生命，在天上为我们存留永远的基业，这就是我们得救的盼望。

保罗说：「圣灵和我们的心同证我们是神的儿女，既是儿女，便是后嗣，就是神的后嗣，和基督同作后嗣。」

（罗八16-17）约翰说：「信神儿子的，就有这见证在他心里。」（约壹五10）彼得说，这见证就是赐给凡顺服他的人（参徒五29-32）。这见证就是圣灵在人心里所作成的，证明我们的罪已得赦免，我们已经成为神的儿女，神的灵和我们的心同作见证，证明我们是神的儿女，这就是我们得救的确据。

保罗说：「然而我不以为耻，因为知道我所信的是谁。」（提后一12）这是我们借著信心所得到的确据，我们借此得著生命。我们信了基督，而基督就是生命。耶稣说：「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约十七3）

真正的生命，是从认识基督那一刻开始，而肉体的死亡，也不能终止这属灵的生命，因为我们已经与基督合而为一。所以，死亡的过渡，不过是来到主面前的一个过渡。

结语：福音的真理

你看，真理是有推动性的，是有行动的，所以我们关心真理是什么。我相信你有你的自由去传你所认为的真理，我也有我的自由相信我所认为的真理。然而，我不相信当你所信的与我所信的相抵触时，我们的信念都是真理，这是不可能的。真理只有一个，而我们一定要晓得这真理，因为真理使我们得自由。真理是受圣灵推动的，当真理被推动时，我们心中就产生出真理的果子。

我们晓得真理、我们相信真理，而且真理在我们的生命中发生果效，所以我们在神面前得称为义。我们确实知

传到地极——纪念赵中辉牧师

道我们的罪得赦免，我们坚信我们已得永生。

保罗说：「我如今把先前所传给你们的福音，告诉你们知道，这福音你们也领受了，又靠著站立得住。并且你们若不是徒然相信，能以持守我所传给你们的，就必因这福音得救。我当日所领受又传给你们的，第一，就是基督照圣经所说，为我们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圣经所说，第三天复活了。」这就是福音派信仰的本质。

（本文原载于《信仰与生活》1969年7-9月号。本文来自：归正福音网--回归圣经，忠于神的话
<http://www.guizheng.net>

新神学派与基督教的差别

现在有很多基督徒都莫名其妙，到底基督教的纯正福音是什么，因为在讲台上和教会报章上所听到和看到的令人模糊不清。此外，在历史的基督教与所谓现代派的解释之间，也有著根本的差异，而且这些差异是非常的大。当二者互相对照时，就立刻见出新神学派不是别的，乃是「另一个福音」。兹为标明此点，谨将新神学派与基督教的差异分为七组如下，加以对照。

一、两个对罪的看法

新神学派——罪是由于人的无知或漠不关心而未能达到理想生活的结果。但当他逐渐往前进步的时候，他就会摆脱罪的桎梏。罪多半是由于环境造成的，所以很少有道德上的责任（人犯罪是因为环境恶劣）。

历史的基督教——罪在本质上乃是背叛神，不服从神的律法（徒十七30-31）。世人所以遭毁灭是罪给人带来的结果（罗三9-10、19-20，四12）。罪已经弥漫了社会的各部分，每个人的每一部分都受了罪的影响（罗一28；弗二1-3；西一21）。罪使人不能认识神，或不能顺服神的旨意（约十四6；弗二12）

二、两个得救之法

新神学派——借著人的努力，并且人的好品格可以得救。如果人按著耶稣在登山宝训中的金律（太七12）去生

活，而且尽力而为之，慈悲的神不得不忽视他别的错行，而尊重他的存心，假如有来世的话，他也不用惧怕。

历史的基督教——人得救不是靠自己的努力，乃唯独靠赖神的恩典（弗二8-9；加二16）；神已经为我们预备了一个救法（弗二6-10）；借著这个救法人可以脱离罪的刑罚（约三16；罗六23；西二14-15），罪的权势（西一13；加二20，五16）和罪的本身（约一三2；腓三21；犹24）。这方法就是借著信靠耶稣基督并他的救赎之工（弗一7；西一13-14；启一5）。

三、两个对十字架的解释

新神学派——耶稣的死可以有不同的解释：他的死可以解作历史上最大的悲剧，就是世界上最伟大的人物之一，在当代人类生活中最为前进的人被错误治死。耶稣的死也可以解作神为了人的益处，对人类大爱的显明，也是彰显道德尊严的能力，或显明人心的败坏与罪恶的放荡无羁。

历史的基督教——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乃是神预定计划的一部分（加四3-5；弗一4-5），借此他的儿子成为赎罪祭（约一二2，四10；罗三24），以他自己的生命偿还了神的公义向一切罪人所要求的罪债，那就是死亡（林后五18-19、21；彼前二24，三15）。只有承认这一点，而且存著一种感恩的心来接受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人才能蒙神赦免，与神和好（约三18；徒四12）。

四、两种对耶稣基督的见解

新神学派——耶稣是一个好人，或许是世人中的佼佼者，出人头地。他给我们立下了美好的榜样，叫我们怎样去生活。但无罪的生活与见地是有限制的，因他是当时代的人。因此他许多的教训失去了时代价值，所以对于现今的人没有约束的价值。

历史的基督教——耶稣基督是神的永生之子，他是先存的，独生的（约一1-2，八58；启一17）；他借超自然和童贞女降生来世（路一35；太一20）是神住在人间。他不但彰显了神的圣洁与慈爱（太廿三；约十四29）完全降服于神的生活的可能性（约四43），而且他的死乃如神之死，为的是叫人成为神的样子，与神的性情有分（林后五17-21；加四19）。

五、两个对相信基督的态度

新神学派——信耶稣就是接受「耶稣的原则与教训」为世上最优秀的道德法典，作为凡称自己为耶稣门徒者行事为人的标准。

历史的基督教——信基督的行动乃是罪人与主耶稣之间绝对属乎个人的事（罗五1），借此罪人承认自己的软弱无能，以谦虚感恩的态度来接纳（约壹五12）耶稣基督的代价，因此领受神的生命（约三5-6；罗六4、14，十二2），靠圣灵的能力（加三5，五16、25；约壹三24）开始过新生活（罗八2、5、9、11；林前十二11），承认并尊荣耶稣基督为他的生命之王（加二20）。

六、两个圣经观

新神学派——圣经是人类著述的收集，代表人追求神的最大努力。其中许多是陈腐的，对于我们现代的人虽然没有多大害处，但是无用的。所以聪明人总从其中选择对于人有实际说明的那部分，如果有了机会就应用在自己的生活中。

历史的基督教——旧新约全部圣经乃是神赐给人毫无错谬的启示（提后3:16；彼后1:21），神在圣经中启示他自己（太11:27；约14:29；罗1:17），他向人所要求的（弥6:8；罗1:16-17；彼前1:15-16）而且满足此要求的唯一方法，就是相信耶稣基督为得救的不二法门（提后3:15；约14:6）

七、两个将来的盼望

新神学派——世界的希望乃在于人类的逐渐进化并世界情势的好转，因为人愈来愈发觉应当在人生的各方面实行耶稣基督的教训。至于灵魂不朽的问题以及天堂地狱的实有乃是我们现在不确实知道的事，但凡尽力而为者都应以镇静和信靠的态度面向未来。

历史的基督教——世界的希望乃在于耶稣基督的再来，他来要结束他的救赎之工（林前十五51-54）完成他一切子民的救恩（腓三20-21；帖前四15-17，五23；约壹三2）并一切罪恶的最终毁灭（启二十10、13-14）。在那日所有的人要在神面前受审判，进入个人永远的命运里（启二十11-15，廿二4、5、12，廿一7；罗十四2）

原载《信仰与生活》1968年7-9月

中国教会的可悲现象

大多数的中国教会迄今仍无稳固的根基，急需圣经真理的栽培。举个例子来说，新灵恩派（耶稣灵恩布道团）到处捣乱教会。一个悔改归主的电影明星，被教会里的人上捧到九霄云上，争相邀请「为主」做见证，结果自骄自傲，为撒旦所利用，在东南亚把教会闹得天翻地覆。到了时候，神把她取去。如今她还留下一个祸根，她的女儿也在各处兴风作浪，搅乱人的信仰，把许多无知无识的人引入迷途，美其名说什么重建新约教会，传什么血水灵全备福音！中国教会为何还不醒悟，临崖勒马？

教会到如此地步，就是没有圣经根基，忽视教义要道，轻看福音神学，以致教会各自为政，不按真理而行，只图眼前热闹，不从根基上下手。教会圣工人员，多本乎人情作事，以致演出种种笑话趣闻：牧师不敢在自己教会登台讲道啦（怕教友指摘把他拉下来！）会督开除长老啦，用金钱贿赂「博士」头衔啦，神学生殴打院长，以致闹上公堂啦，丑态百出，闻之令人发指。

这说明什么？这说到教会商业化，教会人数不少，但缺乏灵力。神学院的程度不够标准，所收的学生对蒙召不清楚，所造就出来的人在信仰上没有根底，毕业以后他不得不在教会中混水摸鱼，误人的灵魂。自己未重生得救，焉能领人得救？没有信仰的人，一旦混进教会里面，他每日所想的还不是世界上的事吗？眼目的情欲，肉体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像主在圣经上所说的，「把我的殿堂

作贼窝了」。

教会所需要的工人

但感谢神，中国教会所需要的工人，现在真正为神做工的还有人在，这些人是福音真理的无名战士！主耶稣基督的真信徒，他们不辞劳苦，不惧艰辛。在城市，在乡村，在海外拼命地为主传福音做见证。他们的收入无定，他们的指望是神，他们的目标是神的荣耀，并拯救人的灵魂。他们不争权，不夺势，他们把地位、名誉、金钱、学位看轻；他们只想到神恩之浩大，自己在神面前是何等卑微、渺小、无用。虽牺牲一切，赴汤蹈火，亦在所不辞。这是他们的工作动力，这是他们服事的精神！现今中国教会所需要的正是这样工人。

基督教文字工作

中国教会文字作品的产量是少而又少，有的教会出版机关翻印一些从前广学会的旧书，有的有用，有的是些信仰不纯正的毒品。神学性的书籍很少问世，国人缺少在神学上的创作，有人在大唱高调说：「基督教传入中国已经有一百五十多年，到如今中国教会还没有自己的神学思想，（无中国神学著述，何谈中国人自己的神学思想？）信徒应当努力，建立中国人自己的神学。中国有自己的佛教，为什么中国人没有自己的神学？这不是别的，这是崇尚本土文化，压抑基督教而使之就范，使基督教成为中国化的基督教。如果真的基督教给中国化了，那么圣经的基督教在中国可就「寿终正寝」了。

反教义、反神学的倾向

今日教会可悲的又一现象，就是有些教会领袖，尤其是站在所谓超教派立场，对中国知识份子传福音的人们，特别强调：教义无用，神学无用！他们说只有一本圣经就够了，各派的神学都是混乱人的思想。这种倾向是最危险的，这个思想很容易把人引入迷途！

基督教的教义、神学是从圣经而来的，神学是论有关神的知识。若反对教义，反对神学，就是反对圣经，反对神。若说只有一部圣经就够了，其他的教义，神学都是无用的，这就等于自己打自己的嘴巴！在我们反教义、反神学之后，还不是要讲出一套东西来吗？那一套东西必定是要根据圣经罗！否则的话，我们就是传讲自己嘛！既然根据圣经，就是教义，你所讲的就是神学。

举例来说：「耶稣为我们的罪死了。」反教义、反神学的人要怎样去讲，怎样去传这一项圣经中的道理？耶稣是谁（基督论），面对我们的罪，就说我们有罪（论罪的教义），基督为我们的罪死了（基督代赎论）。在以上这一句很简单的话中，就包括基督教信仰中的三大教义。

不讲教义，不讲神学，就要讲异端了。再举前例，「耶稣为我们的罪死了」。有人说耶稣根本不是历史上的人物，换句话说他是一个幻想的虚构人物，是人捏造出来的，你怎样解释？你也跟著说，是，耶稣是人脑筋想出来的！这样你就是异端的拥护者。否则，你就要争辩，根据圣经来为从前交付圣徒的真道竭力争辩。耶稣是真神呢？是假人呢？是道成肉身的神子呢？是神话中的人物呢？辩论的结果，产生出教义，合乎圣经的思想定则。教义是怎

么来的？古圣先贤为了异端侵入教会而争辩，根据他们本乎圣经的原则而厘定了传至今日的基督教义。

纯正信仰的教义与非纯正信仰的教义之间的区分要根据圣经，这是驳不倒的真理。但这不能说，我们只要一本圣经就够了，其他别的教义、神学都在被摈弃之列！这样未免太过专横、太武断、太骄傲！前人的苦心孤诣，根据圣经的研究都可作为我们的他山之助，不必另起炉灶，这样作也是太不智慧！所以传道人和教会工作者，一定要在教义和神学上下工夫，博览群书，集思广益。外国的牧师所以受人尊重的原因之一，就是他们都是有学问的人。拿我们现在的情形来说，我们是反知识，反学问。当然我们不能靠知识学问来传扬主的道，我们靠的是神，叫我们成为他手中合用的器皿。但大卫用以打死歌利亚的石子是光滑的石子。把福音传遍欧洲的是在迦玛列门下受教的大数人保罗，震撼欧洲大陆罗马天主教的是马丁路德博士，在中国教会燃起复兴之火的是宋尚节、王明道。

反教义、反神学这都是人本主义的流毒在作祟，不知不觉地在打击神的荣耀、权能和主治。基督教是启示的宗教，救赎的宗教（其实基督教乃是救法）。基督教有定型圣经所记载的真理，如果把其中的一部份给改变了，「洋」化了，「上」化了，基督教的本质就完全失掉。（基督教好比冲洗彩色胶片的水液，有一点外来不对头的东西渗进去，马上就把彩色胶片弄坏了。所冲洗出来的是模糊不清！）

基督教的本质

基督教的本质是什么？圣经的权威，世人的罪恶，基督的救赎，圣灵的恩工，和人得救后的善行。基督教现在不兴旺，不是她本身有问题。耶稣亲口说过，「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太七13-14）用本土文化来改造基督教，从前已经有人尝试过了，但结果终归失败（请参考景教、太平天国、天主教初期在华传道史略，即可知之）。

不要闷在葫芦里

希图基督教中国化是人的想法，不是神的救法。人的想法不如神的救法。人总是急功好利，立竿见影，将计就计。例如说，从前中国就有上帝观、道观，所以有些悔改信主的儒家老先生就动了脑筋，说基督教的神与我们中国的神相同啊！中国古时所说的上帝，是圣经中三位一体的神，创造天地宇宙万物的大主宰？中国古时所说的「道」或论语上所说「朝闻道夕死可矣！」是否是约翰福音一章所说的「太初有道」的道？这都是非常值得参考的。韩愈所说的道和孔夫子所说的道是指三位一体中的第二位耶稣基督说的吗？我们不能闷在葫芦里说梦话，只想引诱中国人相信基督教。岂不知，若不是神吸引人，就没有人能到他那里去（约六46）。人已经死在罪恶过犯之中（弗二1），若非神使之苏醒，圣灵在他心中动工，他是不会受任何外界的感化而归向他的。这是圣经中推不倒的真理。

法国的无神主义者伏尔泰（Voltaire）说过：「设立

基督教用了十二个无知无识的渔夫，我要向世界宣示，看一个法国人（伏氏自称）如何将它毁灭。」于是他执笔著书，反对圣经与基督教，结果如何？当他死后二十五年，日内瓦圣经公会购置了他的住宅，充为圣经储备库和印刷所，同时利用他的印刷机又刊印了一批全版的圣经。

最大的不可知论者尹哲索，罗勃特（Robert Ingerson）说基督教不能比他多延续到廿五年。他说：「在我死后廿五年，地上就不会有基督教会了」。尹氏卒于主后一八九九年。

叱吒风云，不可一世的纳粹党魁希特勒曾狂傲地说过这样的话：「没有任何事可以拦阻我连根带梢地把基督教粉碎……」。

何贝思多马（THomas Hobbes）当他临终时说：「现在我正恐惧地跳向黑暗中」！何氏一生是个不信派。

吉本（Edward Gibbon）是英国历史家兼国会议员，曾著「罗马帝国衰亡史」闻名于世，然而他是一个有头有脑的无神论者。在他气绝的瞬间他说：「一切都是黑暗」。

米勒保（Mirabeau）法国革命家，在他的人生中丝毫不给基督留地步，当他死的时候说：「多给我些鸦片吧！我不愿意想到永世」。

耶稣基督，就是以上这些人所弃绝的那位恩主，他说：「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致灭亡，反得永生。」（约三16）

1969年1-3月 《信仰与生活》第77期第二十卷第一期

漫谈「中国本色的基督教神学」

在近期《晨光报》（六十七期）中刊载了一文，题为「谈谈中国基督教神学的前途」。兹分析该文要意如下：

序言：基督教将西方文化传入了中国。

五四运动后，中国的学术思想界便掀起了新的革命。西方文化在中国土地上茁长起来，奠定了近代中国文化的新纪元。

一、基督教在中国的现状

1、对近代文化有贡献。

2、本身在中国文化界默默无闻，被知识份子漠视。

3、基督教神学思想的种子找不到一块好土。

4、仍未建立起中国人自己的神学体系。（中国基督教只有神，而没有神学）

5、西方宣教士不明白中国文化背景，无法深切了解历史传统。

6、目前没有中国本色的神学家。（由中国自己的文化传统中产生出来的神学体系）

二、中国教会的当前急务

我们所要做的，是将基督教神学思想的种子播种在中国自己文化传统的土壤里，让它生长出中国本色的基督教神学。

三、怎样才能使中国基督教的神学体系建立起来呢？

- 1、重视自己的历史文化传统（过去的）。
- 2、多读一点中国书（四书五经，诸子百家）。
- 3、多看看我们自己的社会（往内著眼，并不是「抬起头来」）。

四、今日传道人当走的路线

消极方面：

- 1、不能再躲在自己在宗教的圈子里。
- 2、打破狭隘的思想范畴。
- 3、不可忽视现代新人文主义者的振兴。

积极方面：

- 1、勇敢地正视今天的社会，
- 2、接受中国固有的文化遗产。（以圣经真理为体，以中国文化遗产为用）
- 3、撷取希伯来、希腊以及欧美神学思想的精华来融铸出我们所需要的中国神学思想体系。

结论：对中国教会领袖所存的殷望：

- 1、觉悟到这个需要。
- 2、为教会培植人才下苦工。
- 3、为中国教会立下永久坚固的神学基础。
- 4、使它在中国文化传统里生根，与中国的传统思想衔接；使基督教成为中国人自己的本色宗教。

倡言「中国需要自己本色的基督教和神学」这件事非始自今日。抗战胜利后，有前燕京大学宗教学院长赵紫宸在其所著《基督教进解》一书之第三章「基督教与中国文

化」中开头就提到此点：「我们教会近年来闹著要造成一个本色的教会，一个本色的基督教，是由中国文化相结合而成立的宗教。我们要问基督教是否能与中国文化调合融洽，补充中国文化的不足，成为一个真的中国人的宗教；也要问基督教在世界文化上的地位如何，在中国的新文化上的地位又如何。」在一九五九年十一月的「生命」文字奋进特刊中登载了几篇有关基督教文字工作的文章，其中有徐松石及欧阳庆翔二氏均论及中国教会到如今应该有自己的神学；基督教文字在中国文化上未能生根。欧阳氏在他的那篇文章结尾提到对基督教文字事业的期望：著重中国人本身的著作；译述作品当以适应中国人现实生活为前提，以中国社会为背景；为真道争辩；出版书刊应以教会需要为根据；教会出刊物应当大众化。

笔者在读过上述三篇文章之后，心中所得的印象如下：基督教在过去一百五十年的工夫是白费了，应当从头作起；其要因是与中国文化脱节，忽视了社会的需要，未能对症下药，以往的基督教不是中国人所需要的基督教；中国教会到如今尚无稳固的神学基础；因此中国人应当接受固有的文化遗产，创造发明自己的神学思想。

宗教是什么？

宗教在抽象方面来说，乃是「神与人之间所维持的关系」。在具体方面，乃是说明（1）主观上，人内在属灵的景况与经验，这种属灵的经验正与我们和神的关系相互应；（2）客观上说明教义，教会制度与实践的条例，借此神与人的关系、人与神的关系得以启明并传扬，与这些关

系相辅并行的义务与责任得以实施。

何谓「神学」

「神学」二字在英文为（THEOLOGY）是由两个希腊字（theos, logos神、道）得来的，乃是关于神的讲论。神学乃科学，是有系统地说明一切有关神的事，并阐述我们与神之关系。

宗教与神学有何关联呢？宗教是实践的与经历的。神学乃是科学的。每一个有宗教的人，只要他的知识是正确的、渊博的，那他也就是一位神学家。每一个真正的神学家，只要他的知识是经历过的知识，他必定是有宗教的人。我们的宗教知识愈正确，愈渊博地系统化，在神学上也就愈这样；我们认识神的知识愈真确、愈实际，我们的神学概念。成为真确与实际的宗教。

「神学解说宗教，并把宗教置于更确切的地位。神学澄清宗教，免受一切敌对的攻击。神学使宗教更近理智，更为神所宝贵，在使人得救上更有效果。」

文化的概念

文化乃人群的生活方式，它包括行为一切的标准，就是一群人所采用的，为其他另一群人所尊敬与承认的。换句话说来说，文化仅指一切特别属乎人生活的那些方式，并不包括禽兽。例如所有的人类使用语言和标记，有一公认的社会传统（西洋人吃饭用刀叉，著西装革履；中国人吃饭用筷子，这都是文化）。

文明包括在文化之内：「文化是精神的，文明是物质

的，二者相依，为体为用，为里为表。有文化，然后有文明，文明是文化中所发出来的。」

有些学者把文明与文化分开，各有天地：文明指技术与客观的报导，那就是在社会上逐渐增加的；文化指主观的宗教、哲学与艺术，那是不可加添的。另外还有学者——即人类学家——认为文明与文化二词最好不当同义语，又不可当反义语，乃是上等现象是文化，次等现象是文明。

所有的人能获取文化，参与文化；但不能生成文明或促进文明。文字的使用乃是认指文明的有效线索，因为文学写作被介绍到文化中去，即增进文化的变革，提高知识的效能，以致影响社会文化。城市改变乡村的文化（语言、服装、思想、宗教信仰等）。迷信也是村民的宗教崇拜（文化一部门）；城市的文明进入了乡村的文化之后，人民生活的方式与前不同了。这是文明促进文化；但构成文明的，还是文化（语言、思想），技术进步能增加生产，但光技术不能提高文明。社会的、政治的、道德的与宗教的形式之逐渐发展是必要的，因为这些增加的人口统合到一个有活动机能的社会与文化里去。

文化与宗教之关系

神乃人生存的事实。人可以爱神、恨神、敬畏他、污辱他；但不可忽视他。神的意识仍是人宗教的种籽。

从世俗人的眼光来看，宗教乃人生中的一种欣赏，以此种关系来解释人生是武断的。根据圣经，人与神的关系是超世的、永久的。因为神非但潜在且是超越，他应许要

永远与他选召的人有交通。所以宗教的焦点在内心。

宗教并不成就文化，作为文化之根基，但为文化之假定。当信仰及其宗教根本被否认的时候，文化也是活动的（如在共产主义国家）。宗教信仰总是超越文化的；而且是人类文化竞争的统合原则与力量。「信仰既是人心灵中至高和包罗一切的能力，那么就没有什么不被信仰触及的。整个的人格都受到信仰的影响。」所以宗教有能力借著信仰去统合人的文化，因为信心超越所有的文化，信仰不属于文化，乃是理解上帝的神秘经历。

宗教与文化虽有区别，但宗教不能离开文化。文化与崇拜是由人的宗教经历中出来的。有人说崇拜在真宗教中是多余的，工作即崇拜。说神不需要人的崇拜，只需要他们的服事，这完全是与圣经和宗教精神背道而驰的。宗教中有两种因素、两种活动：崇拜与文化（敬拜与工作）、热望与力气。不但我们的热望，当在神的灵感之下，就是我们一切的努力，不拘是肉体的、精神的都必须为服事上帝而用。这是真宗教。信仰必须影响一个人的整体。把宗教只限于崇拜的行动或服事的行为；就是把神所配合的分开。但神所要求的，是敬拜与工作；宗教包括了崇拜与文化。

基督教与中国文化

为了专门讨论这个题目，我们曾经召开了一个座谈会。到席的有王载博士、张容江博士、何海涛牧师、包义森牧师以及赵中辉牧师，另外有位翟先生列席。我们曾经把所讨论的录音下来。以下就是该座谈会的记录概要：

基督教是否算作西方文化？

基督教不能算作西方文化，因为西洋人原本野蛮，并无文化可言。及至基督教到了西方之后，西洋人受了基督教的陶铸，才有了西方文化。换言之，西方的文化是由基督教而产生的。

至于基督教把西方文化带到中国来，这倒是真的。例如：中国头一个印刷馆就是宣教师（Dr. Fish）创办的，那就是商务印书馆的前身。中国头一个女学校（宁波）崇德女学校是长老会设立的。大陆易手前，教会有十三间大学，每年经常费约需两千万美金。学生在无形中受了基督教的影响，这是不可否认的。（王）

基督教能否与中国文化相融洽？

基督教到了哪个国家，是要改进哪个国家的文化。如果基督教的神学被那个国家的文化给改变了，那就成问题了。基督教的神学可用当地文化为方法来发表。天主教到了哪个国家，就被哪个国家的文化所改变。所以天主教本来的面目就失真了。（张）

基督教传入中国可分三阶段：景教、天主教与抗罗宗。主后六百多年景教传到中国来。从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的碑文中，我们可以看出当时的基督教已被佛教的中国文化给改变了，完全依附在本土的文化上。因为当时唐朝为世上的强国，看自己的文化高过其他文化，所以不能原原本本地接受外面的思想。结果加上外面的装饰，给变了质。文化不是造出来的，乃是生出来的。保罗传道到了欧洲，使欧洲的文化受了基督教的改变，才有了基督教的

家庭生活、社会、国家。

中国的本土文化并不是纯粹的孔教文化。中国的文化是儒释道三教合起来的。如果你问中国普通的佛教徒，佛教是什么，他不懂；你问拜孔子的，孔教到底是什么，他说不出来。所以说恢复孔教是不可以的。到底什么是传统的？这场笔墨官司也打不起来。

中国传统下来的，是外表的东西。我们所需要的不是新的本土文化所产生出来的本色神学，乃是基督的生命，有了基督的生命，才生出来基督教的文化。（何）

为何基督教在中国文化界默默无闻？

因为我们所传的不是文化，我们所传的乃是基督和他钉十字架。原来十字架的道理在那灭亡的人为愚拙，在得救的人，乃是神的大能。（赵）

哪一个国家都有它的固有文化，但一说到自己的文化，就是说到自己。例如美国并无古远的文化，但是美国宣教师所到之处，无形中把他自己的文化介绍给人，这是自然而然的。

但人的文化乃是亚当的文化，罪人的文化。哪一个国家的文化都可被批评的。惟有天国的文化是以圣经为标准。（包）

文化是改革，基督教乃是重生；文化随潮流，基督教乃是著重新造的人；文化如灯光，基督教乃是太阳。（王）

再者「拾取希伯来，希腊的思想，」这是不通的。希伯来的文化之一是多妻制。（何）

基督教不被中国文化界欢迎，因为它本身不是文化。在此我们要问两个问题：（1）基督教果真不被文化界接受吗？这句话靠不住。中国文化界是接受基督教的。（2）如果中国知识界不接受基督教是什么缘故呢？是否因为不使用中国文化来宣传基督教，所以不被接受？抑或他们受了西方科学的影响，他们想基督徒是落后，不懂科学的人，所以不接受基督教呢？今日的中国文化和五十年前的不同；现代的中国文化是西方化了，若以五十年前的中国文化向今日的文化界宣传基督教，我们是开倒车了。今日的中国文化界是在前进，我们是在后退了。若果如此，我们的立场更为不利！（张）

基督教初入中国时，只有普通人信耶稣。所以有人骂信耶稣的人为「吃洋教的」，多为人所轻视。但自一九〇〇年以后，这些所谓「吃教的」就没有了。庚子年有三万中国信徒为道捐躯，二百名宣教师为信仰而死。此后五口通商，学校林立。政府领袖如孙中山信奉基督教。他避难于伦敦时，祈祷上主。蒋介石总统被困于西安时，他也曾祈祷，这都是基督教在中国文化界所产生的果实。（王）

孔教以嘉言懿行的知识与感化，足以产生善良品格的这种错误观念，不知欺骗了多少中国人，使他们忘记了人性的罪恶，助长了中国学者的骄傲和自义。

只有道德教训，而无圣灵重生的能力，是不能洁净人内心的。世上没有自家造出来的宗教或哲学能得到罪恶的赦免。没有罪的赦免，就没有真正的与神相交。没有与神相交，就没有道德上的力量和内心的清洁。惟有基督能救

我们脱离罪恶。

由于孔「教」不承认人在神面前的责任，和真正与上帝相交的愿望，就把中国国民性形成了唯物的，自私的，懦弱的，只求人的尊荣，而不求神的荣耀。（赵）

「中国本色的神学」

「本色神学」是根本讲不通的。神学即关于神之科学。换句话说就是论到有关神的知识。德国基督徒信神是三位一体的神，中国信徒还能信出中国人自己的三位一体的神吗？若说英美有神学家，我们中国也当有神学家，这不算不对。我们中国有我们的神学家，但无需「本色的神学家」。若是这样，就是夜郎自大，闭门造车。神学不分疆域，学术莫论中西。凡前人所遗留下来合乎圣经的神学思想与理论的，我们都可采取，不必另起炉灶，别树一帜，以图炫世骇俗，标新立异。

今日中国教会所犯最大的毛病，就是说风凉话的人太多，肯吃苦费力的人太少。要想中国教会有自己的神学，这并不是说上三言两语就算成功的！我们需要拿出「干货」来。「中国教会有神，而无神学」这的确确是我们中国教会的庐山真面目。

试看今日教会报章所载，几乎篇篇是见证、基督徒个人属灵经历、故事短篇。至于神学作品、专题的讨论，都寥若晨星。这也难怪，为了应付读者的需要，编者不得不委曲求全，牺牲原则，以图吸收读者。常此以往，中国神学何日建立？

有鉴于此，今后中国教会文字工作者，当立起直追，

迎头赶上。挑起牧师传道人神学研究的热火，鼓励信徒在圣经真理上作系统的检讨，自己要多读些中西神学论著，对信徒作批评性的介绍。提高信徒阅读的水准。此外近代神学界的思潮也不可忽视，否则，教会中的知识份子容易被误引了去，在神学上有根底的信徒不致被异教之风飘来飘去。（赵）

（编者特向出席的几位同道致谢，他们的确贡献了不少宝贵的意见，为本刊读者所乐闻。）

原载《信仰与生活》1963年1-3月与1963年4-6月

今日教会对神学的轻视

赵中辉 译

何谓神学？为何要有神学？

神学是研究神的科学，正如地质学是研究地球的科学，社会学是研究社会的科学一样。说来也真奇怪，不但 是不信教的外邦人，即便是教会中的人士也对神学漠不关心。此种对神学的轻蔑，所表现的方式各有不同；有的公然反对神学，有的只在口头上对神学说些轻描淡写的赞美话语，实际上早把它丢在九霄云外了。有些人说：「神学固然重要，可是……。」意思就是说神学无关紧要，不必以严重的态度来面对。还有一些牧师论到某人的信仰立场时，往往说：「当然他的神学并不纯正，可是他讲的道中，还是有些灵感与帮助。」就是说，讲道的人是否按著真理来讲，都没有多大关系；也就是说，对于神学的问题不必太认真。

有时信徒会说：「牧师不应当讲神学」。这就是说：「牧师不应当讲关于神的真理」。神学就是关于神的正确知识与真理，如果牧师不讲神学，那么他要讲什么呢？如果他们不传神的真理，那么，他们除了普通常识之外还能传什么信息呢？现代教会的牧师所以失掉目标的主因，就是离弃了神学，所以在他们的讲道中除了劝人作好人、行好事之外，就没有什么可讲的了。教会所传的道理就是关于神的道理，那就是神学。如果教会所传递的信息是关于神的真理，那么一定是正确的，也应当是合乎圣经的纯正

神学。

从前笔者听过一位医生说：「神学与地质学是一样的。」他的意思是说神学只论到一些与人日常生活、幸福无关的事，正如地质学的化石、岩石层一样。当然，就是地质学也不能说是与人类的生活和幸福一点关系也没有，地质学也有它的实用性。但这位医生对于神学的所有评论，不但表示他轻蔑神学，也表示他对于神学真谛所知甚浅。对神学的轻蔑与认识二者恰成反比例，对于神学所知无几的人，就愈以为神学是没有意义的。本文中，我们只就今日教会对神学的轻蔑，略举数端，论述如下：

反对信条

今日教会轻视神学的唯一理由，就是反对信条，这是极其流行的风气。这不但在「新派」的教会中，就是在那些相信圣经是神无谬之言的教会中亦是如此。新派人士常说，生活重于信条。「你信什么都没有关系，只要你的生活是正确的。」这是他们在讲台上常说的话。根据这个观念，不管我们是否相信基督教义，我们都能过基督徒的生活，此种与教义分离的生活当然是完全错误的。生活以信仰为基础。何处相信虚伪，不相信真理，何处生活就受严重的影响。只有相信基督教的真理，才能有真正的基督化生活。

在基要派的教会中，轻视信条也是司空见惯的，而且往往在圣经与教会信条之间采取一种虚伪矫饰的反对。这些人说：「我们不需要公认信条、要理问答，我们所需要的就是圣经。」此种反对信条的通俗口号是：「除了圣

经之外，再无其他的书」，「无需信条，只要基督」、
「基督教不是教义，乃是基督」。这些口号颇有敬虔声调，但实在是愚昧而有害。说「无需信条，只要基督」冷眼看来，似乎是非常尊荣基督，但仔细分析，其愚昧自显。如果他们喊的这口号有些许意义，那么我们就要问，要什么样的基督？是仅仅属人性的基督呢？还是属神性的基督？是阿利安派所创造的基督呢，还是纯正信仰派永生的基督？他受苦受难，不过是作一个殉道者，为我们留下榜样呢？还是为罪人担当神的忿怒与咒诅？他真从死里复活了吗？或者他的身体仍然埋在巴勒斯坦的坟墓里？只要我们回答这些有关基督的问题，我们就必须涉及信条与神学——虽或无明文格式，最低限度也是在我们的心里。想传扬基督而抛弃神学的，结果他所传的都是毫无意义。

教会信条就是教会相信圣经所教训的正确记述，记述之所以正确，乃是对圣经热心研究的结果，认为信条是必须的。圣经不仅是项真理之搜集，亦为真理之系统。在心中若不根据某种神学系统来研究圣经，就不可能收到圆满的效果。何处有多数的基督徒在神学系统上得到具体的同意，何处即产生信条，这是当然之结果。藐视信条与神学，即藐视信条与神学所根据的圣经，同时也是藐视神，因为信条与神学所归纳起来的真理是神所启示的。有一点在此必须附带说明：当然我们要反对那些错谬的信条，但在本文中所讨论的「反对信条」，并不是指反对错谬的信条而说的，乃是指一种藐视所有任何信条的态度。

属灵的不成长

在希伯来书五章11-14节中，作者一再向读者证明，他们信主多年本该做别人的师傅，岂知还是一个必须吃奶的婴孩，不能吃干粮。换言之，虽然他们做基督徒为时甚久，实际在属灵的知识上仍无丝毫进步。今日大多数的基督徒，也是在同样属灵不成长的状态中。他们在幼时或初皈依主时所得那一点点宗教知识，不过包括几项「基要派」的真理而已。此后，他们很少学习神真理的知识，几乎没有；所以在这一方面来说，他们仍是婴孩，甚至在信主多年以后，仍需用「奶」喂养他们，因为他们从来没有习惯吃干粮。

这样的人时常反对简易的、初阶教义性的讲道，说是「太深」。不拘讲的怎样简单，怎样留心避免一切神学术语以及暗昧不明的难题，不拘在讲道时怎样稍微提及——若是讲到关于圣经系统的真理，而不讲什么「灵感」或「劝勉」，他们就说牧师讲得「太深」，这是「神学」。认为浅易神学为「太深」的人，若是初信主的人，这还情有可原，但往往说这话的人是信主多年的基督徒。希伯来书五章11-14节所描写的信徒，诚然是可悲而又可耻的。

许多成年的教会信徒，不但在圣经的教义系统上无知识，就是对于圣经历史的基本事实也弄不清楚，这等人所急需的正是神学（圣经的系统知识），不仅一次得一点点，乃是逐渐的长进，先吃奶，后多吃干粮，直到在基督里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这等人所以在灵性上不成长，就是缺乏属灵真理的栽培，乃是由于反对神学的愚昧成见，以致拦阻他们得到那系统的教义知识。

神学上的精密

有些人藐视神学，指出在某项教义真理的仔细讨论，为神学上的「吹毛求疵」，但今日此种现象已不多见。例如古教会关于基督神性之争辩，即属于这种所谓神学上的「吹毛求疵」，像Homoousios与Homoiousios二字。有人讥笑此种无谓的辩论为小题大做，只关系到一个字母「i」而已！何必这样吹毛求疵？但从教会历史的观点来看，这绝不是什么吹毛求疵，关系重大的乃在于耶稣基督的神性。那小字母「i」在希腊文中就作了基督与父神同质（Same Substance），和与父神似质（Similar Substance）的分水岭；换言之，基督「是」神抑或基督「像」神。

当牧师与传道人被人讥笑，在神学上吹毛求疵的时候，或者不过正是因为他企图以基督教信仰的伟大真理来教导他的会众而已。一个人肚子痛，他一定要医生查看是盲肠炎或是消化不良。无人会斥责此举为「医学上的吹毛求疵」。市府卫生当局为市民健康而试验水源地、牛奶工厂等，不惜重资聘请专门技术人才从事于此。这些人必须在工作上精确，必须有丰富的科学知识，才能圆满完成此项任务，无人能讥笑说这是「生物学上的小题大做」。除了神学以外，我们不会忽视其他任何科学的正确知识、精密的定义与彻底的研究。可是所有在神学方面的努力，就受到严厉的批评与成见，来反对详密的陈述与正确的分析。只有在宗教方面，提到分析与正确的知识时，大家都模模糊糊的；只有在宗教界论到正确的思想时是含混、令人无所适从的。

藐视神学，是今日基督教低迷不振的象征。如果教会

《信仰与生活》文选：（二）针对时代的呼声

的真正复兴来到，那必定是对神真理感到新的饥渴，重新欣赏神学，在圣经的教义系统与知识上有新的长进。论到神学，中世纪的大神学家多马阿奎纳说得很好，也真是这样，他说：「神学是神所教导的，论到有关神的事，把我们领到神那里去。」

原载《信仰与生活》1967年7-9月

神学恐惧症

今日许多基督徒都害有神学恐惧症（Theologicophobia），你是否也患这种病症？

「基督教不但是信仰，也是生活，二者是并重的。但是在基督徒信仰之先，一定要有教义；没有基督教的教义，就不能有基督徒的生活。」这是苏格兰最有名的神学家鲍纳（Horatius Bonar）所说的。

以上所说的这些话不但与神学家有关，对于平信徒也是非常重要。但有的时候，许多基督徒，包括平信徒与牧师在内，往往对基督教采取一种新的态度，这一种态度可以说是非常危险的。那就是非神学（Non-theology）。

什么叫非神学呢？我们可以称它为神学恐惧症，那就是怕神学。他们所喊出的口号就是：「让基督教简化」，「让专门职业化的人（神学家与牧师）去搞深奥的神学吧。」

假如说不是惧怕神学，那么就是懒惰，我们不愿意费脑筋去思想有关我们信仰的问题。我们对于神的属性，他的工作，三位一体的教义，以及许多圣经中的教训都没有搞通，我们怎能出去为主工作，为神得人？为了劝人信耶稣，我们必须了解圣经的信仰是什么，并耶稣是谁，但是你要知道，这是一项很艰巨的工作，是不是呢？

1、文化背景

那些难题都从哪里来的呢？第一，难题的所在就在

我们所生活的文化里面，就是我们不去思考的文化背景。很多人在工作的时候，让他们老板去支配他们，应当作什么，回家就看电视，礼拜天时就听牧师讲道。很多人称自己为福音派信徒，也把这一种态度带进基督徒生活里面。

2、圣俗之分

问题根源也是在于圣俗之分，这种区分对基督徒来说是不容许存在的，因为他整个的生活应该都是圣洁的。假如我们容许这种区分在教会里存在，那么关于神学的问题就放在圣洁的范围之内，让那些所谓教会神学家来处理这些问题。

在这点上我们必须适当地来解说神学。神学是教义，教义是教训，教训对真基督徒来说就是圣经所说的百分之百，不折不扣的神的话。确实来说，这是一生学习不尽的功课，无论如何这是没有理由去忽略的。

3、自我中心

还有一部分的责任要归给我们这些为神所委派作牧师、作长老的人身上，我们往往以自我为中心而忽略了圣经的教训，藐视了以神为中心的原则。我们所传讲的并不是「神全备的旨意」，我们的主吩咐我们「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凡我所吩咐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二十八19-20）。

我们所传的往往是很简易的道理，这是我们许多人所应受谴责的地方，不但我们传的是很简易的道理，也是与

人无争的、不痛不痒的、和平的，皆大欢喜的。因为很多的信徒常常鸣不平说，基督教是一个属于心的宗教，并不是属于头脑的宗教。但是我们要知道基督教不单只是心的宗教，也是属于头脑的宗教，二者兼备。

4、道理肤浅

第四个问题就是在教会里头看出来的，信徒对于道理的皮肤——我们知道的很多但不够深入。在希伯来书六章一节告诉我们说，我们应当离开道理的开端，竭力进到完全的地步。怎样才能进到完全的地步呢？这里包括要学习圣经的真理，也有关于末世论的要道，要多多的学习，要多多的吃干粮，不可永远地喝奶。教会里这种肤浅性，从许多教会所出版的刊物和书籍上可以见到。「只要所写是简单的，容易明白的，叫我感觉到很舒服的，那么我就要念这类的书。」当然有些轻松的读物、灵修小品是有它们的地位，是很需要的，但是一个人所吃的东西，没有别的就是那一样，一点不变更，早晚人的口味要出毛病的。基督徒也是一样，永远在道理的开端，不竭力追求，他是永远幼稚的。

这种肤浅性或许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常常可以看见，而且具有戏剧性的，一个真正的信徒越发了解圣经的教义，他与神的关系就越发深。常听人说，「信主一年，主在跟前；信主十年，主上云南」并不是说主上云南，而是你上云南。因为你开始信主的那个时候，很热心追求神的道理，可是越来越与神疏远，与神的关系模糊了，不是你跑到云南去了吗？许多基督徒不知不觉对于神有一种很肤

浅的观念，对于罪与救恩知道的都不够，主要的原因是缺乏圣经所教导的这些教义。

那么我们怎么办呢？我们首先必须要明白研究神学的必须，而不怕神学。有人说研究神学不简单，里头很复杂，你要知道虽然基督教并不是简单的事情，但不要害怕把神学列入合理化的系统里。当然我们的神学，是从神的话所归纳出来的，所以我们能够把神学系统化。所以我们称教义神学为系统神学。

教会中的牧师和长老都应当了解信众属灵的情况如何，他们灵性的进度成长怎样，从那里了解以后就从那里建立他们、造就他们。教会应当开设要道班，由牧师和长老专人教导研究我们教会信仰的主要教义。这个要道班也可以请那些在灵里有根基的，在会众当中有神学知识的来带领。参加要道班的人不分年龄，不限制教育程度。

我们应当仿效新约作者给我们的规范，因为差不多使徒们所写的每一封书信都分两部分：第一，就是所立下神学的根基，就如罗马书前十一章；然后在根基上提出实践的应用，那就是罗马书十一章以后的那几章，都是论到基督徒生活上的事。

我们祈祷神，盼望大家都能够在研究圣经的时候，采取这一种方式，教导的时候，也要讲到神学的根基，然后再论到生活上的实践。如果教会中每一个信徒要想在现今世界思想的冲击下站立得住，我们必须采取这种步骤，研究神学的道理，要在生活上实践出来。我们必须向下扎根，神吩咐我们要在那深奥的事上用心，要吃干粮，以致我们与神的关系会更深入。那么一般的基督

传到地极——纪念赵中辉牧师

徒，到时候可以教导其他的人。这是主吩咐我们去教导的。我们可以疏忽主所给我们的这个命令吗？

论神医问题

J. G. Vos 原著

赵中辉 编译

一、现代神医运动

神医运动并非新事，但现在却是非常流行，恐怕有很多信仰好的基督徒在这方面受了误导，影响很大。这些运动的领袖们，对有思想的信徒来说，并没有值得信靠的地方。这运动的红星是美国加州洛杉矶的马佛森小姐（Aimee Semple McPherson），这差不多是一世代以前的事。马小姐虽极享盛誉，飞黄腾达一时，但她的私生活却是声名狼籍。最近在神医运动中颇负盛名的领袖要算是罗波特（Oral Roberts）与匹兹堡的顾尔曼凯丝林（Katherine Kuhlmann）了。这些领袖中显著的特性，就是每一个领袖就是该新运动的中心。在工作与组织上，个人主义并不是真正基督仆人应有的性格。

现代神医运动的又一特色，就是过于商业化及他们的宣传方法，这是有目共睹、人人皆知的，在此无需详赘。他们用的那些方法实在是不合圣经原则。

以下指出几项或许是近代神医运动的试验，对这些问题的解答就决定了我们对该运动及对其领袖的评价：

（一）是否身体的医治成为了这运动的主要关切呢？如果是，这并不合乎圣经。在圣经中，最主要的事是属灵生命上的救恩，无论如何肉体上的医治是外添的（附加的）。我们要问，为何这些人到「神医专家」那里去？其

主要原因为何？神医专家鼓励这种态度，抑或反对这种态度？

（二）这运动的领袖们是不是寻求自己的荣耀？是不是把他们自己放在有五彩宣传的灯光之下，引人注目？马佛森小姐当她在台上的时候就这样作了。基督的真正仆人这样寻求自己的荣耀，乃寻求基督的荣耀。

（三）在排长龙候医的群众中是否事先经过选拔，避免有某种明显的绝症（如眼瞎等等）。如果是，这个医治就不是诚实的，不是出于神的医治。基督在世上的时候是医治「各样的病症」，现代的神医专家若不是像这样，就不是真正将基督的医治工作带给百姓。我们的主甚至叫死人复活。我们今日神医运动的领袖恐怕是太过聪明伶俐，对于那些不治之症都拒之于千里之外，以免贻笑天下。

（四）报告有多少人得医治的结果，能否经受公正无私的调查？假如得医治是真正确实的，那么就不怕任何科学上的调查。如果拒绝人家的调查，这就有被人怀疑的可能性。

神用他的全能，借著现今所谓「神医」运动，真的医治了一些病症，这是可能的；但不一定证明这运动本身是出于神的。神是有至高主权的一位神，他可以用正常手段，用较劣的手段，或不用手段，按他的美意行作万事。例如，人们可以借一个信仰中有异端成分的牧师传道人的讲道而相信基督。但某事是非测验的标准乃要根据圣经，并非根据经验，或外部的结果。

二、心理学与医治

医学逐渐承认人的心理与身体之间有内在的相互关系。身心关系学，是被承认为今日医学界的一个部门。圣经很早以前就承认心理与身体间的内在关系，箴言上说：

「快乐的心乃是良药，忧愁的灵使骨枯干。」

心理学上的试验已经表明心理作用对于身体有惊人的影响。由于心理学技术上的建议，可以叫人的嘴边生出泡来——这个已经在试验室试验过了。催眠术能叫人不用任何药物拔牙而不感到痛苦。一个有坚强生活意志的人，能叫身体胜过一种在别人身上足致死亡的情形；反过来说，若没有这种「急欲求生意志」的病人，一遇到小的感染就会放弃一切而死去。

圣经与心理学都提到对人生存有健全态度，并持有平衡的人格乃健康与长寿的妙法。反之，心中怀有罪孽的感觉，仇恨、不满，不对人表现的积怨、怒气、嫉妒，以及其他强烈而有罪的情绪，不但影响心理精神，对于身体亦为害颇巨。有一作家写了一本书，书名为《哦，我的良心》。作者在这本书中提到一个女人去找医生，说她背痛得厉害；医生仔细诊查之后，并未查出什么病征。后来这位病人说：「医生，我实在相信，我若能对我先生说，『你这个该死的东西，你快死罢』我的背痛马上会好的。」这位作家说，这位病人或者说对了，她的背痛就是由于她恨她的丈夫而来的。

像这一类的事，并无何神奇之可言，也说不到算是属于基督教的。近代的「心境和平」教派就是特别著重著名的心理学事实，并与感情影响身体与精神健康的一些常

识。圣经也直接或间接论到这些事，但这并不是基督教。因此「心境和平」教派是危险的，它的教训包含有心理学、普通常识和圣经中的伦理学。但是一般人仓促地说这就等于基督徒所讲的得救——其实是完全主观的，不需要耶稣基督流血救赎的得救。

心理学也说明一些天主教教堂医治病人，即如法国的朗兹教堂和加拿大圣安彼堡利教堂。所得到的医治都可按以下的记事来作心理学上的解说。有一位很有钱的妇人，但她却是一个道道地地的精神病患者，她专好引人的注意，她时常对人家讲她自己身体如何软弱，不断地对人述说她的病征，对她来说真是苦不堪言，但她无法解释。她生活于半瘫痪的状态下，并不是她的身体方面真的有什么了不起的疾病，这就是她的神经质。她用这方法来博得人们对她的注意，寄予同情心，以及生活上的满足。在她自己，或许真的相信她是一个有病的人，或许要死。她这样继续下去有好几年。

日子久了，人们对这个有神经质的女人也就冷淡了，不像以前那样关心她，于是她就得不到心中的满足。后来她理解到作一个半瘫痪的人是多么痛苦的呢。她很想像别人一样健康，但是过去这几年她已经向人宣布她的病征，她自己也不承认，这是她自己的「天下本无事，庸人自扰之」的神经质，是故意要博得人家的同情心，其实她是啥病也没有。这个痛苦实在是太难忍受了，而且她的心也不要她去遭这个大罪。既使在她的内心能够忍受这痛苦，她也不能把朋友都找来，对他们说：「你们说我是多么坏，我这几年来就是欺骗你们，说我身体多病；事实上，我

身体什么毛病都没有，我只是想得到你们的注意和同情心。」一个人怎么能够对朋友说这一类的话呢？但她很愿意和别人一样好起来。她忽然间想起一个聪明的办法，这个办法既能使她健康起来，又不会在人前丢脸。于是她花了很多钱买新衣服，出门旅行，又前往朝拜最有名的圣安堡利教堂；在教堂内诚心祈祷之后，她的精神病好了，觉得轻松很多。回到家里，逢人便讲她在教堂里得到神奇的治疗。

以上所说的这一段故事，并不是说所有在天主教堂内得到的医治，都要用这种心理学上的方法来解释，但只是说有些治疗是可以用这种方法来解释的。

三、神迹与医治

在圣经时代真有神迹发生。疾病得医治是出于神的大能，而且这得医治的效果是立刻的，大病小病并没有甚么分别；甚至能叫人从死里复活，瞎眼的得看见，耳聋的得听闻。在圣经时代的神迹和今日的神医运动所表现的，两者之间确有一显著的对照。

今日神迹是否发生或许要看你怎样去解释神迹。现今，关于这一个题目的看法是很散漫的。你在报纸上常常看到，两辆汽车在公路上相撞，但无一人死伤，说这是神迹。然而「神迹」二字常被误用。

神学家们对神迹所下的定义各有不同。笔者问学生：「何为神迹？」答：「神迹是在物质界所发生的事件，既有神的用意，有神直接的指导，所以不受自然力的干涉。」另外有人说：「神迹是有神旨意为直接原因的事

件。」

在主医治疾病的神迹中，隐而未现的自然力在医治中是有可能的。疾病的成因或许是部分由于身体中的自然力间接、直接受罪的捆绑，一旦这自然力得到释放，人就得了医治。你记得耶稣对那个弯腰的女人说：「被撒但捆绑了十八年，不当在安息日解开她的绑吗？」

如果得医治是由以前自然力的被释放而来，这能力的释放就是神的能力，是神直接的作为。神能用自然力，或不用自然力，都随他自己的意思。我们每天吃从自然力所产生出来的面包，所以我们说神赐给我们日用的粮食是对的。但是耶稣用五饼二鱼喂饱五千人，这并不是自然力所产生出来的结果，这是神创造的能力。

我们为一个病人祷告，神听了我们的祷告，这病人得了医治，这医治或许是完全由于超自然的因素，或许没有，有时有，有时没有。论到这些事我们无法知道，哪个是出于神迹性的护理，哪个是出于自然力的功效。每一个都是神的工作，因为神借著创造与护理之工来行使他的旨意。

当绝症经过祈祷而得到奇妙的医治，医生都哑口无言，瞠目不知所的时候，我们不知道神在他隐藏的工作中是忽视自然力呢，抑或是走了捷径？这也许是自然界的护理答覆了我们的祈祷，在此种情形中，不能说是神迹性的。我们为病人祈祷了，神垂听了我们的祷告，结果病人得了医治。「要在患难之日求告我，我必搭救你，你也要荣耀我」（诗五十15）。

求神医治某人的疾病不一定总是神的旨意。有一位美

南长老会的牧师（Dr. William C. Robinson）说，我们在为病人祈祷时常听人说，「如果是神的旨意……」，现在人求医治的时候说，「因为这是神的旨意」。在这两个态度之间有很大的分别。前者是向神的主权低头，后者是吩咐神。

约伯记以及全部圣经中的教训，就是在人的困苦患难中有道德上的目的。这或许是约伯的青年朋友以利户在他的三个朋友发言之后所表示的新意见——神在人的患难中有一个道德上的目的。苦难或许是管教，能叫人敦品励行。因此我们不可说祈祷求医治总是神的旨意。

四、在救赎中有否医治？

近代神医运动的主要根据，而又使人无可置辩的辩论，来证明他们的运动是否合乎圣经的，就是说医治乃包括在救赎之中。证明这种说法的圣经章节是以赛亚书五十三章四节：「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在新约中，关于此节经文部分的引证是在马太福音八章十七节：「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说：『他代替我们的软弱，担当我们的疾病。』」关于这节经文，首先我们应当注意，马太的引证是要证明以赛亚所说的那一节是指著主的医治传道工作而言，并非指他在十架上所受的痛苦。马太八章的前一节是说：「他治好了一切有病的人」，接着说：「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

以赛亚五十三章虽然多半是论到主在十架上的救赎工作，但马太福音在这里的引证乃是解释以赛亚五十三章，证明那里是指著主在地上的工作——以赛亚五十三章的预

言在主被钉十字架很久以前就应验了。

此外，说「医治是包括在救赎之中」是令原意混乱。基督的救赎工作虽然拯救人的身体和灵魂得到永生，但主要是因为人犯罪，而基督的救赎可满足神的公义。救赎是关于罪孽的，罪孽已被消除。罪孽（Guilt）虽然是罪的基本方面，但不是罪的惟一方面。在圣经中有好多方面来描写罪。第一是罪孽——使人感到有罪，应受刑罚。第二是罪污——是指道德上的污秽，使人成为不洁，污秽了，需要洁净。第三，罪是捆绑——使人成为绝望的奴隶，不能自拔，脱离自己犯罪的情况，其中包括道德的与属灵的无能为力。第四，罪中有痛苦——罪的结果就是痛苦。罪的这些方面，按圣经来说都是真实的。当人犯罪的时候，这一切的痛苦都加在人身上。

论到罪的这些不同的方面，其中最主要的、最基本的是罪孽。这意思不仅是说感到有罪，乃是说神以人为有罪的。人在神前是有罪的，并应受神的刑罚。律法说：「罪的工价乃是死。」根据神的律法，罪人不但是死，而且也应永远下地狱，这就是「罪孽」二字的意义。在法律上也可以看出这一点。要说一个人有罪，就是说他犯了法，必要受法律的制裁，要受刑罚。基督的救赎工作就在这一范围内有所行使。他的工作是关乎到罪孽——把罪孽消除了，怎样消除的呢？是凭承受律法上的刑罚来代替的。在神学上所用的名词是「法庭上的」，与法理和司法有关。人需要救赎并不是因为他的品格玷污了，乃是因为他在神的律法关系上是有罪的。基督的赎罪消除了这罪孽，如此救赎了人，同时，买赎了他以后，拯救他脱离罪污、罪的

捆绑与罪之愁苦。

现在人们说到「在赎罪中包括医治」的时候，他们是在神学思想上发生混乱，在罪孽，罪污，罪奴与罪苦之间并未分清。正好像说人为了流行性感冒而得赦免，为疾病而得救赎一样。救赎是为了罪孽，此外无他。罪孽得赦免之后，自然得到其他的恩益，无论如何，赎罪是与罪孽及其刑罚与赦免有关的。一个罪人的污秽得洁净，从捆绑中得释放，乃是圣灵重生与成圣的工作。要知道，圣灵的工作与基督的救赎是有机体上的关联——基督为那些他为之担当罪孽的人差派了圣灵。然而这个救赎仍然是关乎罪孽与其赦免的事。因为近代有些教会的传道人只知受圣经的训练，未受真正的神学教育，所以把罪各种不同的影响，跟罪孽的根本事实混为一谈，以致笑话百出。这些人有的藐视神学，甚至以自己对神学所知无几引以为荣，岂知他们这样狭窄的心肠，不学无术，对于神学上的基本区分不得要领，以致他们谬解神言，罪上加罪。

一个人得了流行性感冒，用不着你去赦免他，同样，人得了流行感冒也并非有罪。如果有人偷了你的东西，你可以饶恕他，因为他犯了罪。救赎是神消除罪孽的方法，如果说医治也包括在救赎之内，这乃是思想上的混乱，疾病是罪的结果之一。

吾人丝毫不怀疑神时常听我们的祷告，叫他的儿女得到身体上的医治。本文的目的只是澄清这项宝贵的真理，免得与今日流行的错误思想混为一谈。

怎样对付魔鬼

A. W. Tozer着 赵中辉 译

人性因受罪恶的吸引，易于偏差。我们出于本能地走向两个极端，那就是我们所以常常有错误的原因。

在一般基督徒对魔鬼的态度上，可以看见「走极端」这种脾性的证据。在「属灵人」中间，我已经观察到一种倾向：不是完全忽略魔鬼，就是把魔鬼看得太高；这都是错误！

在世界中有一个仇敌是我们不敢忽视的。我们首先看到它是在创世记第三章，末后是在启示录第廿章；那就是说，在人类历史的初期它在那里，当人类历史在地上快要结束的时候它也在哪里。

这个仇敌并不是宗教幻想的产物，也不仅仅是罪恶的拟人化，乃是一个真正的位格，和人一样。圣经说魔鬼有位格的属性，言之凿凿，决非抽象，又表明它能说话，能行动，与诗人所想像的相差甚远。

圣经说魔鬼乃是神和一切义人的仇敌，它被称为「说谎话的」、「欺骗人的」和「杀人的」，它用诸般诡计和各类骗术来达到它的目的。因为它是灵，所以能随心所欲在遍地走来走去。虽然它不是无所不在（惟有神才是无所不在），但是它在各处出没无常，为达到它的目的，随时现身，这也等于无所不在。

这仇敌名称很多，其中有大龙、古蛇、魔鬼和撒旦。在此魔鬼头以外，还有「邪灵」、「掌权者」、「管辖这

幽暗世界」，以及「天空属灵的恶魔」，都是在它指挥之下活动。这个宇宙性的非法集团，如何的成功，已经用一支笔蘸著血写在人类历史中。它们在地上所造成的破坏是非常可怕的，远胜于一切的势力。每一份报纸，每一件广播的新闻，都是这魔鬼头及其邪恶诸灵的党羽，致力于破坏的证据。

撒旦无缘无故的恨神，凡神所鍾爱的事，它都恨，它恨的理由就是因为神爱。因为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所以撒旦就特别的恨人，又因为基督徒加倍的受神宠爱，所以他们受黑暗权势的恨恶，撒旦恨恶基督徒的怒气，可以说在道德界是已达到顶点，有鉴于此，我们基督徒若忽视魔鬼的现实性及其存在，是最愚昧不过的了。生活在魔鬼掌握之下的世界中，乃是时时刻刻生活在危险中，活在这种世界里而又完全不感觉到危险，乃是越发增加其危险性，而将这个世界变为愚人的乐园。虽然我们不可低估魔鬼的力量，同时我们也必须留心，免得陷入它邪恶的迷惑里，而过一种经常惧怕它的生活。「我们不可不知道魔鬼的诡计」，假如它不能叫我们成为一个怀疑神的人，它就哄骗我们时刻想到魔鬼，这样在我们的生活中就投下一个永远的黑影。在真理与迷信之间只有一线之隔。我们应当认识魔鬼，并且必须勇于抵抗魔鬼所介绍给我们的各种关于它自己的迷信观念，真理使我们得自由，但迷信要捆绑我们。

我知道有些基督徒热中于抵抗邪灵，以致他们时常处于困扰的情况中，他们的努力是想要擒拿魔鬼，结果使他们筋疲力尽！神经衰弱，他们所以能苟延残喘，惟有奉

耶稣的名呼求斥责撒旦。这些无辜的惟灵派，时常想到魔鬼，以致濒临神经病患者的边缘，他们越发敏感而怀疑，总是在找一个恶灵作为刺激他们的根由；然后他们就怒发冲冠，大声吩咐魔鬼出去，但是他们神经质的态势，已经表示他们是大受震惊。

最坏的是，这种时常恐惧魔鬼的态势是有传染性的，不久就把一个满有喜乐，富于崇拜精神的会众，一变而为惊慌失措，局促不安的团体，时时神经过敏，完全失去喜乐。

符合《圣经》正确观察周遭事物的方法，就是把主时常摆在眼前，把基督放在我们的眼界之中，假如撒旦在我们的周围蠢蠢欲动，他只能出现在我们的边缘，只不过是一个黑影，不容易被我们看到。若颠倒这个次序，就是把撒旦放在我们的视线中，反把神推到边缘，这一定是错误的。这种颠倒次序的作法只能产生悲剧，此外无他。

赶逐魔鬼的最佳方法就是让基督进来。羊群要靠近牧羊人，羊群就不怕豺狼的惊吓。撒旦并不惧怕能祷告的基督徒，它所怕的是大牧人基督与他的信徒同在。

受圣经与圣灵教诲的基督徒，是不怕魔鬼的。在必要时他要抵挡黑暗的权势，他要靠羔羊的宝血和所见证的道胜过它。他知道自己处境中的危险，也知道怎样去应付；但他最重要的是追求神的同在，总不要让自己成为一个怕魔鬼的人。

《信仰與生活》1969，1-3月

《信仰与生活》文选

（三）对信徒的教导



基督的宝血

希伯来书九11-22；以弗所书二13

在圣经中屡次提到基督赎罪的宝血。耶稣教导他的门徒要举行特别的圣礼，那就是圣餐，历代以来基督的教会都恭敬的遵守此圣礼，圣餐的目的就是叫我们不要忘记主耶稣在加略山上为我们舍命流血。

在整本圣经中有许多地方提到献祭与流血的事。有些人说基督教是一个流血的宗教，但是要知道基督的十字架并他流血使我们这远离上帝的人，如今借著基督的血得与上帝亲近了。那就是叫罪人与上帝和好。这是基督教信息的中心，是我们信仰的根基。如果我们对基督宝血毫无认识，那么我们在任何地方都要出错的。我们的福音是因主流血成就的福音。

一、宝血赎罪的必须

使基督必须上十字架的就是我们的罪。保罗在罗马书第一章中说人心「装满了各样不义、邪恶、贪婪、恶毒、满心是嫉妒、凶杀、争竞、诡诈、毒恨」等等。耶稣也说：「从人心里发出恶念、苟合、偷盗、凶杀、奸淫、贪婪、邪恶、诡诈、淫荡、骄傲、狂妄」（可七21-22）。这是人心倾向罪恶的正确描述。

人所犯的最大的罪就是远离上帝，忘记造他的主，其它别的罪都是从这个罪引申出来的。世界上没有一个人可以说他是没有罪的。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上帝的荣耀。大

先知以赛亚说：「祸哉！我灭亡了，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人所犯的罪不都完全相同，你有你的罪，我有我的罪，但在上帝面前我们都是有罪的。因为罪将我们与上帝隔离，上帝是圣洁的，他要求罪必须受刑罚。约翰福音三章16节是圣经中最美丽的一节圣经。这里说到上帝的爱，永生，但是也有它黑暗的一面我们不能忘记，那就是不信的必致灭亡。人是面临灭亡的危险中，我们需要从这种情况中得救。使我们与上帝隔绝的就是我们的罪。最重要的问题就是，「上帝与人如何再度和好？」

有很多人心中以为做好人，行好事就可以上天堂。这样救恩是一个廉价的，属宗教上的商业行为，借著我们所行的善来换取上帝的天堂，上帝不会如此轻易地受我们的欺骗。

上帝与人之间的鸿沟是如此的宽广，距离是如此的浩大，以致无人能靠自己的努力可以渡过此深渊。所以上帝自己为人的缘故搭了一座桥梁——那就是上帝他自己为我们预备了赎罪的方法，他差遣他自己的儿子到世界上来，在恶人的手中被钉在十字架上，从十字架上流出他自己的宝血——为的是他可以公正的得到上帝与人之间的和好。圣经中说到上帝的「教会」是用他自己的血所买来的（徒二十8）。上帝用他自己的血买赎信徒。

二、宝血赎罪的性质

新约屡次说到耶稣的死为我们的罪做成完全的救赎。

「因为这是我立约的血，为多人流出来，使罪得赦。」（太廿六28）

「现在我们既靠着他的血称义，就更要借着 he 免去上帝的忿怒。」（罗五9）

「知道你们得赎，脱去你们祖宗所传虚妄的行为，不是凭着能坏的金银等物。」（彼前一18）

「上帝就是光……耶稣的血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约壹—5-7）

「并那诚实作见证的，从死里首先复活，为世上君王元首的耶稣基督，有恩惠平安归与你们。他爱我们，用自己的血使我们脱离罪恶。」（启—5）

圣经屡次教导我们说耶稣基督的血满足了神的公义，那就是因他的死就偿还了我们的罪债。圣经中用许多不同的名词术语来描述基督宝血的赎罪。

其中之一的「挽回祭」就是将上帝的忿怒挽回。上帝的忿怒在我们身上，就是因为我们的罪得罪了上帝，他不喜悦罪，但是耶稣死了将上帝的忿怒挽回。罗马书三章25节说：「上帝设立耶稣作挽回祭，是凭着耶稣的血，借着人的信」。

还有一节金句说到耶稣的血可以「洗净一切的罪」。改教家马丁路德有一次好像是看见撒旦向他走来，手里拿著一大本书。撒旦说，「整本书里面记载你一生的罪。」路德说：「等一等！我这里也有一本书——说道耶稣基督的血洗净我们一切的罪。」路德是引用约翰壹书一章7节。

你所说的每一句谎言，你所作的每一件卑贱的事，你的假冒为善，你的恶念——都能为基督的宝血所洁净。诗人古柏威尔（William Cowper）写了一首诗，头一节是这样说的：

有一活泉充满宝血，
从主肋旁流下；
罪人只要在此濯洗，
必能洁净无瑕。

还有一节金句说到宝血洗净的性质，那就是耶稣的死作了我们的代赎者，那就是他在我们地位上死了，他担当了我们的刑罚；使徒彼得说：「因基督也曾一次为罪受苦，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为要引我们到上帝面前。」（彼前三18）。代赎的意思就是有些事情发生在基督身上，因为有那些事发生在他身上，所以就不必发生在我们身上了。

要记得耶稣所背的十字架——其实是名叫巴拉巴的罪犯要背的。巴拉巴就惧怕他被执刑的那天来到——但是官差来到监狱中报给巴拉巴一个好消息，「巴拉巴你真是一个幸运的人；拿撒勒人耶稣要替你死；我们接到命令要释放你。」于是罪犯巴拉巴被释放了成为自由人——并不是因为他是无罪的，乃是因为耶稣代替他而死。那对我们也是如此。

三、宝血赎罪的结果

耶稣宝血赎罪的效果发生在信的人身上，如果我们相信基督的血满足上帝对罪的刑罚，就有以下的结果。

头一个结果就是付上赎价，「救赎」这个字就是买回的意思。在圣经中描写罪人是一个奴隶，是已经卖给罪方（罗七4）。除非有人怜悯他，他是没有能力解救自己，基督就是那位买赎我们，释放我们的人。圣经说你们是重价

买来的（林前六20）。

接受基督赎罪的第二个结果就是我们得称为义，保罗在罗马书中说我们是靠著他的血得称为义。称义是一个很美丽的语辞。这个字比赦免更有意义。一个人偷了他邻舍的东西，如果他被抓到了，他的邻舍能饶恕他——但是偷东西的人仍是一个罪犯。一个人被称为义等于宣告他是「无罪的」。一个人来到十字架下，并且接受耶稣基督就履行了救恩的条件（相信、悔改与受洗）——就算为义，就如从来没有犯过罪一样，他被宣告为无罪；他被称为义了，他的罪案被撤销。圣经说，我们现今靠著他的血就白白的称义了（罗五9）。

接受宝血赎罪的最后结果就是我们得胜撒旦。

启示录十二章11节说：「弟兄胜过他（胜过撒旦），是用羔羊的血。」基督的血有能力叫我们胜过罪。因为我们还在肉体中，有的时候我们不免受试探而犯罪，撒旦也时常攻击我们；但是十字架的能力就是我们抵挡罪恶的最可靠的护卫。我们要时常纪念加略山，纪念耶稣所流的宝血。当一个人思想十字架；思想为他的救恩所付上的代价；思想上帝的儿子孤孤单单的挂在十字架上，就在那一刹那，罪再也没有力量攻击那个人。

当你被试探又做错事的时候——要想到加略山；要想到耶稣在十字架上；要想到他为你所受的苦；要花费时间去感受他流的宝血——你就会发现罪就不那样强烈的吸引你，将来在永世里，就会有人对你说，「他得胜是靠羔羊的血。」

这向来是神奇妙救恩计画的中心，有什么能洗除我

们的罪，除了耶稣宝血之外，没有任何东西能洗除我们的罪，除了耶稣的宝血之外，没有什么能担保我们的救恩以及灵魂的安全。

以莉亚特是英国剧院的有名歌星，有天晚上在伦敦一个名人云集的晚会中演唱。会众中有一位牧师，他的名字叫米兰，那天晚上散会之后，这位牧师就来到以莉亚特的面前说：「当我听你唱歌的时候，我就思想，如果你将生命献给基督，你服事主将何等的伟大——但是你在上帝面前是一个罪人。可是我很乐意告诉你，耶稣的血要洗净你一切的罪。」这位年轻美貌的歌星对牧师直指她为罪人的一番话甚觉恼怒，但是这位牧师客气的回答说：「我并没有意思冒犯你，我只是求上帝的灵要感动你，叫你知道自己的罪。」

那天晚上，他们各回各家，但是这位名歌星不能入睡，牧师的面孔就呈现在以莉亚特小姐面前，他说的话不断在她耳边响起，耶稣基督的血要洗净你一切的罪。最后，清晨两点，这位名歌星从床上起来，拿起铅笔和纸，流著眼泪写下这首人尽皆知的诗歌：

正如我状，乏善可陈，你竟为我流血舍身；

召我前来，与你相亲，上帝之羔羊，我来！我来！

（颂主诗歌299首）

我们今天劝勉你要跟以莉亚特一起说：「正如我状，乏善可陈，你竟为我流血舍身。」不拘你过去生活怎样，你以悔改诚恳的心转向耶稣的刹那——他要涂抹你一切的罪，赦免你一切的罪孽，看你就像一个无辜的人，你可否愿意这样祷告说：「主耶稣啊！我知道我是一个罪

传到地极——纪念赵中辉牧师

人，我应当承受你的愤怒；但我相信你是为偿还我的罪债而死；我今天要接受你为我的救主。」

接受基督（叫一个人的罪得赦免），并不是说他就可以为所欲为，生活在罪中。他要在上帝面前行事为人，在审判的日子，并有份于永世的奖赏。顺服乃是真正信心的果实——任何承认自己有在基督里的信心而不顺服上帝，那就不是真信心，仅仅是任性而已。

——原载《信仰与生活》1991年1-3月

基督复活

基督教会的任何教义，再也没有比基督的「肉身复活」受到更多的全面攻击，因为新约所有的神迹都以此教义为根基。如果承认复活，自然别的神迹都容易接受了；如果否认复活，即新约神学的整个体系都要垮下来。

基督徒彼此之间在教义与实践的主张上，虽意见各殊（如洗礼、圣餐、教会行政等），但论到基督复活却有一个根本相同的看法，拒绝了基督复活的事实，就是拒绝了神给人启示的核心。

路易士（C. S. Lewis）说，使徒时代初期的基督徒所传的基督教，就是传复活。使徒行传记载当时基督徒所传信息的中心题旨，也就是基督复活。彼得在耶京大声疾呼传讲耶稣复活，并无任何人起而驳斥。不但彼得是这样，就是保罗也是如此，因他坚持说基督为我们的罪死了，埋葬了，第三日从死里复活。（林前十五3）

十九世纪时有司桃斯（D. Strauss）著书立说，反对基督复活。这位德国唯理论者诡辩说，基督复活是根据一群迷惘、失望的人们，因思忆耶稣的惨死而生的幻觉，又与旧约弥赛亚的记载相配合而捏造的故事。话虽是这样说，但司氏不能解明为何历史上有无数的人，甘愿为他们「所捏造的」而受鞭挞或被钉十字架。

十七世纪时有位荷兰哲学家名叫司宾诺莎（Spinoza），反对一切神迹，他所根据的理由是：「神迹暗示著一不完全的创造，与绝对完全无所不能的神不相调

合。」但他忘掉了一件事实，那就是人的罪能破坏无所不能之神所作的工。

怀疑派鼻祖休谟以为自己对于自然律完全洞悉，对复活的观点大抱不平，他说：「复活是违反自然法则。没有任何见证可以确立一项神迹的，除非那个矛盾比神迹本身更为神奇（关于神迹的见证都是自相矛盾的）。」

读过英国文学的人，没有不知道阿纳德马太（Matthew Arnold）的，他说：「神迹是不会发生的。」他以为基督教若在神迹上孤注一掷是最危险的，因为如果神迹一经否认，则基督教就随之崩溃。

但由于神在指定的时间内，在历史中的干涉，就是介入更高的原理是我们无法知道的。吾人对宇宙的法则，知之甚浅，因而不能说复活是干犯了自然律。卡莱尔（Thomas Carlyle）说的不错，他说：「基督的复活是复活原理的初例，证实更深原理之存在，关于这原理我们后来必知道。」

哲学与科学对复活之争议，都得到这一致的结论「一个人死了以后，第三日从死里又活过来！这在科学上是不可能的。是具有权威的人从来没有见过的现象。」但我们要试验科学，看它到底怎么说。科学所能承认的事，必须完全根据感官意识（所能见，听、尝、嗅，触到的），这是科学的唯一基础。但基督显现时有何事发生呢？不但有人看见他，还有人感觉到他——「用你的手插入我的肋旁」（对多马说），听到他「父差遣我，照样我也差遣你们」（对门徒说），这岂不是科学所凭依的证据吗？根据科学本身的试验，它必须作以下三件事中的一

件：（1）承认复活的可能性；（2）关于此事闭口无言；
（3）否认科学本身所凭依的证据基础。

一、关于基督复活的假说

基督徒与非基督徒都同意埋葬基督的坟墓，于复活的早晨空了，但怎么空的，有许多异议就由此发生了。

气绝发昏的说法：

主张此说的人为司桃斯。他说耶稣并没有真死，乃是昏过去了。坟墓内冷气与香料药味使他复苏过来。说亚利马太把他从十字架上取下来送到坟墓去的时候就带著食物，等他清醒过来以后，就吃点东西，体力就恢复过来。但血与水并百夫长的见证（可十五45），就证明耶稣已经真死了。如果耶稣在十字架上未死，我们就要问他到底是什么时候死的呢？主张此说的人要负担证据的责任。史密斯博士（Dr. Wibur M. Smith）说：「我们知道耶稣的死比知道古代历史中任何人的死更多。」

此说不值得相信还有一个理由，耶稣被钉十字架刚刚三天之后，流血那样多，又无医药治疗，他怎能推动墓门的大磐石，又用他被钉的脚走到耶路撒冷城里，又从耶京走到以马忤斯去呢？动过大手术的人都有这经验，三天以后可以不可以走这么远的路？当门徒见著耶稣的时候，都没有把主当作病人看待，反而以他为满有大能的生命之主！

幻象说：

此说主张当耶稣死后门徒要想看见他，所以他们在幻觉中就好像看见了主一样，首先打开这幻觉火花的是抹大拉的马利亚，以后燃及其他门徒，其实耶稣没有复活。这幻象说可分两点：（1）主观幻象说，但此说有些矛盾的地方。当主向门徒显现时，为什么他们还不敢承认他？可见他们并没有期待耶稣的复活（路廿四11），他们还以为他是魂（路廿四37）。耶稣死后，门徒各就本业，既无祈祷，又无灵修，此幻象自何而生？为了造成这主观的幻象而需要的魂游象外，还要等到第三天吗？这幻象能够同时临到许多别的人吗？幻象中的谈话如何解释？（2）客观幻象说，主张此说的学者说，门徒所见到的乃是真实客观异象，这异象是由神而来的，为要劝勉他们出去传福音。此说虽无上述的困难，但矛盾之处也在所不免。此说是承认超自然的；但如果可能，为何不直接承认基督复活了呢？这样一来，什么难处不都解决了吗？况且此说也是叫相信这些神赐幻象的人，误入歧途。神岂能借欺骗来达到目的呢！

虚构说：

此说主张门徒将耶稣的尸体从坟墓中偷出去，以后就故意捏造一种谎言，说主耶稣已复活了。把守坟墓的罗马兵丁受到指令，说当他们睡觉的时候，有他的门徒来把他的身体偷去了，也传布此段故事，但矛盾是：如果他们睡著了，他们怎能知道所发生的事？这样的见证在法庭上也是不被接受的。色勒俗（Celsus）在解释空坟墓上已坚

持此说。此说当然非难初代教会的见证人、使徒、妇女以及五百多弟兄，但有一点绝对不能使我们相信，那就是灰心丧胆的门徒，焉有勇气针对那敌对的世界制造虚伪？还有一点是不能令人相信的，就是为什么有无数的人肯为此「虚构谎言」而受苦？只有复活的事实，才能解明在门徒给基督复活所作见证中，显出他们不屈不挠的勇敢与能力。此说是不攻自破的。

精神复活说：

此说比以上所提任何一说都模糊，此说主张耶稣真复活了，但这复活乃是精神的并不是肉体的。但所谓「精神复活」是什么意思呢？有些人曾经解释过这种假说，所有的挫折对我们人生的某一阶段来说，不过是小死，而最大的挫折就是死亡的本身。可是在主死了之后有一个新的「属灵」（精神）生命——从以往的经历中复活过来——能叫我们有力量作以前未能作的事。这就是新神学派不肯相信基督肉身复活而捏造出来的假说，来欺骗那些无辜的信众。如果他们公开地声明说基督没有复活，就恐怕他们的地盘站不稳，打了他们的饭碗，所以他们也说是信基督复活——但是精神的复活，差之毫厘，谬之千里，新神学派破坏人的信仰，实非一语所能道破。

二、基督复活的证据

基督复活往往被认为与基督教有重要关系。反对基督教的人也往往以复活为攻击之目标，基督徒也以此为护教之中心题旨。关于基督复活有几项不可忽略的证据，每次

均有其地位与价值。

兹略述几项如下：

1· 耶稣的生平

复活的头一个证据就是耶稣基督自己。根据福音书的记载，复活乃耶稣生平之完成。他事先已经说到他要复活，这是毫无疑问的。首先隐喻：「你们毁坏这殿（主的身体），但我要在三日之内再立起来。」后来却公开声明，「人子必要受害，但第三天必要复活。」类似的经文，不可胜数（太十二38-40；十六21；可八31，十34；路九22；十八33；约二19-21）。如果他没有复活，他所说的话恐怕就失掉真实性。由于他言行的真实，他的复活是必然的，因他绝非常人，他在世超越的生活已经证明他是神的儿子。再从他完全生活这一方面来考虑一下基督的死。如果死就是如此完美，如此显著，如此像神之基督他生平的结局，我们还不愿意相信，虚伪的谎言还要夸胜，这世上就实在是没有公义了。

2· 空墓

第二个证据就是空坟墓与主的身体消失的事实。空坟墓一节已无疑窦。主身体不见可能有两项解释：（1）为人手所移去；（2）由于超自然的能力使之离开坟墓。如果为人手所移去，那么不是他的朋友，就是他的仇敌。如果是他的朋友将他的身体偷去就说他复活了，问题马上就会发生：他们敢在罗马兵丁看守之下去盗墓吗？如果是他的仇敌将他的身体偷去，这更讲不通了！他的仇敌为什么去作这无谓的勾当，来帮忙传播他复活的信息呢？奎叟顿（

Chrysostom) 说：「如果主的身体是被人偷去的，他们决不能把他赤裸裸地偷去，因为当他们剥衣服的时候，由于药膏的粘著，一定会阻延他们。」再者由主复活后所遗下的细麻布与裹头巾的正确位置看来（参约二十5-7），主身体被盗说是不可可能的。

3· 门徒的改变

当耶稣被钉的时候，门徒俱皆心惊胆寒，悲伤不已，万念俱灰。及至第三日他们的盼望又都恢复了，充满了喜乐，到处传报主复活的佳讯，从前疑团满腹的，如今是信念倍增。在短期内这种惊人的改变如何解释呢？仅仅将主的身体从坟墓中挪去，能改变他们的灵性与品格吗？既属捏造传奇也不能如是之迅速。在初代教会历史中，再没有比门徒相信主复活而造成的奇妙改变更为显著的。

4· 初代教会的成立

基督教会的成立乃由于相信基督复活之结果，这在各方面已无疑问。当我们考查使徒行传的时候，我们能看到两项简单而毫无冲突的事实：

（1）基督徒的社会是由传道而集合起来的；（2）传道的核心信息就是耶稣基督的复活。耶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因此被犹太人所拒绝，认为是受上帝咒诅的（申二十一23）。然而却有大多数的犹太人被引领相信耶稣（徒二41），又有许多的祭司信从了他（徒六7）。这些事实的唯一解释就是神的复活作为（徒二36），否则，决不能领犹太人接受耶稣基督为弥赛亚。

现代教会对于她本身之历史均知之甚详，如果说初代教会没有此种可能性，亦属荒诞至极。其实教会使徒及其他人士之见证并不是模糊而空幻的。大主教亚历山大在其名著《大问题》一书中指出：「教会既属如此圣洁，她的根基绝非腐朽；如此真实，她的根基绝非虚构。」

5·使徒保罗的见证

大数的扫罗是逼迫基督徒的，但在他悔改以后就以传扬他福音为己任，远涉重洋，建立教会于小亚细亚一带，著书立说，为基督复活作见证。

保罗最早之著作为帖撒罗尼迦前书，其中首先说到主复活是在四章十四节。他作此书于主后五十一年，在主复活后仅二十二年。此后写的为哥林多前书，于此书信中吾人见出保罗为复活所作之有力见证（林前十五）。此乃基督复活后向门徒显现的最早权威，论日期乃在复活后三十年以内。肯奈特（Kennett）说：「在耶稣被钉十字架数年之内，就在一个受高尚教育的人心内找到耶稣复活的证据，这是绝对不可否认的事实。」

雷特登爵士（Sir Lyttelton）与其学友韦斯特（Gilbert West）于暑假离开牛津大学的时候，二人商议分别研究保罗的悔改与基督的复活，以证明基督教是没有根据的。在秋季开学时二人比较所得之经验。雷特登已相信保罗之悔改为真实，韦斯特对耶稣复活已毫无疑问。如果保罗二十五年间受苦的阅历是真实的，他的悔改是真的，那么耶稣的复活就没有置疑的可能，因保罗一生所言所行都是与他所见之复活主有关。

三、基督复活的重要性

基督复活非但为圣经中的记载，且亦宣布为福音的基本真理。保罗说：「若基督没有复活，我们所传的便是枉然，你们所信的也是枉然」（林前十五14）。「基督若没有复活，你们的信便是徒然，你们仍在罪里」（林前十五17）。因此我们可以说基督复活是非常重要的——一件事，在世界历史中也是最可靠的事实。

由基督的生活环境与工作的成功看来，对于他从死里复活的事实所关匪浅。如果他复活了，福音就是真的。如果他没有复活，福音便是假的。如果他复活了，他便是神的儿子，与父同等，是在肉身中彰显的神；是先知所预言的弥赛亚；百姓的先知、祭司与君王；他在十字架上的舍命已被悦纳当作满足神公义的要求，他的血也成为多人的赎价。我们也得以在神前称义。

圣灵的工作是根据基督的复活，没有圣灵的工作，基督的死便归徒然了。

既因基督之死为他百姓的代表，所以他的复活就确保了他百姓的复活。因他活著，他们也就活著！如果基督仍在死权之下被拘禁，人就没有属灵生命源头可言；因他是葡萄树，我们是枝子；如果葡萄树是死的，焉有活枝子的道理呢？

如果基督没有复活？整个的救赎计画均归失败，有关救赎荣耀结果的一切预告，（不拘今生的或来世的，为天使、为人类的）都会是妄想。「但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成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因此圣经从创世记到启示录都是真实的。黑暗的国度已被推翻。撒旦好像闪电从天堕

落，真理得胜虚假，善良得胜罪恶，喜乐代替愁苦要永远得胜券。（赫治《教义神学》第2卷，626、627页）

四、基督复活与我们的盼望

基督复活完全改变了保罗的来世观。死不再是万事的结局，乃是丰富、伟大、圆满生命之开始。保罗没有把死当作不可补赎的损失，反当作无价之宝：「因我活着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处。」（腓一21）刀剑水火，不是威胁他的东西，他深知死会把他立刻带到救主面前「我情愿离开身子与主同住，因那是好得无比的。」因他知道基督已经胜过死亡，执掌阴间的权柄。既将灵魂交托在死而复活的主的安全保守中，保罗就不惧一切。所以他能对死亡奏凯歌：「死啊，你得胜的权势在哪里？死啊，你的毒钩在那里？」死对保罗来说已被基督复活胜利吞灭了。「感谢神，使我们借著主耶稣基督夸胜。」

基督徒亦应向保罗看齐，将自己的灵魂交托在复活的主手中，如此就将一切的恐惧与焦急从心中除去。如果我们能做到这一步，诚然我们也能把现今的一切挂虑交托给主。惧生怕死这就表现出他们缺乏对复活基督的信仰，只是口头上承认基督的挂名基督徒。如果我们真信基督，信他已经复活升入高天，信他所应许的，将来也要把我们带到他那里去，死亡的恐惧就立刻烟消云散，我们就把握新的信靠、自由、平安与盼望，在顺从、服事、舍己的道路上有了新的发端。

主耶稣会坚决表示在今世之外尚有一生命，有一家乡。他知此甚详，因他是从父家那里来的，如今他还坐在

天父的右边。他最大的肯定就是，死并不是万事的终局，乃进入父家的门，要把安慰与盼望赐给千千万万的人。相信基督复活的基督徒深知他们是走向父家的旅途上，并不是走向坟墓无止息的沉寂，乃是走向永远的荣耀。

参考文献：

Robert W. Smith, Five Theories of the Resurrection, HIS, April, 1954

Charles Hodge, Systematic Theology, Vol. II, p. 626, 627

Strong, A. H., Systematic Theology, Vol. I, p. 130, 131

Berkhof, Louis, Systematic Theology, in one v, p. 347-349

The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e Encyclop. Aedia, 1930 edition, Vol, II,

pp. 2566-2569

——原载《信仰与生活》1955年4-6月

浪子的比喻

赵中辉 编译

经文：路加福音十五11～32

浪子的比喻在主耶稣所讲的比喻中，算是一颗明珠。其中深具情感，描写得绘影绘声，充满丰富的真理。

「一个人有两个儿子」，解经家在这里分为两派。一派主张这两个儿子代表犹太人和外邦人，因此小儿子离开父家乃表明外邦世界的背道；浪子的回家是重新被接纳到新约的特权中。而大儿子代表心肠狭窄，自以为义的犹太人。另一派主张这两个儿子既非犹太人亦非外邦人，乃是说到悔改的罪人和骄傲的罪人。前者即税吏，后者即法利赛人。主在此所讲的比喻就是针对这种情形。

「小儿子对父亲说，父亲，请（你）把我应得的家业给我。」小儿子成为浪子，乃是他的愚昧：「愚蒙人内，少年人中分明有一个无知的少年人」（箴七7）。他的这种要求好像是法定的，应该分的，这表明他的心早已离开父家的温情。他的要求似乎说：「以后要分给我的家业，就是你最后所要指定给我的，我要现在就得著。」在属灵的意义来说，这表明人愿意离神而独立，成为自己的神（创三5），以自己的计划，为自己的快乐，来支配自己的生活。厌烦靠神的丰满而生活。他愿意、且相信他能自己成为祝福的泉源，自己享受自己的生活，或者比神照管得更为妥当。这骄傲的罪，是罪中之罪，一切的罪都是从这里

出来的。与「把我应得的家业分给我」相对比的，是神儿女的祷告：「我们日用的饮食，今日赐给我们。」这表明我们是在等候神，每天从祂手里得到日常生活之所需。

「他父亲就把产业分给他们」。父亲没有拒绝他的要求。他的心早已离开父家，挽留他也是无济于事，最好还是叫他由苦的经历里发现自己的愚昧，这正是神对待人的方法。神造人是有灵魂、有意志的；当人的服事不再出于自由的时候，他就要到其他的地方寻找自由，他这样尝试也是神许可的（罗一24、26、28）。他迟早会由极痛苦的证据中发现，唯一的真自由是在神里面的自由（约八32-34）；远离神并非是摆脱颈项上的轭，乃是脱去轻的，换上一个更重的。

「过了不多几日，小儿子就把他一切所有的都收拾起来」，小儿子得了产业，在他实际离弃父家之前，还停留了一段时期。这时他的身子虽然在家，其实他的心早已离开父亲了。罪人只求自己的喜欢，就如这小儿子「把一切所有的都收拾起来」，那就是把他所应得的家业变换现金或其他贵重手饰，「往远方去了」。所以，罪人也是过了不久，他就公然离弃神，在意志与爱情上早已离开神了。

「把一切所有的收拾起来」，就是他用一种决心，聚精会神地尽量获取世界中的满足，明显是注重受造之物，而轻乎创造之主；要往远方去，就是进入无神之乡。（奥古斯丁说：「远方，就是忘记神。」毕德说：「人远离神，不在地域，乃在乎他的心情。」）

现在他是宿愿克遂，「一朝权在手，就把令来行」。他是一家之主，不再受父亲的干涉，为所欲为，任意放

荡，浪费钱财。他开始散尽他所得到的，「既耗尽了一切所有的，又遇见那地方大遭饥荒」，这是一幅描绘一个离开幸福与快乐之源的人走下坡的图画。离神背道的人，并不是马上发觉苦恼。世界有它的吸引力，肉体有它的快乐，爱情也并不立即消失。但罪人是迅速地奔向属灵的破产，等到世上的满足告一段落时，那受苦日子即将来到。他就在他所居之地发现有了大饥荒。「离弃神话语的人，饥饿；因为人活著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离弃泉源的人，口渴；离弃宝库的人，贫乏；离弃智慧的人，成为愚昧；离弃德性的人，灭亡。」这是真理与爱的饥荒，人没有了真理和爱，人是不能生活的。离弃活水的泉源，为自己凿出破裂不能存水的池子，乃是一件恶事（参耶二13）。一个人的属世财物可以丰富，多而又多；但论到真正的财富，却是「穷苦」。英国诗人拜伦在三十六岁时（也就是他死的那年）慨叹说：

我度过的年日如在黄叶中；
爱情的花朵与果实尽付东流；
我今所有的只不过是
毒癌、忧郁与蛀虫。

基督在这里所说的饥荒，也常在富人的丰筵上，也进入王宫中。在这些王宫中，在丰筵上，那不朽的灵魂也在饥饿，是快要饿死！

当浪子「穷苦起来」的时候，就是他应该回家的时候。但他的心还未屈服下来，他对自己的倚靠虽然动摇，

但尚未完全放弃。神初次的审判往往不是柔顺的；但受打击的罪人像以法莲那样说：「砖墙塌了，我们却要凿石头建筑，桑树砍了，我们却要换香柏树。」（赛九10）浪子就以这种精神「去投靠那地方的一个人」，希图能补救他的厄运（参看耶二36；何五13）。圣伯纳德说：「那地方的公民就是代表恶灵，他以不可矫正的固执来犯罪，既已进入犯罪作恶的永久地位，就不再作客旅和陌生人，乃是罪恶之地的公民和住户。」在这位公民与浪子之间，显然有些不同；浪子还不是这地方的公民，只是一个陌生人。他未觉得自由，他尚未归化。那个人是生活富裕的，饥荒并未临到他，但浪子却穷苦起来。在罪恶之地感觉到愁苦的人是有希望的；但对那以罪恶之地为永久家乡，又成为「公民」，又不思念天家的人，有什么盼望呢？在这里，向我们显示出罪人堕落的深度，在内心与意志中甘心愿意服事魔鬼。他将自己卖给世界，看不出世界的欺骗，明显成为奴隶。

浪子现在完全破产了，看他所投靠的新主人对他毫无怜悯的心肠，「打发他到田里去放猪」。这种工作在犹太人眼中，是看为最下贱、最可耻的。「他恨不得拿猪所吃的豆荚充饥，也没有给他。」他是不是对猪所吃的豆荚还望眼欲穿，垂涎三尺呢？就是求这个，还遭到拒绝呢？这是形容他的饥饥到了什么程度，甘愿拿豆荚充饥，而且他真的这样作了——因为没有人给他更好的食物（参箴十三25）。这字里行间流露出一项深刻的道德真理！惟有神能满足人灵性上的饥渴，世上其他任何东西都不能满足人的心，因为人的心是神造的。

浪子在受自己罪的刑罚。他不愿意在父家作儿子，享受父亲的宠爱，却跑到异乡客地甘心为奴；这表明人不愿受神的管理，被迫服事魔鬼；不愿住在父家，被打发到田里去放猪；人也是「服事各样私欲和宴乐」，属神的事在他的心中早已模糊了，自己的努力归于徒然，不能使自己满足。这是离弃神的人当然的结果啊！

他虽然离弃神，但神没有离弃他——在远方之地，在猪群中，所临到他的一切苦难，都表明神对罪的震怒，但同时祂还爱罪人。神允许世界叫他们受更重的奴役，为的是叫他们知道服事神和服事魔鬼之间的区分（参代下十二8），因受的捆绑而呼求上主。

在的神管教之下，「他醒悟过来」——这一句是深具意义的，醒悟过来和来到神面前是同一件事。当我们真发现自己的时候，我们就真找到了神（幸尼加说：「为什么人不肯认罪？因为人爱罪。作梦的人是已经醒了，照样认罪的人是灵性健康的征兆。」）。也可以说我们找到了神，就认识了自己（马丁路德说：「他醒悟过来，就表明他以前是发昏了、癫狂了。」）。

他现在想起父家以及父家的丰盛：「我父亲有多少雇工，口粮有余，我倒在这里饿死吗？」浪子在地上思量好久了，因为地上是绝望之人的宝座（伯二8、13；赛三26，四十七1；结二十六16），在那里辗转盘旋，堕入愁苦的深渊中。他强打精神，心中生出盼望。为何在猪群中留连忘返呢？「我要起来，到我父亲那里去。」伯拉纠派就拿这句话来证明人能凭自己的力量回到神那里去（注一），无须有从上而来的吸引；这正如现代的独神主义派，在浪

子回家的比喻中，找到一个结论，说人的悔改就足以与神和好，无须中保或献祭。（注一，奥古斯丁说：「假若没有他父亲的大慈爱在默默地感化他，他从那里生出这个回家的念头呢？」）这种说法都是毫无根据的，圣经中有无数的章节足以反驳其结论。如约翰福音六章44节和希伯来书十章19至22节这两处经文，我们不能希望其中包括了基督教的全部教义，并且比喻在传讲真理上都受到相当的限制。葛德（Godet）说得很好：「这里没有代表基督牺牲的特点，是很容易解释的，因为这是个比喻，在人与人的关系上是无须赎罪的。」（愿意知道神之真理的人，不要单注重一处圣经所说的，乃是要考查全部圣经；一处经文未论及某教义，并不能因此反驳他处无数经节的清楚陈述。（瑞士神学家雷根巴赫Riggenbach说：「比喻不能包括全部真理；但在浪子的比喻中，我们可以说救主与中保的道理已经包含在父亲给儿子的亲嘴之内了。」）

「父亲！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从今以后，我不配称为你的儿子，把我当作一个雇工吧。」这是浪子的真正悔改，这悔改是神所作的工，是圣灵的工作。在这悔改中，他承认他的罪，承认他干犯了神的律法，抵抗了神。大卫说：「我向你犯罪，惟独得罪了你」（诗五十一4）。他犯罪得罪的是人，我们犯罪伤害我们自己，得罪了邻舍；但严格来说，我们犯罪惟独得罪了神。所以承认我们的犯罪首先是得罪神，乃是真正的悔改。此种甘愿的认罪在圣经中显然是真正悔改的表记（撒下十二13；以斯拉九6；伯九20；诗三十二5；箴二十八13；米二35；约壹一9、10）。奥古斯丁说：「他表现他自己像是一切配得的，

但他却承认自己是不配的。」有一位古圣徒说：「哦，快乐的罪人哪！留心保守你谦虚敬畏的感觉；在圣灵的诸般恩赐中没有大过这个的，在神的宝库中，没有比这个更宝贵的；在一切的恩典中，没有比这个更圣洁的；在一切的圣礼中，没有比这个更完美的。你若保守你自己，你就保守言语与感觉上的谦虚，你以此态度向父神认罪，说：「父亲，我不配称为你的儿子。」因为谦卑是在诸般恩惠中最大的恩惠，虽然谦卑是被人忽视为美德。其他别的恩惠都是由谦卑开始；借著谦卑有所长进，在谦卑内得以完全，凭谦卑得蒙保守。」

现在浪子毫不迟延，他决定去作的，他马上就行动，「于是起来，往他父亲那里去」。他相信他父亲的爱，他不久就会发觉他父亲的爱比他所想望的更大、更丰盛。「相离还远，他父亲看见」，他父亲首先看见他并不是出于偶然。他一定是倚门倚闾，多日盼望，等候他儿子回来。现在他的慈目远远地看见他久候归来的儿子。「就动了慈心，跑去抱着他的颈项，连连与他亲嘴」。父爱的明证已由父子相拥抱的刹那描写得淋漓尽致了。父亲并未在家中等候这可怜的浪子一路回来，他自己跑向前去迎接他；他也没有装起架子，扳起面孔，显出严父的威风；他立刻以亲嘴欢迎他的儿子，这亲嘴远超过爱情，在东方有承认与和好之誓约的意义（创三十三4；撒下十四33；诗二12）。你们亲近神，神就必亲近你们。神垂听罪人心底所发出的哀鸣和叹息，因为神在人心中惊起他们的叹息（诗十17）。虽然他们离神的圣洁还远，但神仍以慈爱欢迎他们，以慈手拥抱他们，给他们至大的安慰。

浪子虽如此被恩待，但他并未因此而不认罪，就是他起初在心中所盘算的：「父亲！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从今以后，我不配称为你的儿子。」神虽然赦免，但人不应该忘记，须知这认罪是在与父亲亲嘴之后。罪人越发知道并尝过神的爱，就越发为触犯神的爱而忧伤。真正的悔改乃是在赦免之后，这样的悔改乃是一生之久的事。知道罪得赦免之后，有属灵工作已经在心中进行的人，若是把悔改丢开，就是一件错误的事。所以，人越多停留在自己得赦免的悬念中是越好的，因为这样就为悔改立下更深的根基。

浪子虽然知他的父亲已经同他和好，但未能因此减去过承认自己羞耻。他的确没有照原来所打算的认罪；他并没有说：「把我当作一个雇工罢吧！」解经家本格尔（Bengel）说，可能是被他父亲给打断了，没有给他机会说他心中所要说的，这也是比较正确的解释。这是浪子的真正谦卑，听他父亲的吩咐，立刻接受儿子的地位（父亲同他亲嘴就是恢复儿子地位的记号）。

「父亲却吩咐仆人说：把那上好的袍子快拿出来给他穿；把戒指戴在他指头上，把鞋穿在他脚上」，父亲把浪子在家的地位与名义重新恢复，因为这一切的装饰并不是属于奴仆的，乃是属于自主之人的，所以这都是说到他从前名誉与尊荣的恢复。在东方的国家中，赠袍与戒指乃是表明爱戴与尊荣的最高象征（创四十一42；斯六7-11）。

有的解经家说：「那上好的袍子」，就是浪子「从前的袍子」，家中为他保存许久了，现在又给他穿上。这袍子表明基督的义归给我们，或圣洁地位的恢复。（特土良

说是：『圣灵的衣服』；耶柔米说到『在别的比喻中叫作婚筵的礼服』；奥古斯丁说：『头一件袍子，就是亚当所失掉的义』。）

「把上好的袍子拿出来的人」可以解作使神、人和好的福音使者们。当我们想到他们把浪子那破烂不堪，臭气难闻、污秽、喂猪的衣服脱下的时候，就同时想起撒迦利亚书三章4节的相似点来。那些站在耶和華面前的人，就等于这里的仆人；使者如何将大祭司的污秽衣服脱去，给他穿上华美的衣服，又把洁净的冠冕戴在他头上，仆人也是照样作在浪子身上；所不同的是浪子没有冠冕。这里提到戒指和鞋，两处所代表的作为，都有同一个意义：「我使你脱离罪孽。」所以把上好的袍子给他穿上，特别表明神的作为在消极方面是不被定罪，罪人脱离罪孽的主因；积极方面就是基督的功劳和义行归给他（赛四十一10）。

戒指表明圣灵恢复的恩赐。在东方戒指作为印记（斯三10、12；耶二十二24）。（安伯罗斯说：「戒指表明信心和圣灵的印证」。）悔改之人要有圣洁的顺服，「又用平安的福音当作预备走路的鞋穿在脚上。」（弗六15）（葛罗修说：「对那些被接纳在恩典中的悔改者，神还赐给他们这个，叫他们配教导别人，如果不是用言语，也能用行为和好榜样」。）使他行走力上加力（参申三十三25）。

「把那肥牛犊牵来宰了，我们可以吃喝快乐」。假若说这是表明基督的死，这未免有些混淆（奥利金就是这样主张的），因为在袍子上已经表明了基督的代赎。况且，基督的代赎（义袍）乃是罪人悔改（浪子回来）的根基，

宰肥牛犊乃是浪子回家后的结果。这里也不能表明圣餐（特土良与克利门曾如此主张），乃表明罪人悔改在天上的喜乐。

牧羊人请他的朋友（6节），妇人请她的邻舍（9节），照样家主在这里请他的仆人同他欢喜快乐。奥利金发问说：「神有祂的筵席吗？是的，罪人得救就是神的大筵席。」父亲招聚仆人来同他欢喜，并宣布这喜乐的原由。无疑，当仆人他们看见这个儿子突然以牧猪奴的姿态出现，又备受家主的欢迎，未免心生疑窦；因此父亲宣布说这是我的儿子，郑重声明他有儿子的权利。

「因为我这个儿子」——他父亲在众仆人面前提他的名字——「是死」——因为罪的状态就是死的状态（约壹三14；太八22；提前五6；弗二1；歌二13），「而复活」，因为在神里面的生命才是唯一的真生命（约十28）——「失而又得的」（彼前二25）；既然是失而又得，死而复活，「他们就快乐起来」。

「那时，大儿子正在田里」。小儿子在外面浪费钱财，耗尽他一切所有的时候，大儿子在家中耕种他父亲的田地。一日的劳作完毕，回到家里，他还不知家中有何事发生，只「听见作乐跳舞的声音」，他不认为这是客人在作乐跳舞，因这不是东方的习惯。按东方的习惯，客人坐在那里听音乐、看跳舞，而且奏乐和跳舞的人是雇来的，所以他是大为惊奇，「便叫过一个仆人来，问是什么事」，这就看出这大儿子的心肠狭窄了。他并未立刻进去，他也不以为父亲设摆筵席，必定是值得欢喜快乐的。

「仆人说：『你兄弟回来了；你父亲因为他得无灾病的回

来，把肥牛犊宰了。』」此处的描述，又是何等的巧妙优美！在他父亲的喜乐中，流露出小儿子的回家满有道德上的意义——昔今判若两人。仆人看到他父亲喜乐的深处，而现正在接待他；他说他是死而复活，失而又得的。仆人只是论到事情的外表，只论到事实，小儿子的确经过了许多苦难，他父亲见他无病无灾的回来，当然要接待他。

这个解释未能满足大儿子的心。父亲的喜乐，兄弟的安然归来，没有令他心里快乐，反而使他不满意；不但不是拥抱他久别的胞弟，以表手足的情谊，他「却生气，不肯进去」；「他父亲就出来劝他」，他也未除掉成见，只是一味傲慢地发不平之鸣，说他父亲对待不公，又溺爱他的兄弟：「我服事你那这多年，从来没有违背过你的命令，你并没有给我一只山羊羔，叫我和朋友一同快乐。」我们可以注意到在大儿子的谈话中并没有提到「父亲」二字，他只是斤斤计较他和他兄弟所受的待遇。「但你这个儿子和娼妓吞尽了你的产业，他一来了，你倒为他宰了肥牛犊。」他没有说：「我的兄弟」，也没有说：「回来了」。（本格尔说，「一来了」是对生人说的），「和娼妓吞尽了你的产业」，这不过是他的猜测而已，他或许是把所罗门的话给倒念了，「与妓女结交的，却浪费钱财」（箴二十九3）。「为他宰了肥牛犊」，不仅是个山羊羔，而且是个肥牛犊，是牛栏中最上好的。他从仆人那里听到这一点消息，就气得不进去家门，假如他知道浪子所得到的一切装备，他不知会怎样怒发冲冠呢？

大儿子的不平是毫无道理的，他也陷入浪子起初所犯的罪中——「把我应得的家业分给我」。他现在也觉得他

没有实际握有产权，他必得将家产分出来，这才叫作他自己的。

「儿啊！你常和我同在，我一切所有的都是你的；只是你这个兄弟是死而复活、失而又得的，所以我们理当欢喜快乐。」

他父亲仍然用最大的温柔来称呼他：「儿啊！」这就叫他知道自己没有爱心，因为没有爱心，所以生出不满不平。比喻就此结束，我们不知到底大儿子是否在听了他父亲的劝导后，放下心中的不满。奥古斯丁说小儿子代表外邦人，大儿子代表犹太人。大儿子所表明的义是虚假的呢？或是真的呢？如果是真的，他怎能对他父亲如此顽梗，而对他的兄弟这样缺乏爱心呢？真正信神的人，还能说神不公平、偏待人吗？所以我们一点也看不出来，他有什么真的义，他们的义是假冒为善者的义。

大儿子对父亲的回答（29、30节），表明他对神国的性质是盲目无知的。他是在要求他顺服的报酬，不愿意拥有在神里面的一切丰盛，乃是从神得到一些东西。他父亲并没有说你可以占有一切，乃是我一切所有的，都是你的。我们要特别留意，在父亲所说的：「你常和我同在」，意思是说：「儿啊，你有父亲，不是强过许多朋友吗？我所有的都是你的，你还谈什么一只山羊羔呢？」这也是他父亲的斥责：「我还不如你的朋友吗？」在这头一个字句中，表示对他过去顺服的承认后，就是一个诚实的警告：「我一切所有的都是你的。如果你如此承认，如果你注意我的财产，胜过与我有交通，不能令你发财致富，那么我又能为你作什么呢？」「我一切所有的都是你

传到地极——纪念赵中辉牧师

的」，这句话就指示我们天国赏赐的真意义。神恩典的泉源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

救恩之路

在全本圣经中，攻击现代「轻易相信主义」最有力的经文，莫过于马太福音七章13-14节。这段就是耶稣登山宝训的结束篇，也是耶稣自己提出来的救法，和现代传福音的趋势相比，真是相差悬殊啊！耶稣所说的这些话，对于那些以为随便接受有关耶稣基督的事实，就能得救的人并没有什么鼓励：「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主在这里将登山宝训带入传福音的高潮。

这段经文对于那些说登山宝训不是福音而是律法的人，予以迎头痛击。事实上这乃是纯粹的福音。这几节圣经也揭穿了说登山宝训只是令人景仰的道德性讲论的观点。清楚看出耶稣并不喜悦人们对他道德教训的赞扬，他在这几节圣经中所说的并不是为将来预备，让门徒去讨论是不是真理，乃是对他目前的人传福音，他的信息是非常紧急的。

每一个人都必须有所选择，而这选择在圣经中有不同的说法。神借著摩西对以色列人说：「我将生死、祸福，陈明在你面前，所以你要拣选生命，使你和你后裔都得存活。」（申三十19）在以色列人尚未进入迦南地之前，约书亚对他们说：「今日就可以选择所要事奉的：是你们列祖在大河那边所事奉的神呢？是你们所住这地的亚摩利人的神呢？至于我和我家，我们必定事奉耶和华」（书

二十四15)。以利亚在迦密山上要求百姓作决定说：「你们心持两意要到几时呢？若耶和华是神，就当顺从耶和华，若巴力是神，就当顺从巴力」（王上十八21）。神要耶利米对百姓说：「看哪，我将生命的路和死亡的路，摆在你们面前」（耶二十一8）。

救恩是每个人都必须作选择的，但却不是像我们一般所想的一种临时的决定。这种选择是一劳永逸的断定，具有永久性的结果——是一终极的决定。耶稣自己站在每个人命运的关键处，要人在生或死、地狱与天堂之间作一选择。在他登山宝训的终了，他要求每一个人要在随从容易行走的世界之路，或跟随他走困苦艰难之路作一选择。耶稣在此处所讲的福音，是整本圣经中最清楚之处。

这里有两扇门，一扇宽、一扇窄；有两条路，一条大、一条小；有两个去处，一是灭亡、一是永生；有两种群众，一种多、一种少。接著，耶稣又说到两种树，有好的、有坏的；两种果子，有好的、有坏的；两种建筑者，聪明的、无知的；两等根基，磐石与沙土（太七13～27）。选择是十分清楚的，他要求人要有所决定。我们是在十字路口上进退维谷，每个人都必须选择走那一条路。

一、两扇门

耶稣说：「你们要进窄门」。所用的是命令动词，传达一项紧急的意义，要求立即地行动。一个人只站在那里欣赏这门是不够的！他必须进入。

而进入一扇正确的门也是重要的，因引到窄路只有一道门。耶稣说：「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

救。」（约十9）又说：「不从门进去……那人就是贼，就是强盗。」（约十1）耶稣在约翰福音14章6节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除他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徒四12）「因为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中间，只有一位中保，乃是降世为人的基督耶稣。」（提前二5）基督是门，他是道路，没有别的升天之路。

别的选择都是错误的选择，二者之间没有别种选择，所以这选择是非常单纯又直接的。正如史达德所说：「耶稣并不赞成综合主义。」世上并没有很多真正的宗教，只有一个真正的宗教。选择只有两种！真的与假的、对的与错的、神的道路与我们的道路。

世界所有的宗教都是根据人的成就，唯有圣经的基督教，承认神的成就——即基督为人所作的——乃为人得救的唯一根基。基督死在十字架上，为我们的罪付上代价（林前十五3），他的复活，显明他已经战胜死亡（林前十五20）。得救并不是一种功德制度，凭工作来讨神的喜悦，没有人能够凭足够的善行来蒙神悦纳（罗三10~18）。就是摩西的律法也无法使人成为义，它只能显示出我们是如何的有罪与悖逆（罗三20）。神凭著他的恩典宣告信者为义——借著将基督的义归给他们，使他们成为义（罗三21~24）。

所以，唯一的选择就是在以世人成就为基础的多数宗教，与神所成就的唯一宗教之间的选择。圣经说：「做工的得工价（即选择靠人成就之宗教的人），不算恩典，乃

是该得的；唯有不作工的，只信称罪人为义的神（即靠神所成就之宗教的人），他的信就算为义。」（罗四4~5）

小路和大路不能比作有宗教或无宗教，耶稣在这里并不是将高等宗教与低等宗教加以对比，也不是将基督教与非道德相比。二者都声称是通往神的道路，在宽门上并未写著「这是通往地狱之路」，也或许是写著「天堂」，至于窄门也是如此。

撒旦是宗教欺骗大师，甚至装作光明的天使（林后十一14）。撒旦将它的门装饰起来，让人看了好似通往天堂之门，因此进去的人也多（太七13）。但我们的主却说，正确的门是窄的。事实上，许多注释家说，当今形容窄门最好的辞句就是十字转门。每次只能通过一个人，从未有人因为是某团体中的一份子而进入基督的国度。但是许多犹太人却正像今日许多经常上教会的人，将他们永远的盼望建立在宗派的关系、家族传统或教会会友基础上一样，也将他们对天堂的盼望建立在国家的血统上。可是耶稣在此却不接受这些观念。这门每次只容许一人通过：救恩是非常个人化的。光靠生在基督徒家中，或依赖信主的配偶都是不够的。相信乃是项个别的行动。

进窄门不是件容易的事。路加福音十三章记载，当耶稣在各城各乡教训人时，有人问他说：「主啊，得救的人少吗？」（23节） 他的回答否定了现代轻易相信主义：「你们要进窄门。我告诉你们，将来有许多人想要进去，却是不能。」「努力」一词的希腊字是暗含著一种苦闷、热烈、有目的的奋斗，与哥林多前书九章25节所用运动员奋战赢得胜利的字相同。同时，也出现在歌罗西书四章12

节以巴弗的竭力祈求，以及提摩太前书六章12节论到基督徒「打那美好的仗」。这个字有挣扎、战争、竭力的意思，内含暴力的成份在内，可是意义却非常恰当，因为进神国就好像上战场打仗一般。在马太福音十一章12节中，耶稣说：「天国是努力进入的，努力的人就得了。」路加福音十六章16节说：「神国的福音传开了，人人努力要进去。」（参徒十四22）彼得写著说：「若是义人仅仅（勉强）得救，那不虔敬和犯罪的人，将有何地可站呢？」（彼前四18）。

这和现今得救是容易的说法怎么相同呢？这和一般的教导，说作基督徒只不过是相信某些事，签张卡片，从会场走到讲台前举起手来，或随著讲员一起祷告，有什么相关呢？许多所谓的「归信者」都走在错误的道路上，岂不是因为他们经过错误的门，而采取容易的方法吗？

得救并不是件容易的事。「那门是窄的，找着的人也少。」（太七14）这里面暗含著，一个人若不仔细地找这扇门，不然就找不著。在耶利米书廿九章12-13节中神说：「你们要呼求我、祷告我，我就应允你们。你们寻求我，若专心寻求我，就必寻见。」耶稣的信息并没有包含任何廉价的恩典。天国不是给那些只要耶稣而不改变他们生活的人，天国只为那些尽心尽力寻求的人预备，那些心里感到悲苦的人才能进天国。许多人来到天国门口发现必须付上重大的代价，于是就离去了。为了避免有人以为得救是靠人的努力，所以我们应当知道，只有靠神恩典的帮助，才能使人进入天国的门。一个人之所以能悔改、谦卑，完全是出于神的能力。

事实上，只有一切都被剥夺的人才能进窄门。若手中提著许多行李，如何能通过十字转门呢？耶稣所说的那个窄门，对那些想要携进一切自认有价值之东西的人来说是不够宽的。财主少年官找来找去，终于找到了那扇门，但当他发现进入前必须先丢弃一切所有之时，他转身离开了。不论我们是谁，也不论我们所宝贵的是什么，在窄门前我们都必须丢弃一切。自义、自私、罪恶或属物质的包袱，都必须留在外面，否则将不得其门而入。但令人兴奋的是，虽然这门是窄的，可是却也够大，足够让罪魁进入（参提前一15）。

对那些坚持要带著行李的人来说，或许宽门更吸引他。宽门上面写著天堂——或许是写著耶稣——但却不是通往天堂之门，也与耶稣毫无关系。这是大众的宗教之门，门户大开，任何人都可经过此门，不必除去自义、骄傲、物质上的东西，甚至于罪。但选择这条路的人无法得救恩。

接受基督意思并不是在我们所积攒的废物上再加上耶稣。得救需要全面的改革：「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林后五17）还有什么比这更清楚的呢？旧事已过。罪与自私与属世的娱乐，已被新事所取代。救恩的要点即在于此。一个人得救后，从他里面产生出一个被改变的生命。

二、两条路

这两条路与两扇门是非常相似的，一个是宽大敞开的，前者则是困难窄小的（太七14）。诗篇第一篇也说到

这两条路：「耶和華知道義人的路，惡人的道路却必滅亡。」選擇總是相反的，不是選擇寬大眾人擁擠的惡人之路，就是選擇義人的窄路。寬大的路確實是較容易的路，其上沒有懸崖峭壁，盡是平坦大道，提供各式各樣供品嘗的道德自助餐。幾乎没有什么限制、什么邊界，能容忍一切可知之罪——只要你說你愛耶穌。只要你說你是信主的，不論你做什么都無所謂。

這條路上不要求什么品格。走在其上可像魚一樣隨波逐流。用以弗所書二章2節上的話說，就是隨從今世的风俗。這條路就是「人以為正，至終却成為死亡之路」（箴十六25）。神的道路乃是一條受限制的窄路，是引到生命之路，在這裡沒有偏離之處。

耶穌並不尋找廣大的群眾，乃是尋找拯救那些知道自己已滅亡的人。正如我們先前所看到的，主並不勉強人迅速作決定來跟從他而不計算當付的代價，也不一定邀請那些急切要跟隨他的人。事實上，他並不常常鼓勵那些想要跟隨他的人到他這裡來。

例如，在約翰福音六章64節中，耶穌責備那些自稱是門徒的人的信心：「你們中間有不信的人」。到66節時，聖經記載著：「從此，他門徒中多有退去的，不再和他同行。」於是耶穌就對那十二個門徒說：「你們也要去嗎？」（67節）那意思似乎是他激勵他們，試圖勸他們與眾人一同離去。他不要那些輕易就跟從他的人，他乃是要那些樂意為他獻上自己生命的人。

路加福音十四章就記載了耶穌如何處理那一大群到處跟隨他、諂媚他的人：「有極多的人和耶穌同行，祂转过

来对他们说：『人到我这里来，若不爱我胜过爱（原文作恨）自己的父母、妻子、儿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门徒。凡不背着自己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能作我的门徒。这样，你们无论什么人，若不撇下一切所有的，就不能作我的门徒。』（25-27、33节）主使这条窄路成了像他经历过的一样艰难，要求那些真正想要跟从他的人离开众人，背起十字架——一项受痛苦与死亡的工具。

你不妨试试在「奋兴会」时传讲这些信息，看看会有多少人走到台前。但来到台前的将更了解献身的必要性。走在窄路上的人也应想到受逼迫。「时候将到，凡杀你们的就以为是事奉神。」（约十六2）基督徒并非是赤著脚走此窄路，这路是艰难的。耶稣从未将基督教提供给那些优柔寡断的弱者，当一个人成为基督徒的时候，他是向地狱宣战，而地狱将反攻。跟随基督当牺牲生命——在属灵意义上来说，的确是要付上生命的代价。灰心丧志的妥协者无法走这条路。

这样说来，这岂不是一条可怕的路吗？其实不然。基督要领我们走这条路，并赐给我们力量（参腓四12～13）。主的轭是容易的，担子是轻省的（太十一30）。

三、两个去处

这两扇门与两条路之间的选择，是一种永远的选择。大路开始走时非常容易，但到末了却非常困难，领人进入地狱。从起初看非常吸引人，至终却引入灭亡。

受多方限制的窄门，看起来或许不吸引人，但那乃是

引到生命之路。这条路一开始时是困难的，但却引至天堂的永福。

四、两种群众

最后，有两群人行走在不同的路上。马太福音七章13节说到经过宽门的群众：「进去的人也多」。至于窄门的群众则是：「找着的人也少」（14节）。大多数的宗教人士都是走向地狱而非上天堂，这实是件可悲的事。就是在旧约中，那些真信徒也只不过是余剩的人，绝非大多数。在马太福音廿二章14节耶稣说：「被召的人多，选上的人少」。在路加福音十二章32节中，耶稣看著他的门徒就说：「你们这小群，不要惧怕。」内中的「小」字与马太福音十三章32节中论到芥菜种是种子中最「小」的，是同一个字。相信的余民总是一小群，是相信神能力的少数人，知道他们自己的无能，但却肯付上代价。人类中的广大群众都是选择宽门大道，但很少是正确的。

从世人的眼光来看，走宽门大道是自然的选择。我们总喜欢罪恶而不喜欢公义。耶稣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约三19）进入群众中是件轻而易举的事，甚至可在所喜爱的罪与拥有世上的东西上再加上耶稣，而自觉属灵。你到教会可按自己所喜爱的，对教会事工热心参与或不参与，也不必舍己背起十字架。唯一的难题就是这条自然之路的结局是一大灾祸。

有人从澳洲墨尔本剪下一则报纸新闻寄给我，是葛理翰布道大会结束之后一名读者写给此报编辑的一封信。内容如下：「在听了葛理翰的广播，看见他出现在电视萤光

幕上，并读了有关他工作的报告与信函之后，我打从心里讨厌这种坚持我的灵魂需要得救的宗教。我从未觉得自己是失丧的，虽然传道人屡次这样传讲，但我却从未觉得自己每天活在罪中。我所要的是实践的宗教，是能教导人温柔、容忍，没有肤色与教条之分，能关怀老人、教导儿童的宗教。假如要想救我的灵魂，一定要我接受最近所听到的这套教理，那么我宁可永远下地狱。」

这真是一封令人伤感的信。真理是，他明白所选择的是什麼，可是他却偏偏选择错误的。最大的悲剧莫过于有许多人都与他走同样的路——大多数人都以为他们是走向天堂之路。相反的，他们至终将走向毁坏、灭亡之路，成为撒旦迷惑下的牺牲品。

我承认，时下一般传福音的信息，确实诱人步入这样的迷惑中。它应许生命将有一美好、安舒的计划，并消除了十字架令人讨厌的地方（参林前1—23；加5:11）。虽然它也说基督是唯一的道路、真理与生命，但却只字不提窄门或小路。它的主题是神的爱，却从不提神忿怒。它认为人只是失丧，而不是堕落、败坏的。这样的福音是充满了爱与了解，完全不提圣洁的神恨恶罪，其中没有召唤悔改，没有警告将有审判，没有要求破碎自我，没有指望痛悔的心，因而也没有任何为罪深刻忧伤的理由。它是项轻易得救的信息，要求人轻率仓促地作决定，并经常伴随著得健康、快乐与物质福份的错误应许。它不是耶稣所传的福音。

「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耶稣说的不是很明白吗？这乃是他福音所采取的唯一的一条路。

《信仰与生活》文选：（三）对信徒的教导

这不是条容易走的路，也不是条受欢迎的路，但却是唯一
引向永恒荣耀的路。

——原载《信仰与生活》1988年10-12月

属神的人

包义森着 赵中辉译

（经文：王上十三；提前六：11-16；提后三：14-17）

「神人」一名词时常出现于旧约圣经。摩西往往被称为「神人摩西」。撒母耳、大卫和其他的先知们在旧约中被称为「神人」（Ish Elohim希伯来文），甚至有些先知只以「神人」为名。

我现在选出一位无名的代表来做我们的研究。此位无名「神人」是由犹大来到伯特利在耶罗波安的伪祭坛前做见证。此事实记载于王上十三章。新约中与「神人」相同的希腊文用的极少。施洗约翰会被称为「从神那里差来的人」（约一6），还有尼哥底母也对耶稣说过：「我们知道你是由神那里来作师傅的」（约三2）。而「神人」直接被使用过的记载只有二次。那就是保罗在提摩太前书十六章十一节所说的：「但你这属神的人要逃避这些事，追求公义、敬虔、信心、爱心、忍耐、温柔。」

提摩太后三章十五至十七节说：「并且知道你是从小明白圣经，这圣经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稣，有得救的智慧。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

我们头一个研究就是：

一、旧约神治下的神人

在近代以人为中心的政治思想影响下，神治的观念可以说是全被取消了，而且被认为是不能实行的，是有危险性的。就是加尔文派的一些人也认为加尔文在日内瓦设立神治政府是个错误。清教徒在美国东北部的举动也受到同样的攻击。就一般的基督教人士们也都认为摩西时代的神治政策曾是个失败，而不能再做我们近代基督徒效法的模范。

可是我们须记住耶和华属灵君王所统治的理想国家，并不是应付时局的巧计或人宗教热心之结果。神治政策在以色列国是神本身命定的，同时直到如今仍旧是人间最高尚的政府模范。虽然执行此神治政策中有很多不完全的地方，可是它的经历为后代产生了无上的好处。当教会与政府国家服从神的约和他的道德律时，神治主义就建立了。崇拜与道德的纯洁和以色列国家的命运，就是神圣尊崇地服事耶和华，使他国也得到祝福命运，是联系看的。许多其他社会和政治上的益处，都与以色列摩西神治时代有直接关系。

虽然如此，摩西时代的神治政策在历史上是个失败。为什么呢？有好几个理由可以参考了。以色列的国家主义与民族主义之严格限制，不容神普遍地来统治宗教仪式及法治社会，也就是犹太国的标帜与耶和华真正的属灵道德变成了矛盾。最严重的是教会和国家的人间首领，因为他们的反叛和假冒伪善，不断地领以色列在宗教与道德上败坏。渐渐君王祭司和人民的骄傲与顽梗使，他们不能顺服他们的主上帝，反而使全国灭亡。由此有形的神治政策在

旧约中就告一段落了。

当有形的神治政策败坏起来时，神就兴起神治政策的看守人先知来警戒、反抗、呼叫人悔改。这些人叫做「神人」。从犹大出来警戒耶罗波安王在伯特利背教行动的，就是那样的一个人。我们所要研究的也是这样的一位无名先知。

反叛所罗门儿子罗波安的首领耶罗波安，已经很成功地拉去了十个宗族，又为自己设立了一个国度。他深知百姓与在耶路撒冷神圣命定的崇拜之间属灵的联系，就设立了两个崇拜中心地点：一个设在他国度中的最北部，另外一个设在犹大交界之地的伯特利城。他作了几个金牛犊，又设立了几个新的祭坛。此事对神百姓的属灵团结是个极大的打击，甚至：「耶罗波安使以色列陷在罪里」的罪名永久印在以色列的历史上。

在这时机紧迫的当儿，神人就奉耶和华的命从犹大来指斥祭坛说：「坛哪，坛哪！」同时又预言说，将来从大卫家要兴起一位名叫约西亚的君王来，把那些祭司的骨头烧在该坛上。神人又诅咒祭坛，使它立即破裂，并且坛上的灰必倾撒。当耶罗波安刚命令他的守兵逮捕这位冒犯者时，他的手就枯干了。那个王就不得不卑微地求先知医治他的手。（神人治了他）。祭坛也正像神人所说地破裂了。灰也倾撒了。

这个故事我们都知道，故此我们不必再详细地讲说了。我现在从此故事中选出了四个重点作为我们现今时代的教训与实用。

（一）神人的信息

先知们无论做什么事或行什么神迹，都是直接从耶和华那里听取命令，然后再讲给以色列人听。王上十三章里的神人是「奉」耶和华的「命令」来到伯特利。神人的主人就是「命令」。他当然也是非常有觉悟的、留心的、顺服的，更是很可靠的。神的命令完全有能力控制这位神人。故此神的命令中包括著神迹奇事。预言应验的神证实了神的命令。祭坛破裂的神迹，手的枯干及医治它的神迹，并本章其他的事实，都是历史上而且必要的证据，来证明该神人真正是奉神命令传说神的话。假若他没有行什么神迹，恐怕无人接受他的话，反而他必被认为是个假先知。

（二）神的命令

这个命令是神启示的命令，同时对于神的话很完全地传给以色列是非常重要的。此命令却很简单。「因为有耶和华的话嘱咐我，说不可在伯特利吃饭喝水，也不可从你去的原路回来」（王上十三9）。此命令严格的理由，我们可以预想而知了，重要的是我们应该注意此命令是神自己交给受命的人，为不可逃脱的义务，是神直接的命令。

（三）神人信心上的挣扎

当这位孤独的先知离开自己的故乡，到敌国的土地去与拜假神的君王反抗，他内心中的信心挣扎是我们可以想像的。这个人的信心实在可说是极大的，当王想赏赐他尊荣与酬报，神人立刻严厉地拒绝了说：「你就是把你的官

一半给我，我也不同你进去，也不在这地方吃饭喝水，因为有耶和华的话嘱咐我，说……」（王上十三8）。

可惜得很，在下面的几节中，我们看到那狡猾的试探终于胜过神人使他犯那致死的背逆之罪，以至于丧失自己的性命。所以在信心的挣扎上，我们往往失败于胜利之后——神人轻松了，他坐在橡树底下。

这时候住在伯特利的一位老先知很陌生地出现了。他住在离耶罗波安的祭坛不远的地方，可是他却向来未曾反抗过，他是个不能叫的哑狗。这个人听了他儿子讲说当天的事就起来追赶神人，在树下追上就带回家去吃饭。

「老先知对他说：我也是先知，和你一样，有天使奉耶和华的命对我说：『你去把他带回你的家，叫他吃饭喝水。』这都是老先知诌哄他。」（十八节）

神人曾抵住了王的诱惑，但他却败给那个说谎的假先知，这是什么缘故呢？撒旦在这里的成功，是因为它击破了神人对神命令的信心。当神人住在神的命令以内时，没有人能征服他。当他考虑另外的真理见解，从人得到新启示来判断他的任命时，他便失败了。所以每当人对神言的信心软弱时，撒旦必定得胜。撒旦在伊甸园也是用同一个方法！「神岂是真说？」它在旷野试探我们的主时也是同样的攻击。故此你们要警戒，因为撒旦要不停地在此点上下工夫。

（四）神证实祂的话

两位先知正在吃饭时，神的话临到那个说谎的假先知。咒诅临到了。神人在回家路上立刻就被狮子咬死了。

我们在狮子未吃神人的尸首或未咬死驴的奇事上，看出神的圣洁。后来伯特利的老人感到悲伤，又请人以后把他的身体葬在神人旁边。

后来过了三百多年，改革君王约西亚经过此墓，并听人讲说从前那位神人照著他所说的预言。于是约西亚命令百姓说：「由他吧！不要挪移他的骸骨。」他们就不动他的骸骨。（王下廿三18）

二、新约教会与国度中的神人

在新约中我们明白古代以色列的神治、崇拜的方式并其他各时代的预表，都在耶稣基督里完全地应验了。我们从神人反抗耶罗波安时代，从物质和偏狭的限制得到解放。然而我们仍旧承认神人与新约中的传道义务，它们之间的系统联系——属灵的合一。我们也是神普世属灵神治国度里的先知，基督就是我们与神之间的王。

我们的主在复活后说过：「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凡我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廿八18-20）

神人在伯特利清楚地看明耶罗波安的罪对有形神治政策乃是一个打击。他本想阻止这个反教的恶行。他盼望将以色列召回神对摩西所指示的那个神治有形国度来，同时使他们归向神——他们在耶路撒冷所崇拜的真神，可是他失败了。

新约中的传道人与旧约中的神人在哪方面相似呢？

在哪方面我们传道人的国度比他的强呢？让我们考察保罗的书信，好明白在新约时代和新约教会中神人的义务是什么。

改革派的神学生们常认为使徒为见证的传道。使徒们是耶稣基督的道成肉身、赎罪，及高举的临时特别见证人。当使徒们在世的时候，圣灵充满的恩赐如说方言、治病、说预言等的临时工作也出现了。我们相信当使徒和受使徒能力的人死后，教会的工作就落到长老和执事的身上了。长老被称为长老和监督。我们把这两个名词当做同义异名。教会中有教导长老又有治理长老。可是他们代表的权力相同。提摩太可说是新约中的一位教导长老。那么他的工作是什么呢？再看看王上十三章里的故事，就知道神人的基要信息，生活及见证。

1、新约教会中神人的信息

旧约里的神人从神那里领受直接的启示，我们却不领受任何的直接启示。现在我们内部的思想、我们的灵光、我们的经验和智慧，不再使我们从神那里领受那实在而无错误的启示。可是我们有圣经来代替（古时的直接启示）。

这圣经就是神实在的启示，用希伯来文和希腊文写成，后来传给我们，又翻成我们本国的文字。

新约的神人为神述说关于神的知识，并非独一无二之事。我们只不过是主的卑微仆人，靠著圣灵的光照，和我们自己的勤奋来解经、祈求、灵修，来明了圣经，传讲圣经，并且来顺服神赐给我们的话。

改革派教会都全体一致相信新旧约圣经是教会全备中心的信息。此圣经为我们唯一的权威，我们传给迷失罪人唯一的信息，我们唯一的向导与安慰，我们所要守的神圣诫命。此诫命要遵守直到我们与主见面。

保罗吩咐提摩太「传讲这道」，此为我们的义务。巴文克（Herman Bavinck）博士在他的书《我们合理性的信仰》中说：「神赐圣经给教会，并不只叫她靠圣经，更不是把圣经的宝藏埋于世界，反而神召教会来保守此圣经，来讲解圣经，传圣经，实现圣经中的教训，来翻译圣经，把它介绍给他人，分布到外国各地去，同时为圣经辩护——一句话就是使神在圣经中所立定的意念，在各处并在任何时候都胜过人的意念。」

2、神对神人的「吩咐」与「命令」

保罗好几次警戒提摩太说：「但你这属神的人要逃避这些事，追求公义、敬虔、信心、爱心、忍耐、温柔」（提前六11）「我……咐你，要守这命令，毫不玷污，无可指责，直到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显现。」（提前6：13-14）。使徒保罗用了两个军事口令「我嘱咐你」和「守这命令」，在提摩太后书出现同样的口气。听来好像保罗是位传口令的军官似的，来警戒他的兵士提摩太忠心地去遵守命令。保罗书信中的希腊文（*πισitis*）「信心」一字用过十七次。保罗在这里的命令是命令年青的神人提摩太去守神的话，逃避那些属世的罪恶。他必须保守他自己的圣洁，使传道人生活上的一致以作见证，更不能给人留地步去亵渎福音。

你们心里会以为传道人 不守神所吩咐的命令的可能性是极小的，可是让我以我多年的牧师传道经验警戒你们，再没有什么像牧师在教义上和在道德上失败那么容易的啊！而且一时的失败，就同时失去了他的冠冕。新约的牧师和旧约的神人同样是可以被撒旦击伤的，一个传道人总是受属灵的攻击，有时是在肉体上也受击打，击打的危险性也是非常真实。

3、为特定永生打那美好的仗

如果神人的工作就是传神的道，如果我们的工作就是在教会传神的道，以至神在圣经中所立定的意念在各处，并在任何时候都胜过人的意念，那么强烈阻挡是免不了的事。我们必须高举真理，我们必须负起神火焰一般的严责，在我们的会堂里，在这世界里抵挡偶像以及那些虚伪的哲学。这样剧烈的战争会爆发起来，可是因著主我们的元帅，这仗便是一个美好的仗。

保罗把我们个人的得救与那信心美好的仗连结得很密切。「你要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特定永生。，你为此被召，也在许多见证人面前，已经作了那美好的见证。」（提前六12）

一个传道人往往犯一种毛病，就是以为自己与其他的基督徒不同，而自以为是专家。他严责别人、劝导别人、为别人祈祷，又责备别人，可是却忘记了自己也和别人同样是罪人，而且处在同样的景况里。这样我们的圣工就不够实际了，因为我们自以为是神的专家，被神特别爱好的人，成为自己教会里的小教皇了。保罗在林前九章

二十七节里用他自己的敬虔来警戒我们：「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恐怕我传福音给别人，自己反被弃绝了。」

打那美好仗的武器，就是神的话和其他蒙恩之道。忠心地利用神赐的武器，一定是胜而又胜的。当我们的言行合一时，我们就在人面前为主作那美好的见证。

4、神人的见证

当我们忠心地把神的话传给人时，我们「使神在圣经中立定的意念胜过人的意念」的努力，会引起冲突；同时当我们在教会及社会的人面前承认主，属神的人也不不断地被逼迫。保罗常用「承认」两个字（希腊文Homologia就是同意，说一样的话的意思），也就是勇敢、自愿地承认我们与耶稣同意。保罗给提摩太写信提到他头次在公众面前承认自己的信仰（那可能是在他受洗的时候），然后又指出有史以来最完全的见证：「向本丢彼拉多作过那美好的见证。」

神人（属神的人）在信心战场上得胜的方法，就是常常用神的话作见证，如在教会牧养工作上，在个人传道工作上，在教会法庭上，在任何的社会情况里工作。当神人（属神的人）用爱心忠实地去讲神的话时，他就见证了那美好的见证，因为神的话无论在何时何处都是非常需要。我们一般的工作范围就是教会工作。我们不能常在这个神圣工作的范围外奔跑。我们神人的信息就是耶稣基督这位元首君王！我们的信息就是把那普世有权威的福音传给世人。我们不能因某种压力而减去圣经中的信息，去应付时代的要求。

耶稣说：「你们是世界的光。」他又说城造在山上是不隐藏的。保罗在提摩太后书四章十六至十七节说：「我初次申诉，没有人前来帮助，竟都离弃我，但愿这罪不归于他们。唯有主站在我旁边，加给我力量，使福音被我尽都传明，叫外邦人都听见，我也从狮子口里被救出来。」

结论

我们要传神的道。神命令我们要对这道忠心，我们正在打那美好的仗。我们要多多祷告神，求他赐力量给我们好作那美好的见证。不久耶稣再临的时候，我们将要颂受那永远的喜乐和奖赏。「你务要至死忠心，我就赐给你那生命的冠冕」（启二10）。愿神保守我们忠心地工作直到耶稣的来临。阿门！（本篇系包义森牧师于一九五八年三月廿一日在日本神户改革派神学校毕业典礼时讲道词——译者）

原载《信仰与生活》1958年7-9月

火热的心

赵中辉 译

「求你使我专心敬畏你的名。我的神啊！我要一心称赞你。」（诗八六11-12）

没有心就没有宗教，也就没有道德。圣经曾多次引用这个名词，而其意义并非像我们通常所想的。有些人以为「心」就是「情感」。他们把情感与理智放在相对的地位上，重情感而轻理智。圣经并没有这样的事。圣经以心灵为合理情感的中心。神所创造的人乃是有理性、情感与意志的受造者。

本题的经文就有这个意思「求你使我专心敬畏你。我的神啊！我要一心称赞你。」这是我们对神一切要求的回答。

你曾听说过加尔文的饰章么？

一个真实评价加尔文和他的宗教、神学及其主义的人，都要开始研究他的饰章。约翰加尔文（John Calvin）之饰章描写一只伸出的手，握著一颗燃烧著的心。有下面的一句话围绕著：「主啊！我愿立刻诚恳地将我的心举献给祢。」为了解释这句话，我们可以附加以下的几个字：「将一切的力量都集中在祢那里。」你有没有看出这优美的词句与我们的经文是何等的相符呢？

加尔文的饰章不啻为一启示。如果我们能由加尔文所开始的地方而开始——即火热的心，那么，关于他和他神

学的系统所有的许多误会，都可以避免或得到改正。这位伟大的宗教改革家，并不是起先就把预定与拣选的教义勉强地塞在我们的喉咙里，他乃是以一颗心而开始的。

加尔文是一位灵性极深的人，他潜心研究圣经并为本题的经文所激动。他和其他圣徒一样也有许多不完全的地方。他也曾作过错事。他是不容忍的，但是反对他的人，不拘从前或是现在，也是如此。加尔文既然是十六世纪的人，他所作的事，在今日同样的情况之下我们不能作。我们不能推辞错误，我们不过加以解释而已。

加尔文被认为是一位论理学者，他用极微妙的方法来解释圣经。他是抗罗宗的最大思想家。正当宗教动乱的时候，神兴起了他。

加氏乃是一位智理上的健将。他有高明律师的头脑，但是在他里面却有一颗为神发光的心。他的巨著「基督教要义」(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就是他优美理性的表露。朱维格(Zweig)有一次论到他的著作说：「这是决定历史行程与改变欧洲面目的二十本世界名著之一。」

但在这本宗教经典中，吾人看出并且也觉得一个心中火热的人所发出的光耀火焰。他的信仰表显一个赤子的单纯。他知道救主会赐给他一颗新而清洁的心。这重生乃为他一生的根基，那就是神拯救一个人的全部——他的知识、意志、情感与信仰。

他的心在神的启示与圣灵的言语中燃烧了。打开了他那理论的火花，那就是为什么他的理论表露了他的心。当一个人将自己向神的道完全赤露敞开并信靠圣灵的光照与引导时，你说能有何事发生呢？结果必定是兴奋的心与跳

跃的火焰。他的《基督教要义》诚然是理智者的产品，但是当你念这本伟大著作的时候，那火热的心，就照射在这解释之上。

然后才有伸出来的手将心奉献给神。这就是圣经本身的理论，这是救恩的方法与得救后的道路，奉献必须是得救的结果。感恩是得救赎的结果。这是基督徒生活上理智的与实践的说明。它说到人的罪及其救赎，感恩的生活必须是由罪得赎而产生的结果。加氏知此甚详，并于其著述中有活泼的流露。

加尔文是一位学者，也是一位理论学家。神需要这样的人，他不是一位隐退的神学家，他乃是一位实践主义者。他的「要义」特别注重实践。在该书之首页曾有一封致法王法兰西斯的信，驳斥那些反对加尔文主义者的虚伪攻击，并根据圣经清楚地表示被人误会，被人逼迫的人所信的到底是什么。

法王是否曾读过加氏所写的信，吾人无从获悉，但吾人深信如果他忽略不读，那诚然是他莫大的损失。

这位宗教改革家在日内瓦的最大工作也显明他是一位怎样实践的人，他心内火热地使此城变为神都。因而有许多人反对他，他终于被弃绝而出走史特拉斯堡（Strassburg）。后来加氏又被召回日内瓦，因该城极需这位伟大的人物。当一个人彻底蒙神的选召，他必定将神的道实行到所有的生活范围中去。当时有许多人不喜欢这样的道理，犹如今日的人不喜欢一样。他有时被人描写为一僵硬苛薄的人，但他也是一位慈善的牧者，按手在小孩子的头上，并用他安慰的信息去呼召那些伤心的人。他热烈的

生活将自己烧掉了，以致他在五十五岁的时候便与世长辞。他火热的心和伸出来的手，奉献给神，并且神已经永远收纳了。

关于基督教信仰与其实践生活在加尔文看来是不可分开的。当你研究加尔文的思想系统并受其感召时，你就能看出「信仰与实践的一致」乃是加尔文主义的特征。

他以这位在圣经中被圣灵感动启示的神作出发点。他在这个根基上建立他的神学思想。他工作的结果是赞扬与非难，尊荣与嘲笑。没有人立过比这再好的根基，因为它是以神自己为根基。巴特（Karl Barth）在阿姆斯特丹世界基督教协会上关于该会的题旨「人类的混乱与神的计画」特别强调地批评说神的计画应列为第一，不拘人对巴特的神学观点有如何的看法，但他是特定一神所赐的真理，在这一点上是加尔文和一切加尔文主义者所同意的。

我们已经研究过加尔文饰章的意义。当我思想它的时候，我就奇怪那些认真的人怎能反对其中所包含的意义？该意义无异是根据圣经为神无误的言语。任何不同意的人，就是在与神和他的启示争辩。不能因为我们忽略圣经的研究，因而拒绝圣经的教训。加尔文的圣经知识，吾人应当尊敬。你可以不同意他的一些解释，但当他以伸出来的手中烧著的心来表示时，你还能不同意吗？

假设我问你一个关乎个人的问题，这个饰章是不是你的呢？

我们并不是蓄意去荣耀某一思想系统。当你用「加尔文主义」这名词的时候，就有些人毫不同情地加以反对，他们以为你是用以代替「基督徒」这个名称，这并不是代

替的问题，乃是寻求极满意的圣经解释的问题。改革宗的教会至少在理论上是属于加尔文主义的，我们也应该知道那是什么意思。它绝对地暗示著加尔文饰章的解释与应用。

基督教诚然是属于个人的。神特别注意你的内心，因为这是你为人整个的中心点。神差遣他儿子到世上来，为的要拯救你这个心和许多别人的心。愿这饰章的象征照亮我们的心，叫我们明白神的要求和我们的回应。

这饰章是根据福音的，它是圣经的真理。你我的心比任何东西都需要神的救赎。当我蒙救赎之后，这颗心正应向神的爱发出火焰，应当以永远感恩的心归回我们的创造者，他是给我们预备一切的，也是我们可爱的救赎主。

加尔文所彻底经历的，从他的生平和人们给予他的赞扬上可明白地看出来。试读一些关于这宗教改革家的传记。所论关于加氏之生平，思想及其实践的履行。著者虽然未必完全同意加尔文本人，但他们对于加氏对神的真诚，实在给予一光辉的赞扬。既能说到加尔文，就可以说到加尔文主义与加尔文主义者。著者虽然未必完全同意该主义，但他们对主义的思想系统及其传播者却不能不加以推崇。苏格兰伟大改革家约翰诺克斯（John Knox），他内心的火花是由加尔文点著而成为火炬的，而有一颗烧著的心。玛丽皇后惧怕他的祈祷胜过欧洲的全军。法国的胡格诺派信徒是为主的见证而殉道的。有些人为信仰而牺牲生命，有些人被逐出境。他们带著这火焰，以致他们在历史上留下光辉灿烂的痕迹。荷兰人民为了反抗天主教的西班牙，血战八十年，终获得光荣的自由。此次战争，大部分

是由于加尔文主义者的热忱所致。美国的开国祖先们也多半都是加尔文主义的信徒。

这是你基督教信仰的试验。这里也是加尔文以及每个基督徒信仰的试验。信仰必须在善行上结出果子来。基督徒的生活并不仅包括在行善事之内，即如今日许多人所坚持：我们必须知道拒绝神和鼓舞自己的矛盾。第一要紧的，基督徒的生活是信仰的生活，信徒的心因基督与圣灵被神点着了。唯有这样方能正当地去实践，这实践是暗示在奉献给神的那颗心上。

你愿不愿意把你更多的精力、时间、金钱、奉献给神呢？基督徒不能过一个以自己为中心的生活。神已打开天上的窗户倾福与你。你也必须照样用那丰盛了的生命，为神的荣耀，将祝福倾与他人。「愿你的国降临」。这意思就是说我必须为神国降临而努力。「愿你的旨意成就」。唯有蒙救赎的人方能成就神的旨意。

世上最大的矛盾，就是有些基督徒的生活太狭窄。基督徒有广大领域，可以为神去征服的。如果基督徒的心是火热的，那么无论他到哪里去，他将要发出光辉，并且凡他所到之处，都要点起这样火热的心。这就是基督教从起始所成就的。

每天在你的生活中，都要纪念神对你的爱。每天在你的生活中，你必须以基督徒的行为来报答神的恩典。因为你曾经领受了这么大的救恩，你亏负神这么大的感恩之心。

批评加尔文主义的人，往往责备我们有一个冷冰冰的宗教，只重理论而缺乏热情与实践。那也可以说是论到别

的信仰的人。诚然有些人在教义上睡著了。但不要忘了有些人，他们正要用实践的基督教把世界燃烧起来。但基督教比实践还多。它是以历史的信仰为根基的。作为加尔文主义者，我们也要把世界燃烧起来。并且在事实上，我们真是这样作了。但借著神的恩典与其启示的光照我们就马上开始了。我们以火热的心作出发点，应当知道，唯有以这火热的心，我们方能点起了别人心中的火花。

从这信仰的基础生出来它所见证的果实。加尔文根据圣经再次强调其理论。此理论在使徒保罗与圣奥古斯丁的著述中已有发现。

那些想要改造世界的人，最好来恢复此项真理吧！从历史的基督教信仰中除掉这颗火热的心，而想用所残余下来的东西去企图改造世界，那简直是等于缘木求鱼，背道而驰了。

加尔文主义以神为开始，因为神是以人作开始的。为了冒险的生活，这是最好的出发点。这样的生活将要在世界上留下神最好的特征。

我们已经开始企图了解改革宗信仰的系统表现。当有人打算借误解预定论来嘲弄我们的时候，提醒他那是已经错误了。把加尔文的饰章——圣经真理的标记——告诉他。告诉他同时也再三地告诉你自己，真实基督徒的心是奉献之手中火热的心。关于这标记是给以活泼的解释。

只有这颗心已经保持神的宗旨往前进行。从天上的宝库获得丰盛的恩典，给这黑暗冷酷的世界亮光和温暖。

你愿意不愿意诚恳地再说一次或者是第一次说：「主啊！我愿立刻诚恳地将我的心奉献给你」呢？

你的心是向上帝燃烧著了吗？

你的灵魂和在你里头的一切是火热的么？得救对于你是那样一种经验吗？唯有借著圣经与圣灵方能作到如此地步。基督徒有一颗改变的心。从前这心是死的，现在是活的。从前是一堆灰烬，现在是燃烧著的火炬。如果得救对你不是这个意思，那么恐怕你的得救还有问题。请想一想那经历这句话之人的生活：「专心敬畏你的名。」

将心重新归给上帝，也是得救生命的一部分。神已经伸出他的手来拯救你。现在你也应该向神伸出你的手，但不可空著手，乃要握著你火热的心奉献给神。你的得救是否使在你里面的一切都称颂他的圣名呢？

1969年1-3月 《信仰与生活》第77期第二十卷第一期

青年人的三大问题

任何人一生的路程，大部分是由他所作的决志来决定的。论到青年人所作的决志，更是特别重要，其原因是如果我们避免作这项决定，我们的人生就是一场灾祸。美国总统林肯讲到一个铁匠的故事，这个铁匠从火里拉出一块烧红的热铁，但那时他并没有决定好用这块热铁做什么。他先打了几锤做成一个形状，然后又改变了主意，想做别的东西，最后他把这块铁举起来看看，觉得很不理想，就把它丢在水桶里，自言自语地说到：「我到底用这块铁做出嗞嗞的闹声。」这正好说明一个无目的，无决志的人一生所得到的结果——弄出吵闹声而已。

我们人生最重要的决志，通常包含三个问题，这些问题不能草率回答，但早晚必须面对。我们要把以下三个问题铭记在心，好好思考，并立定一生的志向。

一、你要把你不朽的灵魂交托给谁？

我们已经得到了神所赐不朽的灵魂，问题是你要怎样来处理他，并且你只有两种可能性。

第一个可能性就是将你的灵魂交给你自己。这是那些说「生命是我自己的，我随心所欲来处理他」的人的立场，人采取此种态度，乃是一个自然的试探，但事情并不是那么简单。事实是：当我们说我们是自己而活的时候，我们根本不是为自己而活，我们是为撒旦而活。撒旦是非常狡猾的，它不叫我们想起我们已经是罪人的事

实——我们的灵魂已经死在罪中。所以当撒旦鼓励我们「过自己的生活」时，其实它是劝我们将我们的灵魂交给它。因此，决定将你的灵魂交给你自己，实际上就是决定将你的灵魂交给撒旦。

另外一个可能性，就是将你的不朽灵魂交给神的儿子耶稣基督。你灵魂的创造者是神，并且他也是借著耶稣基督拯救你脱离罪恶与死亡的那一位，当我们信靠耶稣的时候，他就洗净我们的罪，赐给我们一个永远的生命和一个新的性情。决定将我们的灵魂交给基督，意思就是承认我们自己不能帮助自己，唯有他才能帮助我们，这对骄傲的世人来说，是不容易做的事，但这却是我们所能提出的唯一合理的答案。你将你的灵魂交给谁呢？这是我们要考虑的最重要的问题。

二、你要与谁结婚？

结婚是青年人或早或晚要面对的问题，要决定结婚的对象，需要严肃的准备。在我们还没有陷入恋爱的漩涡之前，我们就要开始考虑了，因为一旦到了迷恋的程度，就很难作客观的思考了。

我们应当在祷告中开始为我们的婚姻作准备，求主给我们一个恰当的价值观与态度，并求主叫我们遇见一个合适的对象。最重要的事就是我们要与之结婚的人，要与我们在神并他儿子耶稣基督里有同一的信仰，这是圣经一贯的思想。我们常会引用的经文之一是「你们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负一轭」（林后六14）。两个人结婚之后要过共同的生活，有共同的兴趣、理想和目标是非常重要的

的，正如经文所说「二人若不同心，岂能同行呢？」（摩三3）如果一个人要想白头偕老的婚姻，并且荣耀神，他所需要的并不仅仅是肉体方面的吸引。你可以想像一个不同心的婚姻，给一个家庭和个人的生活所带来的困扰，是每天24小时不间断的。因此当我们思考婚姻这个重要问题时，应当把自己交托在神的旨意中。

三、怎样使用你的一生？

这个问题就是你要做什么样的工作。大多数的人似乎相信，一旦他们信靠耶稣为救主，他们就可以随意作生活中一切其他的决定，不必与基督有任何的商量。基督不但是我们灵魂的救主，他也是我们生活上的主宰，也即在一切的决定上都寻求他的旨意。

在我们决定一生中当作何事上，最重要的事就是求主将他的旨意指示我们。主对每个人都有计划，而且他要将他的旨意向寻求他的人显明。当然，在我们决定一生职业的时候，应当考虑自己的兴趣和能力，但其实这些都是从神来的恩赐，对我们最终的决定有很大帮助。我们知道任何工作为要讨神的喜悦，必定是健康的、有益的，可以荣耀基督的名。

在考虑我们一生工作这个问题的时候，如果不特别想到在教会中急需传道人、海外宣教士，以及其他全时间工人，也是不对的。例如，我们知道神的旨意并不是叫每一个青年男子都当牧师，但每个青年男女应当考虑用全时间服侍神的可能性。

对以上几点作最后的决定，乃是青年人非常重要的责

传到地极——纪念赵中辉牧师

任，但我们不能单靠著自己的能力与智慧；如果我们寻求神的引导，他已经应许要指引我们。「你要专心仰赖耶和华，不可依靠自己的聪明，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认定他，他必指引你的路。」（箴三5-6）

以上每一点都包含著神无尽的恩典，也都有他最美好的旨意，盼望你真心寻求神，依靠他活出最荣美的人生。

——本文摘自《信仰与生活》1971年1-3月号，第10-12页

基督教学识的重要性

J.G.Machen 着 赵中辉 译

基督教的圣经就是神所启示的真理。如果我们主张圣经的见解，我们作教师与牧师的，就当以传布此真理的知识为最高任务。如果知识传道是必要的，那么知识愈丰富，传道人就愈能作更美满的工作。由此观之，属乎基督教的学术知识乃是传道的基础。

一、基督教学识对于传道的重要性

教会中有的人以为知识对于信仰是无关的。一个人是纯正信仰的基要派，或新派，那都无关紧要；他应当被教会接纳，视为弟兄，这与他的意见无关，只根据他单纯的信心，或许后来他会改正以往对基督的错误观念。

但所说的「单纯的信心」根本不是在基督里的信心，一个人不能信靠他认为靠不住的对象。信心是包含理智的，如果一个人要相信，往往只要一点点知识就够了，但无论如何必须有些知识。

但现代反理智的信心概念是合乎新约的吗？新约是先根据悔改的心理学步骤——伪称信心——把救恩给人，然后再把福音传给他吗？抑或新约是先给人传福音，先向人解明关于基督的事实并他死的意义，然后才叫他接受基督呢？

新约悔改的例证

（一）**五旬节**：三千人悔改，这是根据彼得传扬有关基督的事实（他的生、神迹、受死与复活）。

（二）**禁卒**：（徒十六30- 32）「二位先生，我当怎样行才可以得救？」保罗和西拉说：『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他们就把主的道，讲给他和他全家的人听。」

（三）**撒玛利亚的妇人**：（约四20）「我们的祖宗在这山上礼拜，你们倒说应当礼拜的地方是在耶路撒冷。」耶稣很透彻地回答了妇人的神学问题，就好像这问题与她的得救有密切关系。在耶稣来看，一个人对神有一个正确的观念，这对于他的得救是非常必要的。

（四）**保罗的宣教布道**：（帖前一9-10），在保罗的传道中有神学、基督论、超自然的复活，基督的降卑虚己，论罪与十字架的基督教教义。

不但保罗的传道是这样，就是新约从始至终也都是如此。今日许多人所藐视的「教义」，就是新约中所宣布的福音。

就有人说，「福音岂不是单纯的东西吗？如果用学识来研究，那不是弄巧成拙，使它更为暗昧不明了吗？」这种反学术研究福音的主张，是发源于不明何为学识的错谬观念。

（甲）虽然有些传福音的人不是学者，但最伟大的福音使者，如使徒保罗与马丁路德都是学者。

（乙）非学者的福音使者，要靠学者来讲通他们所传的信息。

根据新约圣经，基督徒的生活是以真理（信仰）为基础的，想要颠倒这个次序的，结果就是失望与灵性上的死亡。基督徒的经历，对于传福音是必须的，但传福音不仅在乎讲述传道人自己的属灵经验。基督教会的传道不仅是说，「你们看，我有何等奇妙的经历。如果你肯照我所说，像我这样完全降服，你就能像我这样快乐。」我们必须向人传主耶稣，不是传我们自己。

怎样得救

不要单看自己愁苦的经历，单看你的罪孽，要仰望主耶稣基督，正如在约翰福音三章十四节中所说的。现今有很多人打算凭自己的降服来救自己，但是与神和好只能借著以前一次完成的事件来得到，那就是借著接受永活的救主而得救赎。

只有一个方法，这方法不是「宗教教育」方法，乃在神所赐福的圣经里。神在圣经中向人说话。我们要认识神的话，超于一切。然后让我们存谦卑的心，把神的道传给未曾得救的人。

二、基督教学识对于卫护信仰的重要性

有些人告诉我们无需为信仰辩护。说这样话的人，他们所宣传的恐怕就不是基督教了。他们宣传的是反知识，非教义的现代主义。他们所以不要求辩护的理由，就是因为他们所宣传的这个基督教，已经完全与现代同流合污了。真正的基督教总是根本地与属血气之人互相反对的，若不时常斗争，是无法维持信仰的。

辩论的重要

避免争辩的基督教，实在不是新约的基督教。保罗的书信充满了辩论，耶稣所讲的许多比喻都是辩论性的。新约在各处都適切地应付了抗议的辩驳，传述福音为彻底合理的。

单靠辩论不足使人信耶稣，这是不错的，但不能说辩论是不必要的。有时圣灵会利用我们的辩论，后来人的心受了感动而渴慕救恩。

今日基督教护教学的地位

造成一种学识上的气氛是有益的，在这种环境中福音似乎容易被人接受，而不致反对真理。今日与司布真和慕迪当时的情形完全不同，公众舆论是反基督教信仰的。现今为信仰作强烈而有学术的辩护，乃是神比以往更紧急的呼召。如果人们不相信福音是真实的，这种福音的宣传是事倍功半的。

如果基督教护教学受了影响，基督身体的每一肢体都要随之遭害。我们不但要反对教会以外的仇敌，也要抵挡教会内的仇敌，教会里面的仇敌是更危险的。

教会内的争端

教会内有许多争议，这是不容讳言的。有人说，无论如何我们不要在教会内起争端；我们应该忘掉神学上微不足道的差异点，不要吹毛求疵，大家再重新歌颂保罗的基督徒爱歌。这种呼声不是别的，简直就是撒但的声音。

有时这种声音以狡猾的方式临到我们。一位素来称为

福音派基督教会的领袖说，「如果你在自己的恶心中寻查罪，你就没有时间在外面去寻查异端者了。」但如果人反对异端者，他就用不著多长时间去寻查他们了。只要一个人对主耶稣基督尽忠，他反对那些信异端的人，乃必然的结果。

在教会界为基督尽忠与在自己生活中培养圣洁之间并无冲突。如果人在外界仇敌面前否认他的主，他就不能在自己生活中寻查、抵挡罪。

又有人说，如果我们彼此同心合意的祈祷，那些神学上的差异就要销声匿迹了。但这种毫不关心福音之真伪的祈祷，也不是基督徒的祈祷。愿神引导我们这些与世界并教会中的现代潮流相抗衡的人，叫我们在祈祷中面临事实，将这些事实摆在神面前，谦卑地求他垂听。

争辩与复兴

有人说，与其在教会中从事争辩，莫如祈祷神使教会复兴。那是什么样的复兴呢？对于所传的福音究竟是什么这问题都漠不关心了，你想这传的是何种的福音呢？这并不是具有新约意义的复兴与传福音。传道人若不同保罗说「若不传福音我就有祸了」，灵魂就不能得救。每一真正的复兴都是由争辩而产生的，而且又引起更多的争辩。当神赐给教会一个新的改革时，你想有何事发生？那时我们就不再听闻教会中有争端的罪恶了。

圣灵与教义

有人说我们不当辩论教义，应当寻求圣灵的能力。

如果一个人避免圣灵所默示的圣经是否为真实的问题，他也难以接受到圣灵的能力。

积极的证道

有人告诉我们说，我们的讲道应当是积极的，不该讲消极方面的道；只讲真理，不要攻击错谬，但殊不知新约差不多从头到尾是一部辩护的书。

数年前一位著名的神学教授说，关于保罗书信中的神学有些不幸的争辩。他说保罗教训的精华，在于哥林多前书十三章中的基督徒爱歌。如果只要我们特别注意这首灵感的诗歌，我们就能避免一切的争辩。

但这首基督徒之爱的诗歌却记载在大争辩的段落内。如果保罗反对争辩，他就永远不能写出这首爱歌来。

辩护的方法

（一）**争辩须要公开，光明正大**：在争辩上我的确守住了这一项金科玉律。我所最欢喜的辩论就是彼此坦白。有时我去到新派会众当中，有人说，「我想关于这一点我们大家都同意」——可是然后就无情地攻击我心中所最宝贵的真理。假如他若是这样说，「在我们中间有一位基要派走迷了路，跑到我们这群知识份子中间来」，然后就用种种污秽的言词咒骂我，这样我倒很高兴。最低限度，我倒承认我的见解与他的见解有一个最大的差别，他这样对待我，我甚觉光荣，我们彼此完全了解。

（二）**争辩须要学术化**：只一味攻击不能构成一种辩论：一个人在未驳倒对方的辩论之前，他必须明了那个辩

论。属乎个人的人事关系应该丢在背后，有些新派分子就干犯了这个原则，但维护神真道的人却受了谴责。最终人的称赞要比起基督的称赞，那就算不得什么。但是我们应当努力，不让我们连累受攻击。

对真理与错谬的认识

真理的知识是必要的，同样也当清楚认识敌方的势力（知己知彼，百战百胜）。这样要求人去熟悉抵挡主耶稣福音的那些事，岂不包含对人心灵可怕的危机吗？当然是少知道那些事是比较安全的。只学习真理，忽视错谬，或许我们自己的灵魂可以得到安全，但主的仇敌却仍在占据著战场。

有些危险是应当避免的，那就是熟悉了反对基督教所说的，但未真正得到用以反驳该异议的资料。这种一面倒的研究，就是说人不以为历史的基督教信仰是值得公正的被看待。在未彻底地去攻击某事之前，应当对某事彻底研究，这才是合乎逻辑的次序。

所以我们应当求神今日兴起真正为基督教信仰辩护的人，我们能从过去的教会历史中得到一个教训。在理智方面反对基督福音的，这并非初次。应当如何对付这些异议呢？这些异议已经受过对付了。神已兴起基督教会中的学者，去应付那些理智上的攻击。人们多次已经预料在一二百年之内，那老朽的福音就永远被人遗忘了。岂不知这福音仍再度如火如荼，以万丈光焰照耀著世界。

三、基督教学识对于培植教会的重要性

使徒的遗范：初代的使徒教会坚决地继续著使徒的讲道。保罗的书信是充满了有关那些已经归主之人的造就训诲。全部新约都是鼓励以干粮（不光是用奶）来培养基督徒弟的灵命。

教义的讲道：在现代教会中这种造就的重要工作已经悲惨地被人忽略了。这样的教会，若被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还有什么大惊小怪的呢？这并不是说每次的讲道都应该像一篇学术性的演讲。有些青年传道人就在这一点上错误了，他们在一篇讲道内，放进去许多神学哲理，以致令会众莫明其妙，如入五里雾中。但这个错误应当避免，使教义性的讲道，真当一篇讲道去讲（不是用教书的方式，否则教友都要去梦周公了）。传道人应当以内心的敬虔，使圣经中的教义陈述发出光辉，而不是死板板的教条。

现代的讲道：现今的讲道已经忽略了真正的造就，连福音派的传道者也是这样，此事颇令人痛心。一个人坐在教会里听牧师的讲道，听了一年、十年，到末了依然如故，毫无长进。会众从来不知道圣经中所含蕴著的各种奇妙真理。盼望神多兴起以金银宝石在耶稣基督身上建造，而非以草木禾秸建造的传道人。

神在圣经中的启示：圣经的头一节就说到神的属性。现今有人说那是形而上学，与我们基督徒没有关系。其实，圣经所包括的一切，都是以创世记头一节所包含的伟大形而上学为根据，作为基督的教训与榜样之根基的，就是以神为世界的创造者和治理者的伟大承认。

神在自然中的启示：造物主借所造之物把自己启示出来。「诸天述说神的荣耀」（诗十九1），因此神在自然中的彰显得到圣经的完全认可。（参阅罗一20）

完满启示的必要：神在自然中的启示已被罪给模糊了，为了恢复并证实神的启示，我们需要圣经中的特殊启示。神是何等恩慈地将这启示赐给人！我们应当在神面前永赞不息。为了叫我们可以颂赞神，他已将够用的知识赐给我们。

圣经中论到人的启示：在创世记中提到人是完全与其他的受造物截然不同。其次是罪的神秘性，在创世记第三章中清楚说到罪是干犯了律法。如今，律法的存在受到人的否认，人们不再相信有神的律法这件事，当然更不相信有罪这回事。

世界出了什么毛病呢？神的律法被人撕毁。圣经中所包括各事的大前提就是：

（甲）全能之神的尊严

（乙）人类在罪中的罪孽与愁苦；

（丙）救恩的奥秘。

相信圣经为神言的最谦卑的人所持有的财富，远超过世界上的一切学问，并胜过所有不忠于主的教会传道者的口才。

原载《信仰与生活》1968年7-9月

复刊词

改革宗翻译社出版的神学书籍，近年来在国内博得广大读者欣赏，已有同道在翻印，使广大信徒和传道人获益良多，感谢神恩。

中古世纪罗马天主教偏离了圣经真理，教皇极权、教廷腐败、误导信仰、人本主义盛行。神兴起忠仆马丁路德、加尔文等献身宗教改革，使基督教信仰回归圣经真道，教会得以复兴，大大地促进了西方社会、文化、道德、人权、国家的改革和进步。当中国教会遭受人本主义神学思潮影响时，包义森牧师和我受神托付，在魏司道和伯特纳博士帮助下，纯凭信心，于1948年在广州创办了基督教改革宗翻译社。1949年1月开始编译出版了《改革宗月刊》，其宗旨是：传达合乎圣经的改革宗信仰，建立造就中国教会传道人。1949年10月因时局变故，迁至香港，改为《信仰与生活》季刊，供应国内外教会、神学院、传道人和神学生。1953年迁往日本神户继续编译出版；1958年转迁美国洛杉矶编译，在香港出版；1968年为了编译印刷方便，吾偕内人携两个小女儿来台湾；1992年退休定居美国，继续编译出版，直至1994年，因未找到合适编译的接班人而停刊。

自1988年以来，包义森牧师两度重游中国，并吾儿天恩等传来的中国教会近况，国内同道都渴慕改革宗神学书刊供应。且有主内同工愿意诚心奉献，致力推介，又将《信仰与生活》复刊，相信这是神预定的美意，愿神使用

该杂志，继续造就中国教会和传道人。

今吾年届八十有五，从事改革宗神学编译出版达半个世纪多。虽人生道路充满艰难险阻，但神自始眷顾护佑，主恩浩大，欢喜快乐。愿神恩上加恩给你们，借著《信仰与生活》季刊的复出，使中国教会的根基能建立在圣经的真理上，促使中国社会、文化、道德、人权、国家的改革和进步，愿神赐福中华民族。

祈愿神加倍施恩给献身于《信仰与生活》的同工们，赐你们智慧、聪明、胆识和谦卑，以及在基督里的合一和丰富。把改革宗翻译社百余种的神学书籍陆续刊出。能为中国教会奠定更纯正的神学基础，勉励传道人更好地为主而活，活出基督，荣神益人。将耶稣基督的福音带给更多的中华儿女，使神的名在神州大地得著应得的荣耀。阿们！

赵中辉 谨识 2001.1.27

赵中辉博士及翻译社大事记

- 1940-1941 在营口圣经学院任职时，开始翻译事工。
负责翻译魏博士讲义。著手翻译伯特纳博士 (Dr. Boettner) 的《基督教预定论》和《圣经的默示》二书。
- 1948-1949 改革宗翻译社成立。
1948年 透过魏司道和伯特纳两位博士介绍，认识包义森博士并受其邀请至广州成为翻译同工。
1949年初 在包义森博士的倡导下，基督教改革宗翻译社成立，由魏司道牧师担任驻美代表，赵牧师任执行秘书。并与包博士在广州共同创办《基督教改革主义信仰》双月刊。
1950年 《基督教改革主义信仰》更名为《信仰与生活》。同年12月，在包牧师协助下迁往日本神户，一同开荒布道、编译期刊与出版书籍。
1951年 完成包义森博士自1940年著手翻译之梅钦著《基督教与新神学》一书校订，中译本出版。
1952年 出版伯特纳著《基督教预定论》与《基督教会宣言》。
1953年 出版《你是一位天主教徒吗？》、《从第七日到第一日》与伯克富《基督代赎论》三书。

1955年 出版梅钦《基督教知识探讨的重要》
(韩荫璋译)与华腓德著《加尔文及其神学》。

1956年 出版宾亚瑟著《向主内做父母的进一言》、魏司道著《宗教改革的真义》与艾礼斯著《摩西五经要义》及《预言与教会》。

1957年 出版魏司道著《有形的教会》。

1958年 出版杨爱德著《你相信吗?》小册书、《弥赛亚的预言》、《谁在掌管》。

1959年 出版《我为什么相信神?》、《赎罪论》与《施恩恳求的灵》。

1960年 出版克雷格著《基督教正解》。

1961年 出版《何谓长老教会制?》。

1962年 出版《圣经的洗礼观》与伯特纳著《灵魂不灭》。

1963年 出版《圣经中血字的意义》与丁良才著《罗马教内幕》(宋华忠译)。

1964年 出版韦德罗著《使徒的教会行政原则》与司布真著《复兴讲坛》。

1966年 出版魏司道著《基督再来》、《神、人与宗教》、包义森著《基督教的事实》、鍾恩斯《罗马天主教会》、《罗马人书浅释》(宋华忠译)。

1967年 出版《新约鸟瞰》、《神的计画与人的命运》。

1968 改革宗翻译出版社搬到台湾。与夫人定居台

北，持续二十余年翻译社工作。

在中华福音神学院延伸部授课，开始一个神学翻译团契，于每个主日下午聚会，超过15年之久。

1968年 7月在台发行《信仰与生活》20周年纪念专号，并继续发行。出版宾亚瑟著《浪子》、《基督教信仰告白》与巴刻著《传福音与神的主权》。

1969年 出版李温伟杰著《主恩够用》、鲍特著《永生的测验》，以及魏司坚著《耶稣对天国的教训》(任以撒 翻译)。

1970年 出版赫治查理著《生命之道》与鲍纳著《向得人灵魂者进一言》。

1971年 出版伯特纳著《基督教超自然主义》与李海著《圣经在现代神学中的地位》。

1972年 出版加尔文原著《罗马人书注释》、《三位一体》、《基督教与现代神学思潮》与《以弗所书注释》。

1973年 出版魏司道著《基督教与世界宗教》与简河培著《现代神学论评》。

1974年 出版任以撒著《系统神学》与伯克富著《基督教神学概论》、《加尔文主义五点》。

1975年 出版《神恩惠的福音》与再版《基督再来》。

1976年 出版《创世记研究》上下两册。

- 1978年 出版《启示录研究》。
- 1979年 《信仰与生活》发行三十周年纪念。
出版施匹尔著《我是什么？》、伯特纳著《基督的位格》与威廉森著《基督教要道初阶》。
- 1980年 出版凯波尔著《圣经如此说》，再版
《系统神学》与《基督教预定论》。
- 1981年 出版《圣经鸟瞰》、《何谓基督教教育》，再版《弥赛亚的预言》。
- 1982年 出版魏司道著《罗马人书研究》、
《加尔文的灵修与祈祷》、《三位一体》。
- 1983年 出版麦克瑟《从神学观点看灵恩派》、《英汉神学名词辞典》。
- 1984年 出版达德理著《生命的开端》。
- 1985年 出版宾克著《给传道人的信息》，
《神学翻译选辑第一辑—第四辑》(1985-89)
- 1986年 再版J. R. W. Stott著《圣灵的洗与圣灵充满》。
- 1992年 出版《福音讲道集》。
- 1993年 出版A. Hellenbroek著《真道初阶》。
- 1994 《信仰与生活》季刊停刊，改由中国福音会出版。
出版《神的护理》。
- 1999 赵中辉牧师退休，由二子赵天恩牧师接掌社务。
- 2002 「改革宗翻译社」正式向新闻局登记为「改革宗出版有限公司」。

传到地极——纪念赵中辉牧师

赵中辉牧师继续完成两本晚年译作：《改革宗信仰摘要》、《千禧年论简介》

2007 改革宗出版有限公司迁移至改革宗神学院，由麦安迪社长接掌社务。

后记

我信「圣徒相通」

曾在一个翻译课程中，听到一位资深的翻译界前辈分享一个温馨的故事：当她翻译博爱思（J. M. Boice）的作品时，她发现自己「爱」上了这位作者——一位不同时代的圣徒。在改革宗的编辑事奉中，我们也感同身受如此的情愫；我们常常「沈浸」于赵中辉牧师的译作之中，老实说，我们还真是无法不爱他。我们也相信热爱至圣真道的读者们，也能和我们一样，透过文字，共谱这场跨越时空的「爱」情。

赵中辉牧师穷毕生之力，在神的恩典与护理之中，与包义森博士成立改革宗翻译社，透过忠实的译笔将历代改革宗神学正典介绍给华人基督徒；荣耀了神的名，也让我们这一世代的华人基督徒能在主耶稣里与历代圣徒相交，在真道上合一。他将改教（十六世纪）以来的众圣徒，包括的加尔文（John Calvin）、英国的清教徒、带领美国大觉醒的爱德华兹（J. Edwards）、赫治（C. Hodge）、莱尔（J. C. Ryle）、司布真（Spurgeon）、巴文克（H. Bavinck）、魏司坚（G. Vos）、伯克富（L. Berkoff）、梅晨（J. G. Machen）、鍾马田（Martyn L. Jones）、伯特纳（L. Boettner）、巴刻（J. I. Packer）、史普罗（R. C. Sproul）等人，引介给遍布全世界的华人儿女。这些神学家与布道家都站在历史的洪流中，力挽狂澜，抵御异端，防

范教会的世俗化，捍卫纯洁的圣道，让后世的圣徒能遵循他们的脚踪，奔跑天路。我们不得不说，赵中辉牧师承接了主的托付：「要做比这更大的事」（约十四12）；他也学习了主谦卑的样式：「他不争竞、不喧嚷，街上也没有人听见他的声音。」（太十二19）

今日年轻一代熟识赵老牧师的人或许不多了，但是，他透过文字所传达的声音，直到地极！不管在北美、中国大陆、台湾、东南亚…甚至世界的各个角落，赵老牧师的译作造就了不同世代的许多华人信徒。

有鉴于新生代的读者，只认识赵老牧师翻译的神学著作，对赵老牧师其人其事认识不多，因此，在赵老牧师告别历史、安返天家之际，本社特别从他过去的讲道集与《信仰与生活》期刊当中，选辑部分有代表性的作品，集结成书，使读者们认识这位近代史中不可多得的神学翻译家，一位忠心又良善的神仆。

本书编辑期间，得到陈渔、曾劭恺多加鼎力协助，以及赵家提供珍贵相片，谨此致谢。

改革宗出版社 编辑部

2011年1月